

A scenic landscape of a lake at sunset. The sky is filled with soft, colorful clouds in shades of blue, orange, and pink. The water is calm, reflecting the sky and the surrounding forest. A wooden dock extends from the left side of the frame, and a red boat is moored at its end. The boat has a white interior and is reflected in the water. The overall mood is peaceful and serene.

函院

電子報

第 72 期

2011.09.01

舌何為第一義空經？諸比丘！眼生時，無有來處，滅時無有去處；如是，眼不生而滅，生已盡滅，有業報而無住者；此陰滅已，異陰相續；除俗數法。耳、鼻、舌、身、意亦如是說，除俗數法。俗數法者，謂此有故波有，此起故波起；如無明緣行，行緣識，廣說乃至純大苦聚集起。又復此無故波無，此滅故波滅；無明滅故行滅，行滅故識滅；如是廣說乃至純大苦聚滅。比丘！是名第一義空法經。

《雜阿含經》卷 13

What is the meaning of the ultimate emptiness sutra? All Bhiksus! When the functions of the eyes arise, they start from nowhere. When the functions of the eyes cease, they disappear to nowhere. As such, the eyes, being unreal, will cease after arising. The eyes and their functions are merely karmic fruitions, not permanent creators. Once the current aggregates cease upon one's death, the aggregates of the next life, which differ from those of the current life, will subsequently be born without interruption in-between. One will be able to eliminate the attachments to all the mundane dharmas by well observing the aforesaid. Moreover, the attachments of the ears, nose, tongue, body, and mind aggregates to the mundane dharmas can be eliminated in a similar manner. The mundane dharmas are born according to the truth that a given existence will lead to the subsequent existence, and a given arising will lead to the subsequent arising. For example: ignorance conditions behavior, behavior conditions consciousness, and so on. By elaborating extensively on these links, one can eventually induce the arising of the aggregation of pure great sufferings. Furthermore, the given inexistence will lead to the subsequent inexistence and the given

cessation will lead to the subsequent cessation; the extinction of ignorance conditions the extinction of behavior; the extinction of behavior conditions the extinction of consciousness, and so on. Similarly, by elaborating extensively on these links, one can eventually induce the extinction of the aggregation of pure great sufferings. Bhiksu! This is the dharma of the ultimate emptiness sutra.

Samyukta-Agama Sutra, Vol. 13



修行唯是修心，二乘菩提純依六識心王之正見而斷我執，由是而令意處（意根）受熏之後，不再對六識之自性繼續執著，亦對意根自己不再有執著；由此緣故而使六識與意根都願意自我滅失，所以在捨報時，或是捨報而轉入中陰階段時，願意自我消失，即能取證無餘涅槃。

《阿含正義》第一輯

The true meaning of Buddhist practice is to cultivate the mind. The practitioners of the Two-Vehicle Bodhi can eliminate their self-attachmen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ight view practice of the six mind-king vijnanas. Thus, after being permeated with cultivation, the mind-sense field (Manas) will no longer cling to the intrinsic nature of the six vijnanas nor to the Manas itself. For this reason, the six vijnanas and the Manas are ready to have themselves extinguished. Consequently, they are willing to have themselves vanished upon death or during transforming into *bardo*; hence they are able to validate the state of remainderless nirvana.

The Correct Meanings of The Agama Sutras, Vol. 1

正覺電子報第72期

本期目錄

- | | | |
|-----|---------------|-------|
| 1 |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三） | 平實導師 |
| 21 | 中觀金鑑（二十一） | 孫正德老師 |
| 43 | 邪箭麤語（十九） | 陸正元老師 |
| 67 | 廣論之平議（三十） | 正雄居士 |
| 85 | 遊於畢竟空（六） | 正慶居士 |
| 99 | 救護佛子向正道（八） | 游宗明居士 |
| 106 | 425系列—正覺海會 | 正真居士 |
| 115 | 邁向正覺—我的學佛歷程 | 楊壯遠居士 |
| 121 | 外道羅丹的悲哀 | 明白居士 |
| 132 | 佛典故事選輯 | |
| 140 | 公開聲明 | |
| 143 | 佈告欄 | |
| 157 |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 |
| 167 | 正覺贈書目錄 | |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

—第七、八識有可能是意識嗎？

—平實導師

(連載三)

第四節 意識心的等無間緣

【演講大綱】 一、意識心的等無間緣：意識心的存在與運作時，不可稍離的俱有依，共有五法，就是五色根、意根、我執及我所執的作意、法塵或六塵、如來藏。(以等無間緣之理，一一說明之) 其中的五色根、意根、法塵，是意識心的俱有依，此是極略說，是為斷我見而說，不是為大乘菩薩說。(如來藏與意根都是現行識，才能使意識存在及運作。五色根、意根、我執作意、法塵或五塵、如來藏現行識，此五法與意識覺知心相等無間的配合運作，才能使意識覺知心在人間存在與正常運作。)

二、種子等無間緣的說明：既然必須有五法為等無間緣，而第七識意根及如來藏都是意識的等無間緣，顯然是先於意識存在的，故不可能是從意識心中細分出來的細心、極細心。

結論：若離如上所說的因緣、藉緣、等無間緣的俱有依，意

識必定立即消失，故意識是生滅法。生滅法不可能出生七、八識。

講記內容： 接下來第四節要講意識心的等無間緣。假使只有剛剛講的那四個藉緣，那麼意識還是無法出生的；一定要有等無間緣，否則的話，你的意識將很麻煩。怎麼麻煩呢？會有時在、有時不在。

所謂等無間緣，就是說有兩種現象可以被觀察出來：第一、這意識覺知心在運作的過程中，一定要有其他四個藉緣同時相等無間地共同運作；假使不與這四個法同時相等無間地共同運作，意識就不能運作了。諸位想想看哦！你現在要一面聽一面現觀哦！要有現觀的功德，你才能夠斷我見啦！因為這不是靠想像的，一定要從現觀中去整理出來，我見才能真的斷哦！你現在要現觀哦！我一面講你一面反觀：**你的覺知心在運作，就是說在分別的時候、在了知的時候，因為了知就是分別嘛！能不能離開無明？能不能離開意根？能不能離開六塵？能不能離開你的五色根？**你可以現前觀察一下。假使無明不在了，你現在就會入涅槃了，你不想再留在這兒啦！變成我們要幫你辦後事啦！是不是？所以你一定要有想要繼續生存在人間的無明同時存在嘛！那如果是大菩薩們，得要有悲願同時存在啊！無明雖斷了，但是悲願要同時存在，你才能繼續生活於人間，這是意識的第一個藉緣。

第二個藉緣——意根；如果你意根自己不在了，意識覺知心根本不會出現啊！那你意識覺知心如何能繼續分別？不可

能啊！所以意識要與意根同時並行存在，才能夠運作，這叫作「等無間」。意根與意識兩個心之間相等無間，中間根本插不進別的東西；你不能夠將某一個法去插在意根與意識中間，牠們是直接聯繫的，這叫作等無間緣：**意根是意識的等無間緣**。

那麼再來看看：如果沒有六塵，覺知心的你，現在能不能存在？你反觀一下看看：**如果沒有六塵，也就是說離開色、聲、香、味、觸、法，覺知心的你還能不能存在？**請你現在觀察一下。你會發覺：**不可能！因為你不可能在意識覺知心存在的時候而沒有六塵，不可能！**所以六塵也是你意識的等無間緣¹。好！這樣有四個法了：**無明、五色根、意根、六塵**或者說法塵；這四個法要與意識相等無間地接觸著，同時存在著，意識才能存在，這個「塵」就是意識的等無間緣。

可是意識自心也有自己的等無間緣啊！一方面牠作為前五識的等無間緣，一方面牠自己前後種子互相為等無間緣，使意識的功能繼續不斷地流注；前一個、前一刹那的意識功能流注出去了，下一刹那的意識功能緊跟著流注出來，不能間斷。假使這個等無間緣間斷了呢？就會像放錄音帶的時候，有一段、沒一段的，當你聽一句話以後，結果其中的三個字、五個字沒聽到，就會變成這樣，那意識的運作就不能正常啦！所以意識自己的等無間緣，是不能夠出問題的；必須要有這個等無間緣，覺知心才能繼續現起，並且以後不間斷地一直存在運作。那如果意識在運作的過程當中，與前面講的這四個等無間

¹ 定境法塵則是定中獨頭意識的等無間緣。

緣（就是意根、無明……等四個）如果有間隔了，那意識也會一起間斷。所以這樣看來，意識不是自在法，因為牠要靠這麼多的緣，要靠因緣、等無間緣……才能存在啊！那麼（有人上來提示中場休息時間到了）哦！讓我再講一會兒再休息，好不好？

那麼意根不是意識的種子，因為意根自從無始劫以來一直都是現行識，不曾中止成爲種子，而是現行識與種子同時存在著，才能夠從無始劫以來不曾中斷而被稱爲「恆、審、思量」的心，因此不可說意根是意識的種子；意根也有牠自己的種子，意根不是沒有自己的種子啊！因為意根有意根的作用。種子又名功能差別，諸位剛剛現前體驗到意根一直是存在而現行的嘛！那麼意根的功能差別與心性又是如何呢？意根的體性是恆、審、思量，換句話說，牠是作決定的心；而這個作決定的你，一直都存在，沒有中斷過；乃至你眠熟無夢時，意根還是繼續在運作而不曾中斷過，因此意根從來就不是種子——不是意識的種子。

而且意根是意識的俱有依根，所以你意識在運作的時候，既然不能離開意根——必須有意根作等無間緣——那麼意根顯然是有牠自己的功能差別，才能被意識所緣而配合意識共同運作。既然如此，已表示**意根是現實存在的**，而且牠相對於意識時確實是真實法，才可能作爲意識的所依、作爲意識出生的藉緣。這道理就很簡單了嘛！顯然是有第七識意根存在於意識出生之前嘛！不然就要把《尼柯耶》推翻重寫！不然就要把《四阿含》推翻重寫啊！

這個意根有自己的功能差別，才能夠使你將來修定修好了，進入滅盡定、無想定中仍然不會死亡。如果意根不在了、斷了，那你入定就死了，因為如來藏一定會捨身而去。或者說，每天晚上睡著以後如果沒有意根存在，而意識又斷了，那不就斷滅了嗎？或許會有人說：「那時還有如來藏啊！」單靠如來藏，看來好像不會死哦？可是你可就要當睡美人囉！永遠醒不過來了，因為你沒有意根作動力來流注意識心種子嘛！事實上是，意根斷滅時如來藏一定會捨身而去，就成為無餘涅槃了。所以，意根是時時刻刻處處存在的，乃至正死位中意根也還是在運作的。那這樣看來，意根顯然是在意識出生之前就存在的，顯然是意識依意根為緣才能出生，顯然意根不是從意識中細分出來的。所以假使有人說：「爸爸是從女兒身上細分出來的。」不會有人這樣認定或同意，因為女兒要依爸爸為緣才能出生啊！顯然**爸爸是在女兒之前存在的**，當然不應該否認爸爸的存在，更不該主張爸爸是從女兒身上細分出來的嘛！這樣道理就很清楚了。好！這樣才講完第二章，我們還要再努力，要快一點，才能有時間讓大家來發問囉！

那麼，現在我們要休息十五分鐘，但是先請大家別忙著走動，因為我們有個禮物要給大家；諸位來的時候有聽到我們播放的音樂，如果你覺得很好聽，因為有人已經在問：「這是什麼歌？」這不叫歌，這是**正覺同修會的發願文**，我寫的發願文，那麼我們把它譜曲做成 CD，不曉得今天準備的數量夠不夠發？我們沒料到會有這麼多人來，因為臨時租借的第二講堂也差不多是坐滿了，那麼我們現在請義工菩薩們發給諸位。同時

也有些事情要宣佈，請余老師上來宣佈，請！（編案：休息十五分鐘宣佈事情）

第三章 意識的大概分類

第一節 有念靈知心、離念靈知心

【演講大綱】 有念靈知心、離念靈知心，都是三界九地中的意識心。

講記內容： 三界總分爲九地，地是境界的意思，也就是說，三界總共區分爲九種不同層次的境界，就是欲界地、初禪地、二禪地、三禪地、四禪地、空無邊處地、識無邊處地、無所有處地、非想非非想處地。不論是有念的靈知心，或是離念的靈知心，都是三界九地中的生死法、輪迴法，全都是意識心所住的境界。意識既然只能住在這九地的三界境界中，就無法在出於三界外的無餘涅槃中存在；而有念或離念的靈知心，全都是意識心，當然不能出離於三界外存在。

爲什麼說有念及離念的靈知心都是意識呢？因爲，我們從這兩種靈知心的體性來瞭解，就能證明不論是有念或離念的靈知心，都是意識心。然而我們爲什麼要提出這個單元來說明呢？是因爲近代所謂的禪宗開悟者，不論是台灣或者大陸的大師們，都同樣主張離念靈知就是禪宗開悟時所證的眞如佛性，就這樣自以爲悟，也爲徒眾們如此印證，害人一同陷入大妄語業中。我們十幾年來寫出了許多本書，包括公案拈提在內，不斷地從理證及教證上面來說明；但是當代各大山頭的大法師們仍然不改初衷，繼續在大量誤導眾生同犯大妄語業；爲了挽救

這些被嚴重誤導的佛弟子，所以我們必須建立這個單元來加以解說。

意識心當然會與五遍行心所法相應，但是祂還與五別境心所法相應，也與「善十一」心所法相應，也常常與貪、瞋、癡、慢、疑、惡見相應，也會與二十個隨煩惱心所法相應，又往往與惡作、睡眠、尋、伺等四個「不定」心所法相應。那麼離念靈知心是不是識陰所攝的意識心呢？我們今天不打算將與祂相應的所有心所法都提出來討論，只將意識心必定會與五個別境心所法相應，也必定會與善十一心所法相應，來察看離念靈知的心所法是否與意識的心所法完全相同？假使是完全相同的，那就是意識心，不必再爭論了；因為所有人都不會有兩個意識心，也不會有兩個不同的心卻擁有完全相同的心所法。若是由此證明離念靈知就是意識心了，當然也就證明離念靈知不是禪宗真悟祖師所證的真如佛性了。離念靈知若已證明是意識心了，有念靈知當然更是意識心，佛教界也就不必再爭論有念或者離念靈知是不是真如佛性了。

首先來說明離念靈知的種類，詳細說來，離念靈知有許多種不同的狀態；譬如一般人修數息法時制心一處，時間久了以後，可以五分鐘、十分鐘、一小時離念——心中不會有語言文字生起了，這是最粗淺的離念靈知；再來則是靜坐之時發起欲界定了，那時會有欲界定的持身法生起，感覺色身皮膚如同類似桂圓或荔枝剝掉外面粗殼以後的細膜一樣，感覺有一層薄膜包住身體，這時身體安定不動而完全不必用力挺直，自然正直不倒，這時的覺知心就是欲界定中的離念靈知。然後是更深入

修定，使心安住於離語言文字妄念的境界中，繼續深入而不再感覺身體的存在，也遠離五塵的吵鬧，忘了時間的感覺與存在，這是已經超越欲界天，卻還到不了色界天的境界，就是未到地定中的離念靈知。然後是初禪、二禪、三禪、四禪中的離念靈知，最後則是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定中的離念靈知。以上所說的這些離念靈知境界中安住的心，都是離語言文字的，但同樣都是意識心；因為同樣都擁有五種別境心所法在運作，只是或多或少的差別而已。

一般人的離念靈知、欲界定中的離念靈知、未到地定中的離念靈知，都屬於粗意識。從初禪開始的定中意識心，則都屬於細意識；因為都已經不與粗糙的欲界五塵相應了，因此都可以名為細意識，然而這些細意識的境界還是各有不同的；其上的最細意識是非想非非想處的定中意識，已經微細到不能反觀覺知心自己是否仍然存在了，所以是三界中的最細意識。超過非想非非想定中的極細意識境界，就再也不可能有意識存在了；因此說，三界中的最細意識，就是非想非非想定中的極細意識。一切意識，不論粗細，超過以上所說的這些細意識境界，就再也找不到意識的粗心或細心存在了。換句話說，在四禪後的無想定中，在非非想定後的滅盡定中，以及在出離三界境界的無餘涅槃中，都是沒有意識存在的；因此意識細心的最微細境界，就是非想非非想定中的細意識，這就是最細意識，因為同樣都擁有別境心所法而在運作不斷。即使是非想非非想定中的極細意識心，也仍然時時都在了知定中的法塵境界，只是不反觀自己是否仍然存在而已，所以仍然有別境心所法在運作不

斷，當然還是意識境界。

接著回來檢視這些粗細意識的自性，都是同樣一個意識心，只是經由修定來降伏煩惱以後，可以住入較微細或者最微細的意識境界中，所以在出定或入定的不同時分中，其實都是同樣一個意識，不是有幾個不同的意識心；因此說，把意識分割為粗意識或細意識、極細意識，而建立意識為兩個心或幾個心，是沒有意義的；因為都是同樣一個意識心，只是所住的境界相不同罷了，並不因為所住的境界粗細差別而可以分割為幾個意識心。既然粗意識、細意識、極細意識同樣都是意識，佛說「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那麼不論怎麼微細的意識，終究還是意識、終究還是生滅法，當然不是菩薩開悟明心時所證得的真如心第八識。

第二節 三界最細意識

【演講大綱】 三界最細意識為非想非非想定意識。

講記內容： 為什麼說三界中的最細意識是非想非非想定中的意識心呢？因為修定的人其實是在捨而不是在得，是由於捨了某些法，上升到執著較少的處所，而說他「獲得」某一種定境的實證，本質其實是捨而不是得。譬如證得未到地定的人，是捨了欲界中的五塵而證入深厚的未到地定中；譬如證得初禪的人，其實是捨了對欲界五欲的貪愛，也捨了欲界飲食的貪愛，才能發起初禪；又如證得二禪的人，其實是捨了初禪中的色塵、聲塵、觸塵的貪愛，才能發起二禪；因此，證得禪定的人，其實是捨了某些下等層次的法以後才發起的，就依他們上升轉

住的上層次的境界，而說他們證得某一種禪定境界了；但其實反而是捨了原有的下等層次境界，改住於五塵貪著較少的境界中，並沒有新得什麼境界法。

瞭解這個道理以後，再來看非想非非想定的境界；這是從最低層次的捨離欲界法的貪愛而轉入初禪，再由初禪中捨離初禪境界的貪愛而轉入二禪；如是乃至由識無邊處捨離了對意識種子廣闊無邊的境界愛，轉入無所有處安住，成為無所有處定；無所有處定中仍然有意識覺知心存在，能夠了知意識自己住在無所有處中；然而，若是想要出離三界生死，就得捨離自我而證無我，才能出離三界生死苦，問題是外道或凡夫不知道蘊處界無我的道理，也不知道滅盡蘊處界以後仍有本識第八識存在不滅，誤以為滅盡自我以後就是斷滅空，因此不敢滅盡自己，無法進入滅盡定中。於是想要保持意識自我繼續存在，但卻誤以為只要不再記掛著自己是否繼續存在，就這樣讓意識自己不了知自己而存在著，於是就轉入非想非非想定中安住，誤以為這樣就是住在無餘涅槃中。在非想非非想定中，如果真能滅了意識自己，了知自己滅盡以後並非斷滅空，還有涅槃本際的第八識本識獨存，才能無所恐懼而願意滅盡意識自己，於是就成為滅盡定了。這個滅盡定是要以斷我見為前提才能證得，若是沒有斷我見時，就會想要把意識自己滅除而保留著色身繼續存在，就會成為無想定，這就是四禪後才能證得的無想定。

由此看來，非想非非想定中的意識，就是三界中的最細意識，當然應該稱為極細意識。這不是藏傳佛教的所有人能夠證得的，他們連想像都無法想像的；因為藏傳「佛教」的宗旨

是要每天都修雙身法，而住在初喜到四喜的淫觸快樂境界中，這是欲界中最粗重的貪愛，他們自己也稱此為大貪。這種心境是永遠無法發起初禪的，連未到地定、欲界定都無法證得，而且捨壽後還會下墮三惡道中，根本就沒有離開欲界的可能，乃至連欲界天的境界都無法想像，何況能夠知道無色界的非想非非想定境界？所以，藏傳「佛教」的喇嘛們住在最粗重淫樂境界中的離念靈知，只是欲界人間具足六塵的意識極粗心；若是住在一念不生的靜坐境界中，或是在日常生活當中處理事情時的有念靈知或離念靈知，也都仍然是意識粗心，還談不上初禪定境中的細意識。

第三節 三界外無意識

【演講大綱】 三界外無意識：意識不能出於三界外存在。

講記內容： 意識心有一個永遠不變的自性，就是不可能存在於三界外。無餘涅槃是三界外的無境界境界，是滅盡十八界的無生無死境界，因為再也沒有後有十八界了。但是意識心的兩個大分類——有念靈知與離念靈知，都屬於五陰中的識陰所攝，都屬於十八界中的意識界所攝；意識所依的五色根及意根尚且要滅盡，才能入涅槃而出離三界，何況是依意根及五色根才能出生及存在的意識有念與離念靈知，當然更是必須滅除的妄心；這已經足夠證明意識心只能存在於三界九地中，意識心是不可能存在於三界外的，所以意識心是虛妄心，不是真如心。

往往有假名善知識開示說：「死時只要離念靈知安住不動，捨離色身而繼續保持離念靈知存在，那就是無餘涅槃的

境界了。」在顯教中及藏傳「佛教」中，一向都有大師這樣開示；藏傳「佛教」甚至妄說這樣就是輪涅不二——自稱這樣就是輪迴與涅槃不二，說自己的這種境界就是證得明光大手印，還說這樣就是顯教的開悟成佛的境界。可是這種說法其實是不懂涅槃也不懂成佛境界的人才會這樣說的，是還沒有斷除我見、沒有斷除三縛結的凡夫大師才會這樣開示；因為這種離念靈知只是意識覺知心，而三界外不可能還有意識存在。

爲什麼說三界外不可能有意識存在呢？因爲 佛在四阿含諸經中多處開示說：阿羅漢入涅槃時是要滅盡五蘊十八界的，也說阿羅漢都是不受後有的。假使進入涅槃中安住時是還有識蘊中的意識存在，這就是還沒有滅盡五蘊十八界，就不符合聖教，也違背涅槃寂靜的法印。或者說，凡是認爲進入涅槃中安住時是還有意識存在的，那就是保持後有繼續存在，就不是不受後有的阿羅漢證境了，就是未斷我見的凡夫，不論他的名氣多大、徒眾如何之多。

再說，住在無餘涅槃時，如果還會有意識有念或離念靈知繼續存在，那麼意識的俱有依，也就是意識生起時必須同時存在的因緣與藉緣，當然就必須同時存在不滅才行；那就一定還會有意根、如來藏、五色根、六塵或法塵繼續存在，那麼就會有具足人間五蘊或欲界天或色界的五蘊存在，或者必定還會具足無色界的四蘊存在，那就一定是三界有，根本就不在三界外，這就是藏傳「佛教」所說的輪涅不二的明光大手印境界²，

² 編案：事實上藏傳「佛教」之「修行」永遠也不可能出離最粗重欲界的

其實是未斷我見、未斷三縛結的凡夫境界，因為全都是落在三界有中的凡夫境界。那些凡夫大法師及藏傳「佛教」的所有法王、喇嘛們，全都誤認為意識一念不生時就是無餘涅槃的境界了，其實全都是凡夫所住的三界有境界，連聲聞初果都還沒有證得，更別說是菩薩的開悟明心境界。在聖教中，佛陀早就說過了：不迴心的阿羅漢是最後身，所有阿羅漢們入涅槃時是要把五蘊十八界全都滅盡而永遠不再出現後世意識的，這才是真正的入無餘涅槃。所以識陰所攝、十八界所攝的意識，是不可能出於三界外繼續存在的，因此緣故，我們說三界外的涅槃中絕無意識存在。

第四節 只有常住法、無間等法才能出三界

【演講大綱】 只有常住法、無間等法才能出三界。出三界的常住心即是涅槃心，是本來就不離三界，亦不在三界生死中。

講記內容：佛在《阿含經》中曾說過：阿羅漢證得有餘涅槃時，所知與所見的解脫並不是斷滅空，而是**常住不變**；也說：聖者阿羅漢所證的解脫，是**真實、清涼、寂靜**的。這就是說，出三界的無餘涅槃境界是寂靜而迴無六塵的，因此說**涅槃寂靜**；不在六塵境界中，全無熱惱，所以說**涅槃清涼**；又是常住不變而**真實不虛**的，因此涅槃不是緣起性空滅盡蘊處界而成爲斷滅空。然而，這樣常住不變的無餘涅槃中，既已滅盡蘊處界等一切法，當然是無境界的三界外境界，當然不允許一絲一毫

境地，永遠都不可能到達色界、無色界的境地，連欲界天都無法達到，又如何能出於三界之外？

生滅法的蘊處界存在，否則無餘涅槃就成爲生滅性，而不是常住不變的解脫境界了。無餘涅槃若不是常住不變的境界，那個涅槃境界當然就是生滅境界，就是有生有死的境界，怎能再被稱爲涅槃呢？因爲，涅槃就是不生也不死、不生也不滅的常住而絕對寂靜的境界啊！所以，出三界而住的涅槃境界中，當然就只有常住法、無間等法才能存在或安住。反觀蘊處界等法，全都是生滅法或可滅法，不是本來而有、永不能壞的常住法；也都是念念生滅、日遷月化的變異法，都不是無間等法，當然不可能存在於常住不變的無餘涅槃境界中。

那麼究竟是什麼法可以存在於無餘涅槃的三界外境界中呢？當然是本來而有的本住法如來藏，這個本住法是常住不變的心，這個心體也是無間等的心，不會有過一剎那的間斷，也是不必依靠任何他法就已經法爾存在著；這樣的無間等法才是能夠常住於無餘涅槃的無境界境界中的心，這個心就是《阿含經》中佛所說的「名色因、名色習、名色本」的本識。既說是名色出生之根本因，也說是名色所依的根本，又是名色熏習一切法時的被熏者，就表示這個心是不被任何一法所生，表示祂是出生一切法的根本因，當然是無始以來就法爾存在而不可被所生法所壞的金剛心。這樣的金剛心，在《阿含經》中說爲無間等法。意思是說，被祂所生的一切法都是由祂流注種子而念念生滅、念念相續地存在著，祂自己卻是恆常而且無間等的心；只有這種無間等的本住法、常住法，才能存在於常住不變的無餘涅槃境界中。因此說：「只有常住法、無間等法才能出三界。」然而意識心不論是有念時或離念時，都是眠熟時即告

斷滅的有間等法，當然不可能出於三界外的無餘涅槃中安住。

我這次的演講標題中說：「出三界的常住心即是涅槃心，是本來就不離三界，亦不在生死中。」因為，這個能夠出生蘊處界等一切法的第八識如來藏，祂就是涅槃心。這個心在凡夫位中，雖然一世又一世不斷的出生蘊處界，導致眾生流轉生死永不斷絕；但是祂在眾生的生死之中，卻是從來都恆常存在而不曾有生死，祂這個心體也不像蘊處界需要藉祂所流注的種子才能念念生滅地存在，而是本然就自己存在著，所以說祂「本來就不離三界，亦不在生死中」，這樣的心才是涅槃心。無餘涅槃中既然是常住不變的無境界境界，那麼有生有滅而且不離六塵境界的變異心等法，當然不可能存在於常住不變的無餘涅槃的無境界境界中。我們可以在此來檢驗意識心的境界，是否能與無餘涅槃的常住不變的無境界境界相容？答案顯然是不可能的，而且是絕對不可能的。所以說，那些想要以離念靈知意識心住入涅槃無境界境界中的大師們，當然都是錯會解脫道的凡夫，也都是未斷我見、未斷三縛結的凡夫；有智慧的人聽完這一場演講以後，就應該遠離意識境界而求斷我見，求斷三縛結。

第四章 意根是意識的種子嗎？

第一節 略說十八界

【演講大綱】 十八界出生的順序。結論：意根非意識的種子。

講記內容： 現在要進入第四章，解析古時的凡夫論師們，以及當代大法師們的一種說法是否正確？我們現在要解析的題

目是：意根是意識的種子嗎？

那些六識論的古時論師們，創始者就是應成派中觀的佛護，以及自續派中觀的清辨二大論師。這兩位六識論的大論師，都是從聲聞上座部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凡夫，由於他們都寫出大乘法的論著，所以表相上看來是大乘菩薩，但骨子裡卻都同樣是以聲聞法為主，都是以誤會後的聲聞法六識論來解釋大乘的般若中觀。真正實證聲聞解脫道的阿羅漢們，都如四大部《阿含經》中所說一般，同樣基於八識論的解脫道，才能實證解脫，因此他們寫的聲聞解脫道論著都是八識論的教理。但是應成派與自續派等二大中觀派，全都是六識論者，全都否定第七、八識；由此緣故，導致他們都無法認定意識是生滅法。因為他們都恐懼滅除意識以後會變成斷滅空，所以六識論的應成派與自續派中觀師，全都認定意識是常住的本住法，因此斷不了我見，於是三縛結也就全部具足存在；又自以為已經斷結證聖了，便寫出應成派中觀見及自續派中觀見的錯謬論著來，流行一時，廣為誤導學佛人。後代的大藏經編輯者又不具有慧眼，更無法眼，於是又將他們以凡夫所知所見而寫出來的謬論，全都編輯收入大藏經中；如今又都再被編輯收入《大正藏》以及電子版的 CBETA 中，繼續誤導更多的佛弟子。

這些源於聲聞法中的凡夫中觀師，不論是古人或今人，都有兩個共通點：第一是同樣主張六識論，否定第七識意根及第八識如來藏。第二是同樣主張意根是意識的種子。所有六識論者都無法斷除我見，因為一定會產生「於外有恐懼」的現象；「於外有恐懼」的「外」字，是指外法蘊處界，是相對於「於

內有恐懼」的內字而說的；「內」是指內法第八識如來藏，即是北傳《阿含經》與南傳《尼柯耶》中，佛所說的能夠出生外法蘊處界的本識，就是大乘法中所說的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他們因為無法實證內法第八識如來藏，必須要與常見外道合流而堅持意識是常住法，然而又不許有第七識意根及第八識本識存在；當別人舉出阿含聖教說意識是依意根而生起及存在的，於是他們就妄想出一個**解套**的說法來：**意根只是意識的種子**，想要以這種說法來解決他們違背阿含聖教的窘境。

然而意根真的是意識的種子嗎？我們就來探討一下他們的說法是否正確？阿含聖教中說「意、法因緣生意識」，意識若是由「種子意根」流注出來而存在著，那麼「種子意根」是否必須由另一個常住心來執持著，才能不散失？否則意根就是於虛空中自己存在了。果真如此，那麼意識種子的意根就應該不能成立三界因果，人間的父母、子女、師長、弟子……等因果也就隨之不能成立了，還能有家庭、有國家嗎？因為，不是每一個有情的六識都各有自己所歸屬的執藏種子的常住心，而是同樣都歸屬於虛空；然而虛空是無處不在又是同一個虛空，同一個虛空執藏一切有情的意識種子意根，豈不是要成為種子雜亂流注的現象了？而且虛空是色邊色，是依沒有色法的處所來建立為虛空，因此虛空其實是無法，是依色法無物之處而建立的，顯然無法執藏任何一個有情的意識種子意根，那麼因果要如何成立？很顯然的，應成派與自續派兩大中觀所說意根是意識種子的理論，都是不能成立的。

在顯教的大乘佛教中，並沒有所謂的應成派中觀與自續派

中觀；這兩大中觀派都是源於天竺密宗，後來傳入西藏成爲藏傳佛教四大派所宗奉的中觀學說。藏傳佛教的黃教，以阿底峽爲主，傳到宗喀巴以後廣傳應成派中觀；近代流亡到台灣的印順法師，即是自己主動繼承藏傳佛教黃教的應成派中觀，才使應成派中觀滲入顯教中來。藏傳佛教的其餘三大派——紅教、白教、花教，如今則都是自續派中觀；但是百年來一直都被黃教的應成派中觀所壓制著，不敢公然反抗應成派中觀；直到達賴流亡海外以後，管不到他們了，於是他們開始宣揚自己的自續派中觀。由此證明藏傳佛教四大派的中觀見，全都是六識論的邪說。

三百多年前的覺囊巴則是主張他空見，他空見主張有如來藏真實不空，是真我；而如來藏所生的蘊處界是他法，是無常空。這是八識論的中觀見，才是真正的大乘佛法中觀，卻已被達賴五世消滅而不復存在了。他空見的八識論中觀是主張意根與意識並行存在的，當意識中斷時意根仍然存在，因此不同意應成派與自續派所說意根爲意識的種子。由於覺囊巴主張佛法的修行應實證如來藏真我，有真我不空，而他法蘊處界都空；這與四大派落入意識境界中的說法不同，讓四大派法王們無法應對而覺得很難堪，所以黃教首領達賴五世稱臣於清廷雍正皇帝，在取得雍正同意後向蒙古借兵，合力消滅信奉覺囊派的政敵達瑪王；再指令薩迦與達布二派打殺覺囊巴的各寺院堪布及信眾，把覺囊派徹底消滅，並且改刻抽換覺囊派的教義印板，徹底淹滅覺囊巴的教義。

話說回頭，我們再來檢視意根是否可能成爲意識落謝後的

種子？我們前面已經說明過：意識只能分別、思惟、判斷而不能作主決定，得要由意根來決定；所以常常會有一些行為是明知不該作的，意識已經分析觀察而判斷是不應該作的事情，但是在意根主導下，還是作了不該作的行為，這已顯示意根是與意識二個法並行存在的，由這個現象界中常常可以看見的事實，證明意根不是意識的種子，而是現行識。

再從十八界法出生的順序來看，也可以證明意根不是意識的種子：當我們前世剛入胎後，前世中陰身裡的意識已經滅失而永遠不會再現時了，因為前世意識是依前世的五勝義根為緣而出生與存在的；入胎後，前世五色根及中陰身之微細色根都已經斷絕關係而不再有任何聯繫了，這時住於母胎中的只有意根與本識執持著受精卵；這時還是有「名、色」，「名」就是意根，「色」就只是一顆連肉眼都看不見的受精卵，故經中說羯羅藍（受精卵）位中仍然有名色。然而羯羅藍及遏蒲曇³位的意識是不存在的，如果這時候只有色而沒有名，那就不符合聖教了。由此證明意根是一直存在著的，這時意識是還不會出現的；因為這時還沒有成熟圓滿的五色根，本識就不能藉五色根出生六塵，意根還無法觸法塵，意識就不可能出生與存在。直到住胎四或五個月時，五色根生長到一定程度而具有基本功能了，意識才會因為意根觸法塵而開始有時生起的現象。

由這個道理，已經證明意根不是意識的種子了。為什麼呢？這是由於種子得要現行而成為識的時候才会有作用的，還

³ 羯羅藍是前七天以內的受精卵，遏蒲曇是第八天至第十四天的受精卵。

在種子位的時候是沒有作用的。當他們主張意根是意識種子時，這種子位的意根是還沒有現行而無法觸法塵的，又如何能引生意識起來分別六塵呢？所以，當五色根粗具雛形時，六塵才能生起，從此時開始，意根是時時刻刻都在領受法塵的，才能觸法塵而使意識生起；由這個道理，也就證明意根絕對不是意識的種子了。如果意根真的只是意識的種子，那麼意根就無法觸法塵，就不可能生起想要了別法塵的作意，當然不可能促使如來藏流出意識種子來，那麼意識將永遠不可能出生及存在了。由這個道理，證明應成派與自續派中觀等六識論的凡夫論師們，所主張「意根是意識種子」的說法是不能成立的；所以，源自聲聞部派佛教六識論的教義過失，在有實證智慧的菩薩面前是無法自圓其說的。當然，在經教中還有其他許多的理由，可以證明意根不是意識的種子，但是以上所說已經足夠證明意根不是意識種子了，限於時間，我們就不必一一列舉經教中的開示。（待續）



(連載二十一)

四、應成派中觀又以一切法自性空之空性假名為阿賴耶識。

應成派中觀有時又改以一切法自性空之斷滅空，指稱為世尊在般若諸經中所說的空性（以緣起性空而歸於空無之斷滅空的自性）假名為阿賴耶識，不許實有阿賴耶識受持業種、無明種等，謗阿賴耶識如來藏心為假名施設法，偽稱並無此心可證。

事實上，一切有為法不離生住異滅之有為相，一切有為法皆是有生必滅之無常性，皆無有得以自己存在之體性，因為一切法不自生、不無因生。一切有為法皆從因緣生（以如來藏為因，藉諸法為緣而出生），生起現行後以其差別作用而顯示各自不同之自性；例如五蘊法中之色蘊，能變異及質礙相是色之自性，又

眼根乃至身根、色塵乃至觸塵皆是色之自性；亦由眼根能攝取色塵之作用，不同於耳根攝取聲塵之作用，顯示眼根有不同於耳根之自性，如是鼻根、舌根、身根、香塵、味塵、觸塵各有不同之自性。色蘊之自性不是真實常住不壞之法，色蘊之自性無有自在性，有生有滅、無常變異、剎那不住；例如眼根遭遇病變或者外力而毀壞，則眼根即失去攝取色塵之作用，眼根之自性即不復存在；色塵若遭遇風塵沙暴或者水火之毀壞乃至暗色之遮蔽，則色塵能被眼根所攝取之自性亦不復存在，故說色蘊之自性空。亦如內色塵之自性即是顯境，但若眼之扶塵根、勝義根毀壞時，眼識不得生起，內色塵之自性即不存在，已不能顯境故。

色蘊乃是緣起法之果法，色蘊無有真實不壞之自性；色蘊等法之緣起性空體性，即是從色蘊等法生住異滅之法相所顯現，乃是依附於色蘊等有為法之現行而比量推徵其未來之無常必空者；假如此等比量推徵所得之法相是一切法之根源，也就是說緣起性空是一切法生起之根源，那麼緣起性空顯然是根據有為法而有者，那麼一切有為法更應該是一切法生起之根源，若如是，則有為法不應有生滅法相及無常法相，有如是過；亦成爲自己出生自己，則欲界一切有情都可以不必藉父母爲緣而出生，都應能由自己出生自己；則意識亦可以不必如佛所說由意根及法塵爲緣而出生，可以由意識自己出生自己；然此邏輯於現象界中卻不可得，於一切法界及般若正理中亦都不可得，有如是等過。這是嚴重違背世間法之運行法則，遑論出世間法及世出世間之上上法？又，若緣起性空是一切有為法之本源，

而緣起性空是依一切有爲法未來必壞之比量推徵而有，那麼一切有爲法即應皆從緣起性空而生，而緣起性空又從一切有爲法而生，即成爲一切法互生之過，猶如世間法中愚人倡說母生子、子生母之互生過失，理不得成。

倘若依附於有爲法而有之緣起性空就是究竟佛法，則緣起性空之體性應該就是無餘涅槃之本際，應該就是佛法中三乘菩提之究竟歸依處，那麼二乘聖者應當於初果就已證得此本際；因爲二乘人緣於蘊處界所觀之身受心法等任何一法，皆可思惟而得此緣起性空法相。然而世尊於阿含中未曾說初果人已證無餘涅槃本際，亦未曾說四果人阿羅漢已證無餘涅槃本際，世尊僅說有「法、涅槃」是寂滅、清涼、清淨、真實、常住不變，此「法」絕非指向緣起性空，何以故？於前舉《佛說十地經》中世尊已說十二有支皆是依一心如來藏阿賴耶識而安立，如來藏阿賴耶識就是滅盡蘊處界流轉、十二有支還滅後之涅槃本際，就是《阿含經》宣說十因緣法時，世尊所說的「齊識而還，不能過彼」的本識、入胎識、住胎識。

倘若緣起性空就是涅槃本際，則涅槃即是斷滅之法，一切蘊處界有爲法滅盡以後，依之而有之緣起性空法亦不復存在故；然而佛在初轉法輪阿含期時曾經說過，比丘自知自證涅槃時，是「寂滅、清涼、真實、寂靜」，顯然涅槃不是緣起性空，是常住而且不變異、真實的境界。由此證明應成派中觀將依附於有爲法而顯示的緣起性空建立爲常住法，妄指爲阿賴耶識，純屬自意妄想的顛倒見。

佛法不同於外道之常見斷見法，因此，從緣生法蘊處界來

說無自性之自性空，僅是顯示因緣法及緣生法之空相體性；若否定十二有支及十因緣法建立時所依之涅槃本際心體如來藏阿賴耶識，則十二因緣法及十因緣法都將成爲斷滅論、無因論，凡有所說皆成戲論。而應成派中觀月稱、宗喀巴等，卻於否定有阿賴耶識真實心之後，不能排除他人提出經中世尊處處說有阿賴耶識聖教之質疑，乾脆曲解佛意說：阿賴耶識是一切有爲法自性空之「空」的體性假名而說，此假名說阿賴耶識所指之「空」性才是佛之真實密意。今舉示彼等所說之謬論爲證：

問：若無阿賴耶識，亦能安立業果關係者，則楞伽經，及解深密經，阿賴達摩大乘經等，說有阿賴耶識，爲一切有爲法功能差別之所依，名一切種，如海起波浪，作內外一切諸法生起之因，豈彼建立一切非有耶？

答曰：不爾，對須說有阿賴耶識而調伏者，即應說有阿賴耶故。此說爲調伏眾生故，說有阿賴耶識。故自宗說彼是密意教，其密意之所依，當知唯說自性空之空性，名阿賴耶識。說彼名阿賴耶識之理由，謂由彼空性隨一切法轉故。(註¹)

古來已有他人質疑應成派中觀，如同現在吾等正信佛子檢驗應成派中觀之理論是否如法一般；如同世尊在四阿含諸經中，曾申論阿賴耶識爲入胎識、名色習、名色因、名色本，亦曾說此識爲諸法本母；世尊亦於大乘經中說有阿賴耶識能出生名色，爲一切種子識、一切諸法生起之因、一切有爲法功能差

註¹ 宗喀巴著，《入中論善顯密意疏》卷 7，第 13 頁。

別之所依、十二有支依之而安立之心、涅槃之本際；當來成佛的彌勒菩薩及其受法者無著、世親、玄奘等菩薩論中，皆同樣弘揚此識為真實不虛之法，如何可說阿賴耶識是由一比量推徵假名安立，而扭曲為依有為法而存在之緣起性空之「空」無之性？應成派中觀如此說法，只能矇騙未曾閱讀或讀而不解之大小乘經典的初學人，不能矇騙已讀已解大小乘經典的久學人。這在以前西藏地區文盲普遍的年代可以欺瞞一般人，但在其他地區及現代的西藏，已經行不通了，遲早會被有智慧的新一代西藏學法者拆穿謊言；而且在現代仍有不少人在正覺同修會中實證了阿賴耶識，證明祂確實存在，並證明祂確實是出生名色之真實法，證明祂確實是常住而不可壞的金剛心。

一切有為法自性空所說者，乃是泛指一切因緣所生之有為法空相法性，所說所指皆非常住心體；若非是常住不壞的本住心，即不可能出生有情的名色，應成派中觀自不可建立斷滅空為能生名色、能生有情者。應成派中觀傳承古時從聲聞上座部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演變所成之六識論邪見，一味否定有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不承認佛陀在《阿含經》中所說「諸法本母」、能出生名色的第八識阿賴耶識。彼等借用大乘經中世尊所說如來藏阿賴耶識心之空性等般若名相，以蘊處界之緣起性空妄想取代世尊所說般若實相心之第一義空之主體如來藏心，反而顛倒將般若實相心如來藏阿賴耶識否定，故吾等應該予以檢驗：應成派中觀所主張的「阿賴耶識僅為一切法自性空所稱名而說」，符合世尊之聖教嗎？應成派中觀所說是佛法嗎？

若阿賴耶識僅是五蘊等一切緣生法自性空之稱名，那麼阿賴耶識即不應有「識」之名，識乃是了別之義故，能了別故名爲識，當知是心而非唯名無實之法；倘若阿賴耶識不能了別所執藏之善惡業種，則阿賴耶識不應是種子識；種子識倘若不能了別所執藏之一切善惡業種及異熟法種，果報即無有酬償之時，亦無有報盡之時，即無有因果律可成。倘若阿賴耶識不是種子識，則阿賴耶識無有功德力得以被世尊稱爲入胎、住胎出生名色之識；入胎出生名色而成爲名色習、名色因、名色本之識，必定是種子識，必定是本住而不會有生的心，方能出生名色，方得貫穿三世、貫穿一切世間出世間法而因果不亂故。既是名色之因、名色之本，又是持種而能了別識種之識，當然是實有心，則應成派中觀謗阿賴耶識爲假名施設之名相，謗爲五蘊緣起性空之別名，即成謗法之重罪；而且是謗法最重罪者，三乘菩提若離阿賴耶識心體，即無可能成立及存在故，聲聞涅槃即成斷滅空故。

倘若阿賴耶識僅是一切緣起法自性空之稱名，則阿賴耶識即不應是「心」；世尊說「心」具有積聚之義，只有心方得積集、滋長一切善惡法種及無漏有爲法種故。倘若一切法種不是由一常住之心體所執持，則後世名色無由出生，善業種子無由熏習增長，煩惱業種無由轉變清淨，解脫道亦將無由可證，更何況三大阿僧祇劫修道方成之佛道？應成派中觀以緣生性空而假名爲阿賴耶識、取代阿賴耶識，則有種種不定之過失；如是不定之過失，即成就了無因有果、有因無果之因果錯亂現象。然世尊確實說阿賴耶識是一切種子識、是心，舉示經文證明：

於六趣生死彼彼有情，墮彼彼有情眾中——或在卵生、或在胎生、或在濕生、或在化生，身分生起；於中最初一切種子心識成熟，展轉和合增長廣大，依二執受：一者有色諸根及所依執受，二者相、名、分別言說戲論習氣執受。有色界中具二執受，無色界中不具二種。廣慧！此識亦名阿陀那識，何以故？由此識於身隨逐執持故。亦名阿賴耶識，何以故？由此識於身攝受藏隱、同安危義故。亦名為心，何以故？由此識「色、聲、香、味、觸」等積集滋長故。(註²)

略釋此段《解深密經》經文如下：「於天、人、修羅、傍生、餓鬼及地獄六道中輪迴生死之各類有情眾生中，或在卵中生、或在胎中生、或在濕生、或在化生，隨彼各類不同之身分如是各各生起；於各身分生起的過程中，最初是由一切種子心識由於業感成熟了，所以輾轉和合四大種子而漸次增長廣大、具足名色；這是由一切種子心識依兩種執受而成熟諸根，並先出生五色根而輾轉和合增長廣大以後，才有六塵及六識的出生；五色根增長廣大而出生了六塵與六識之後，名色圓滿具足時就出生於人間了，這時一切種子心識就有了兩種執受作為依止而在人間運作：其中一種執受是一切種子心識所變生且執持之眼等諸有色根及根所依四大種等，另外一種執受就是所執藏七轉識所熏習之六塵境界相分種子、取相了別並產生種種分別及言說戲論之習氣種子。欲界及色界等有色界中有情之身分生起後，他們的一切種子心識皆具足

註²《解深密經》卷1，大正藏第16冊，第692頁中。

此二種執受，而無色界中有情的一切種子心識都不具足此二種執受。廣慧！此一切種子心識又稱爲阿陀那識，爲什麼呢？由於一切種子心識隨於其所變現之身分諸根而執持之，使祂所執持的名色不會遺失或毀壞，故又稱爲阿陀那識。此一切種子心識又稱爲阿賴耶識，爲什麼呢？由於此一切種子心識乃是攝藏有情蘊處界諸法種子，亦攝藏分段生死見思惑種子及所造業種的心識，故能具足世世出生有情後有之因，有情因見、思惑煩惱及我所煩惱等無明種子執藏於此識中，與此一切種子心識同安危，故此一切種子心識又稱爲阿賴耶識。此一切種子心識又稱爲心，爲什麼呢？由於一切種子心識是不生不滅之常住心體，能受熏積集滋長一切色聲香味觸等相分種及分別言說戲論等習氣法種，常恆不斷的集藏著，故又稱爲心。」

此第八識名爲如來藏，又稱爲識、一切種子心識、阿陀那識、阿賴耶識、心。世尊說六道有情身分生起之最初，皆由一切種子識所成就；乃至諸根之成熟、增長廣大，皆不離此一切種子識之成就，此一切種子識就是世尊於阿含中所說之入胎識、住胎識、識。由此於一切種子識變現有情異熟果報之名色而執持之，稱名阿陀那識；由此識執持一念無明種子及諸善惡業種而使有情不斷受生，得以酬償業報實現因果，稱名阿賴耶識；此識集藏有情名色種子及一切無漏有爲法種子故，稱名爲心。凡此等等，都只是從不同的面向來立名，故有種種名稱，所指者皆是同一不生不滅之常住心體第八識。也就是說一切種子識是心體，阿賴耶識亦是心體，阿陀那識亦是心體；有時說

爲心，有時說爲空性，也是心體，皆是同一第八識如來藏心體。意謂阿賴耶識是入胎識、住胎識、出生名色的識，是一切種子識，所以一切種子識就是心，心就是阿賴耶識，阿賴耶識就是阿陀那識，阿陀那識就是如來藏心體。阿賴耶識既然是心體，就不是應成派中觀月稱、宗喀巴所曲解之一切法自性空所假名而說之緣起性空、一切法空自性空，不是他們所說的無有實體而唯有名相之法。

阿賴耶識心體是真實可證之法，因爲此阿賴耶識心體攝受藏隱於各各有情之蘊處界身中，隨逐於各各有情之異熟果報而執持其一期報身，使之不會遺失或毀壞，凡是具足菩薩種性者，值遇真善知識攝受者，一世即可親證。親證阿賴耶識心體者，即能識得真悟禪師所說之無位真人、露地白牛、石上無根樹、吹毛劍、無弦琴、本地風光、自性彌陀……等，亦能現前觀察阿賴耶識心體之不生不滅、不來不去、不垢不淨、不增不減、非斷非常，因此常住於中道實相智慧境界中而能時時現觀之，即是實證中道之大乘賢聖，名爲真實中觀。

有生滅者是一期蘊處界果報身，阿賴耶識心體常住而能出生世世之五蘊，實無生滅，故不生不滅。有來去者是有生滅性之蘊處界諸法，阿賴耶識心體實無來去，故不來不去。有垢淨者是與六塵相應之七轉識，阿賴耶識心體不與六塵相應故不垢，執藏七識所熏之染污種子故不淨，故名不垢不淨。有增減者是與七轉識相應之三界煩惱習氣，阿賴耶識心體恆不與三界煩惱相應故無有增減，故名不增不減。現法中阿賴耶識心體成就前際業報之果，又是後有業報之因，常執各類種子恆不間斷

而能出生無量世之五蘊，故阿賴耶識心體非斷；阿賴耶識心體所執藏之分段生死種子及變易生死種子皆有變異性，於成佛之前皆有變易，故阿賴耶識心體所含內容非常，故非斷非常。親證阿賴耶識心體之菩薩如是現觀而引生實相中道智慧，如是觀察所得之智慧即是般若中觀智；故說中道的實證與現觀，要由第八識阿賴耶識心體的實證而作觀察，方能獲得。一切否定阿賴耶識心體實有之應成派中觀諸傳承者，以觀一切有為法自性空作為中觀，實乃墮於有生有滅蘊處界有為法中者，墮於常見外道見中；正當應成派中觀師主張蘊處界等一切法空的緣起性空即是阿賴耶識時，其實質又是斷滅見者，因為有為法蘊處界都是會斷滅、可斷滅的法。應成派中觀否定蘊處界法生起之因，否定般若中觀所依的實相心阿賴耶識，僅存緣生法之生滅現象，已墮於斷滅法之一邊，又有何法真實可稱為中觀？故應成派之理論無有中觀可言，故說應成派之中觀見，理不應成。

阿賴耶識是心體，不是依一切有為法自性空所假說者，應成派中觀所信受與推崇之《寶性論》亦如是說：

見實者說言：凡夫、聖人、佛，眾生如來藏，真如無差別；有不淨雜淨，及以善淨等，如是次第說，眾生、菩薩、佛。如空遍一切，而空無分別，自性無垢心，亦遍無分別；如虛空遍至，體細塵不染，佛性遍眾生，諸煩惱不染。(註³)

為免受到應成派中觀師之曲解，略釋此段論文如下：「親

註³《究竟一乘寶性論》卷1，大正藏第31冊，第814頁上。

證般若實相心而看見真實法的人都如是說：凡夫、聖人以及諸佛，及所有眾生都各自本有的如來藏，這個本自具足而與七轉識俱之如來藏心，祂真實不虛的體性，以及由於不與三界六塵、煩惱相應所以永遠如如不動之體性，這種真如法性於凡夫、聖人與諸佛的境界中皆無差別；由於各人的如來藏中所含藏純與三界我法相應之不淨種子、或者所含藏為已斷部分三界分段生死種子及變易生死種子之雜淨種子，或者如來藏所含藏為已斷盡分段生死種子及變易生死種子之純善淨種子，是因為經過修斷次第而使如來藏所含藏種子之不同狀態而分別施設說明，才將有情次第施設為眾生、菩薩與諸佛之差別。這個實相心猶如虛空遍於一切處，猶如虛空對一切法都不分別一般；自性清淨無垢之如來藏心自身，亦遍於一切眾生、菩薩與諸佛之十二處中，而各人之如來藏心亦不分別凡夫眾生或聖人，不分別菩薩與佛，亦不分別此為眾生之眼識界耳識界、眼處耳處、善惡染淨等等；凡有分別都是如來藏心所出生之七轉識的事，與如來藏心自己無關。這個實相心如來藏猶如虛空而能遍至十方一切處所，各各有情的如來藏心體的識性是極微細的，任何一點點的微細六塵都不可能染污祂；因此如來藏本具的成佛之性雖然是遍在各自所變生之有情蘊處界中，也一直都遍於眾生之蘊處界中運行不斷，但都是永遠秉持著一味真如清淨性而不受六塵中的一切善惡諸法所染污，不受蘊處界相應之煩惱所染污。」

《寶性論》的偈中分明說如來藏是心，是自性清淨無垢之心，具足成佛之體性；此自性無垢之如來藏心體遍在蘊處界諸

法中，此心體不受六塵所染污。如來藏心體運行於蘊處界中，而時時顯示其能使人修行成佛之法性—亦簡稱為佛性—亦不受煩惱所染污，乃親證此如來藏心之實義菩薩方得如是以般若實相智現前觀察領受。如來藏心體遍於眾生之蘊處界，如來藏心之法性—真如之體性—亦遍於一切眾生之蘊處界而示現；因此如來藏心體能夠執持眾生蘊處界諸法，隨於蘊處界諸法而運行不斷；菩薩於六地住地心以前，由於留惑潤生；或如六地滿心及七地心之刻意起惑潤生，故此如來藏心體仍皆稱為阿賴耶識，尚有故意保留或故意生起之分段生死種子未斷盡故。

阿賴耶識隨於其所變生、所遍到執持之蘊處界諸法而共同運行，然蘊處界諸法是阿賴耶識所生之法，是生滅變異無常之法，無有絲毫是堅固不壞者，無有絲毫是常住不壞法；是故蘊處界諸法是緣生法，無有自在之體性，故是無常空，故其自性是緣起性空；而此蘊處界之緣起性空、無常空，乃是依附於蘊處界而有，阿羅漢入無餘涅槃滅盡後有，無有蘊處界再出生，則依附於蘊處界之無常空、緣起性空即不復存在，同於斷滅。倘若依應成派中觀所說，蘊處界諸法無常空之自性就是世尊於三轉法輪所說諸經中之密意，則佛法即墮於外道之斷滅論中，無有任何菩薩或二乘聖人及具正見的佛弟子，願意信受此一等同於外道斷滅論之法。

倘若阿賴耶識不是「識」、不是心，無有任何「識」之功德行相與心行，僅是此等蘊處界自性空而假名所說，則一切菩薩皆將無法親證阿賴耶識而現前領受；然而現觀古來許多菩薩，都如中國禪宗祖師一般實證阿賴耶識心體而現觀祂的本來

自性清淨涅槃，方能說出如是睿智深妙而使二乘聖人聞而不懂的開示。返觀應成派中觀所說之蘊處界諸法自性空，如同無常一般僅是依現象界觀察所得之心不相應行法（無常等二十四個心不相應行法，只是依眼識乃至意識、末那識、阿賴耶識等八識心王，五遍行、五別境、善十一、六根本煩惱、二十隨煩惱及四不定心所法，以及色法等三個分位差別所有的諸法而假名施設建立，八識心王並不能運作它們），離八識心王及色法、心所法的諸行以外，無有真實體而別可得故，只是世俗諦而不能成就第一義諦。

經中世尊說：若佛出世、若不出世，一切眾生身中如來之藏真如佛性常住不變，阿賴耶識心體即是如來藏（註⁴）。阿賴耶識心體才是世尊於般若諸經所說內空、外空、畢竟空、第一義空等空所依之密意，內空、外空、第一義空等空性皆是阿賴耶識心體之本來自性，而不是如應成派中觀顛倒所說阿賴耶識為有為法自性空之空性假名而說者。例如般若經中世尊如是說：

如是舍利弗！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得是心，不應念，不應高；無等等心，不應念，不應高；大心，不應念，不應高。何以故？是心非心，心相常淨故。（註⁵）

復次舍利弗！菩薩摩訶薩欲住內空、外空、內外空、空空、大空、第一義空、有為空、無為空、畢竟空、無始空、散空、性空、自相空、諸法空、不可得空、無法空、

註⁴《楞伽經》中說：「此阿梨耶識名如來藏，與無明、七識共俱，如海浪生。」

註⁵《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3，大正藏第8冊，第233頁下。

有法空、無法有法空，當學般若波羅蜜。(註⁶)

須菩提白佛言：「何等爲內空？」佛言：「內法名眼耳鼻舌身意，眼、眼空，非常非滅故，何以故？性自爾；耳、耳空，鼻、鼻空，舌、舌空，身、身空，意、意空，非常非滅故，何以故？性自爾，是名內空。……何等爲第一義空？第一義名涅槃，涅槃、涅槃空，非常非滅故，何以故？性自爾，是名第一義空。」(註⁷)

略釋以上般若經之經文如下：「就是這樣，舍利弗！菩薩摩訶薩觀行於般若波羅蜜中，證得實相心以後觀察此一所觀之心，不應對此心念念不忘而執著祂，不應由於已證此心而生起高心慢待他人；親證這個無等等心以後，證得這個大心以後，不應對此心念念不忘而執著祂，不應因爲已證此心而生起高慢之心；爲什麼如此說呢？因爲所證得的這個實相心，並非眾生所知的心，從來都沒有眾生所知的六識心的法相，並非六識心之心，是無我性的非心之心，因爲這個心的自性是本自常住、本來清淨、永遠清淨而無六識心行法相的緣故。」

「又舍利弗！菩薩摩訶薩若想要真的安住於內空、外空、內外空、空空、大空、第一義空、有爲空、無爲空、畢竟空、無始空、散空、性空、自相空、諸法空、不可得空、無法空、有法空、無法有法空等種種空中，應當依止正確的

註⁶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1，大正藏第8冊，第219頁下。

註⁷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5，大正藏第8冊，第250頁中。

法義而修學般若波羅蜜。」

「須菩提向佛請問說：『什麼樣的法是內空呢？』佛說：『內法者乃是指如來藏心所變現、所執持之眼耳鼻舌身意，如來藏心運行於眼根、眼處而不被眼根眼處所熏習之色塵所染污，亦不因眼根眼處之散壞而散壞；如來藏心所變現與執持之眼根、眼處乃是種子變異業果之呈現故非常，而如來藏心能變現眼根、眼處之種子功能不隨著業果之報盡散壞而滅失故非滅，乃因此而說眼、眼空，非常非滅，是什麼原因這樣說呢？如來藏心有其本來之自性性及本來之清淨性故。同樣的，耳鼻舌身意亦因如來藏心而說耳空、鼻空、舌空、身空、意空，非常非滅；爲什麼呢？如來藏心有其本來之自性性及本來之清淨性故。……什麼樣的法是第一義空？第一義就是涅槃，色受想行識有生死、有來去、有增減、有垢淨，出生色受想行識之如來藏心卻沒有生死，故是涅槃；沒有來去，故是涅槃；沒有增減，故是涅槃；沒有垢淨，故是涅槃，涅槃不著於生死、來去、增減、垢淨故空；因有涅槃心如來藏常住不滅，故有色受想行識之生死、來去、增減、垢淨，滅盡色受想行識之生死來去增減垢淨，即是涅槃心獨存而不再現行於三界中，無有生死、來去、增減、垢淨之名可顯，故涅槃之名非常，爲什麼呢？如來藏心有其本來不可說之涅槃自性，涅槃是依如來藏心的不生不滅而施設的名相，所以涅槃亦空；但是涅槃卻是不生不滅，因爲如來藏的自性是自己本來就已經是如此的（不是由於修行以後才變成如此自性的），這就是第一義空。』」

以上所舉般若經中說，菩薩行於般若波羅蜜的境界中所觀者乃是「心」，不是六識心之全部或意識心；此心即是如來藏心阿賴耶識，佛說如來藏即是阿賴耶識心體故。菩薩由於親證如來藏心的緣故，能夠依止之而觀行修學般若波羅蜜；也就是說，修學般若波羅蜜所依止者是「心」，是親證及依止此第八識心及其真實、如如法性，名為證真如、轉依真如，而不是觀察蘊處界等有為法緣生而無自性之自性空；由於能夠觀行領受如來藏心遍至於其所變生之色受想行識中運行時所顯之真如性，故於修學、熏習、實證之後，能行於般若波羅蜜中而能夠安住於內空、外空……第一義空等如來藏心之般若空性智慧中。

由於如來藏心體遍至於所變生、所執持之蘊處界諸法中運行，故如來藏心體阿賴耶識才是世尊對一心只求解脫生死之二乘人所隱覆而說之密意，故世尊於《阿含經》中或者說真實、或者說法、或者說實際、或者說清涼、或者說常住不變。這個如來藏心的密意是從來都不對不迴心的聲聞聖人與凡夫明說、細說的，而所生法蘊處界諸法之無常空、緣起性空、無自性空，則都是世尊對二乘聲聞聖凡大眾明說細說之法；阿含四大部諸經尚在，今猶可稽，故知此說無可否認。應成派中觀月稱、宗喀巴等人，卻是一向迴避四大部阿含諸經中所說色陰、識陰虛妄的聖教，執意主張觀想出來的天身常住，又處處想方設法主張意識常住，藉此使其落入色陰、識陰、受陰、想陰、行陰中的雙身法享受淫樂境界合法化；又企圖以顛倒說，矇騙不具正知見之初機佛弟子，處處否定阿賴耶識為真實有，即可避免未悟言悟之譏。為達成此一目的，進而妄說阿賴耶識僅是

一切法自性空之空性假名而說。如是將三乘菩提主體之第八識否定，而顛倒將第八識所生蘊處界之緣起性空之所顯法——心不相應行法，推崇為中觀所說之般若而完全違背佛意，無異捨本逐末、欲煮沙成飯者，屬於非因計因者。彼等如是曲解佛意以後，欲使人信受彼等故，不惜攀緣附會菩薩之論著而大量引用之，再加以扭曲以合其意，例如宗喀巴這麼說：

攝大乘論，為成立阿賴耶識所引之阿毗達摩經，於寶性論釋中，則引證一切有情皆有法性種性。如云：「雖諸有情皆有如來界藏，然彼有情自不能知。如云：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由此有諸趣，及涅槃證得。」與月稱論師說阿賴耶識意趣，是依空性而說，極相符合。(註⁸)

但《攝大乘論》乃是無著菩薩為證實真有阿賴耶識而造之論，諸多申論及引證，處處皆是向正信之佛弟子證明阿賴耶識真實有；如今月稱、宗喀巴以一切法自性空假名而說如來藏阿賴耶識，極力否定阿賴耶識的實有，與無著菩薩論中所申論引證阿賴耶識是一切種子識、是涅槃證得之所依等完全相反；其本質是破斥《攝大乘論》，卻攀引無著菩薩《攝大乘論》來證成自己的歪論，顛倒事實而妄說《攝大乘論》之意趣與其相符合；此乃信口雌黃、指鹿為馬之極為不善惡行，大眾應予以摒棄。茲舉宗喀巴所引之《攝大乘論》中無著菩薩所申論相關之論文，以揭穿應成派中觀之謊言：

此中最初，且說所知依即阿賴耶識。世尊何處說阿賴耶

註⁸ 宗喀巴著，《入中論善顯密意疏》卷7，第14頁。

識名阿賴耶識？謂薄伽梵於阿毘達磨大乘經伽他中說：「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由此有諸趣，及涅槃證得。」即於此中復說頌曰：「由攝藏諸法，一切種子識，故名阿賴耶，勝者我開示。」如是且引阿笈摩證。復何緣故，此識說名阿賴耶識？一切有生雜染品法，於此攝藏爲果性故，又即此識於彼攝藏爲因性故，是故說名阿賴耶識；或諸有情攝藏此識爲自我故，是故說名阿賴耶識。（註⁹）

爲消除應成派中觀曲解論文之影響，略釋上舉《攝大乘論》論文如下：「（有十相殊勝及殊勝語是世尊於大乘中所說）其中最初所說就是指出能與一切染淨所知諸法作爲依止者就是阿賴耶識。世尊於何處宣說阿賴耶識？又爲何稱爲阿賴耶識？世尊於解說大乘法性相之大乘經的頌中這麼說：『無始以來之法界（或稱如來藏界或涅槃界），爲一切世間法、出世間法、世出世間法平等所依止，由於此一切法等依如來藏界爲因的緣故而有六道諸趣之生死輪迴，以及厭惡生死輪迴者斷除三界生死之煩惱業因；也由於此一切法等依之如來藏界，而證得不受後有生死之涅槃界而不墮於斷滅空。』世尊於此等大乘經中又以頌這麼宣說：『由於此如來藏界攝受所變生之蘊處界諸法、孕藏諸法功能，是能受熏、積集諸法種子而出生諸法之心識，故此心識稱爲阿賴耶；只有對於心量、智慧都殊勝於二乘人之諸菩薩眾，才開示此阿賴耶識法體之內涵。』像這樣並且引用《阿含經》證明世尊確實宣說阿賴耶識是種子

註⁹ 《攝大乘論本》卷1，大正藏第31冊，第133頁中。

識、是能積集一切法種之心、是能出生一切法者。由於什麼緣故而說此一切種子識稱為阿賴耶識？因為三界有情之出生以及一切與我見、我執相應之雜染品法，都於阿賴耶識心體中攝藏，並由此識給與造業有情異熟果報之體性，又因為此阿賴耶識駐於所變生之異熟果五蘊中，能持種受熏而成爲有情出生後有異熟果之因，由於這些體性而稱此一切種子識爲阿賴耶識；或者因爲三界一切有情皆內執此識所生之功能體性爲自內我，導致執藏諸多與我見我執相應之雜染法種，因此而稱此心爲阿賴耶識。」

無著菩薩於論中引證世尊之聖教，申論指出阿賴耶識是三界有情出生之因；既是出生有情等一切法之因，也是能給與後有果報之識，亦即阿賴耶識是能貫穿三世之入胎識，是出生後有名色之識；並申論阿賴耶識是心，是一切種子識，是涅槃界，是涅槃之本際，是蘊處界及宇宙世界山河大地等一切法所依。而宗喀巴卻故意扭曲無著菩薩之論意，欺騙世人說是與月稱相同，說無著菩薩這些論文所說的道理，是與月稱同樣依一切法自性空之空無之性而假說阿賴耶識。此等極度扭曲事實又牽強附會之作法，乃是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古今祖師之一貫手法；未具擇法眼、未證知無著菩薩論文中所示真實義之讀者，若只閱讀宗喀巴等人之著作而不曾比對經論時，往往被他們欺瞞。所有學佛的讀者，對以上所舉藏傳佛教諸師扭曲教義之事實皆應有所警惕，以免不慎隨之步入毀謗菩薩藏、毀謗正法之最大惡業中而不自知。

推究應成派中觀佛護、月稱、寂天、阿底峽、蓮花戒、

宗喀巴以來諸傳承者，之所以推崇緣起性空、一切法自性空爲究竟爲般若，曲解實存之第八識如來藏爲諸法自性空之空無；又處處主張意識是不可摧破之本住法，說意識是能入胎、住胎而結生相續之識，扭曲《阿含經》中的聖教而改說意識細分出來之細意識才是我見之所緣，再以意識之一分明瞭分爲細意識而假說阿賴耶識，又以一切法自性空假說爲阿賴耶識，實乃以顛倒妄想而認定意識是世尊於般若經中所說之非心心、無心相心，亦是顛倒妄想而將世尊所說緣生緣滅之無常生滅法意識認爲是常住法。又欺騙佛教界初機學人，說諸多大乘方廣唯識經中所說之阿賴耶識、阿陀那識，都是同於彼等否定阿賴耶識真實有而以意識之種種變相假名而說者。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諸傳承者與修學者否定阿賴耶識心體實有以後，彼等所能安住者唯有意識覺知心自我，悉皆墮於五蘊虛妄我見中；卻將意識眾生我譬喻成經論中所說有情攝藏阿賴耶識爲自內我之阿賴耶識，故彼等強烈主張我見之所緣乃是意識之細意識分，而不是五蘊法（但細意識仍然是五蘊中之識蘊所攝，彼等所辯已成爲無義之說）。因此，應成派中觀否定了彼等所不能實證的阿賴耶識心體以後，必須主張意識能入胎結生相續，堅稱意識是一切種子識，否則彼等必定墮於斷滅論及因果失亂之大過失中；此皆是墮於五蘊我見者所無法免除之落處，應成派中觀見者都不能自外於其中。而早在佛護時代之前，無著菩薩就已經破斥過：意識入胎結生相續的說法不能與真實道理相應。應成派中觀月稱、宗喀巴一方面攀緣附會無著菩薩之理論爲其第二大車軸之一，一方面卻處處扭

曲、違背無著菩薩所說，其心確實不直與不善。

舉示無著菩薩於《攝大乘論》中破斥意識結生相續之論文如下：

云何爲生雜染不成？結相續時不相應故。若有於此非等引地，沒已生時，依中有位意起，染污意識結生相續，此染污意識於中有中滅；於母胎中，識（本識阿賴耶識）、羯羅藍更相和合。若即意識與彼（羯羅藍——受精卵）和合，既和合已依止此識，於母胎中有意識轉；若爾，即應有二意識，於母胎中同時而轉。又即與彼和合之識是意識性，不應道理，依染污故，時無斷故，意識所緣不可得故（五色根尚未生起或圓滿，故尚不能有六塵存在，故意識所緣之六塵仍不可得）。設和合識即是意識，爲此和合意識即是一切種子識？爲依止此識所生餘意識是一切種子識？若此和合識是一切種子識，即是阿賴耶識，汝以異名立爲意識。若能依止識是一切種子識，是則所依因識非一切種子識，能依果識是一切種子識，不應道理。是故，成就此和合識非是意識，但是異熟識，是一切種子識。（註¹⁰）

無著菩薩此段論文已經於本章第一節中舉示並予解釋，此處重新再引用，是要強調應成派中觀扭曲經論之事實，證明應成派中觀攀緣附會無著菩薩大論，欺瞞佛教界說「與彼等見解相同」，這是舉證應成派中觀師心地不直的事實真相。另一方面也要披露彼等以意識爲一切種子識、爲入胎住胎結生相續之

註¹⁰《攝大乘論本》卷1，第135頁下。

識，此一錯誤之理論早已被佛護（註¹¹）時代以前之無著菩薩所破斥；彼等不能了知一切有情皆有之法性、種性，乃是一切眾生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所擁有之功德法性，不顧經論中佛與菩薩宣說之真實義，一味的以其私心否定阿賴耶識，一味的推崇、寶愛五蘊中識蘊所含攝之意識，一味的扭曲經論真義，卻欺騙佛教界說「其理論與經論完全相同」，正是世尊於般若經中所說不能與般若波羅蜜相應者，不能住於內空、外空、第一義空等般若空法者。因此，應成派中觀師月稱、宗喀巴等六識論凡夫，欲以一切法自性空假名為阿賴耶識，否定阿賴耶識心體真實有，乃是凡夫虛妄我見的附佛法外道行止，一切正信之佛弟子皆應於此明察並詳細檢驗。（待續）



註¹¹ 佛護是應成派中觀創始者，宗本於聲聞部派佛教中的凡夫六識論，創立意識常住不壞的應成派中觀見。

邪箭嚙語

破斥藏密外道多識喇嘛
《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 陸正元老師 —

(連載十九)

第三節 諸行無常、苦法印

第一目 諸行無常、苦法印之正理

諸「行」即指五蘊中的行蘊，包含身行、口行及意行。身行，包括行住坐臥乃至三禪中色身毫無動搖，仍屬身的行蘊，因仍有呼吸、脈搏、新陳代謝等存在。

口行蘊則包含語言、文字、思慮等表義名言；甚至無語言思慮時，以對外境六塵了了分明之覺觀，仍屬顯境名言，故亦屬於口行所攝。甚至於四空定中之非想非非想定，因仍有意識心的極微細了知存在，仍屬於顯境名言所攝境界，亦屬口行蘊¹。

意行蘊之粗者如緣於五塵、貪瞋之意識(如藏傳佛教雙身修法，覺知心因成就第四喜大樂而起貪愛，希望永住此大樂之中，此乃欲界低劣粗糙的貪瞋覺受境界，是極粗的意行蘊)；細者則如欲界定緣於六塵覺觀之意識，或如初禪緣於四塵覺觀之意識，乃至無想定、滅盡定中已無意識，但仍有意根存在之意行。

¹ 詳見《阿含正義》中舉證的阿含部經文與解釋。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07年2月初版首刷。

因此，只要尚有六識及意根的存在，即是意行境界；只要還有呼吸、心跳，即是不外於身行境界；只要還有覺觀，即是不離口行境界。只有入無餘涅槃、出離三界生死，方能說已滅除所有的身行、口行、意行。例如《大般涅槃經》卷 25：【涅槃即是常樂我淨，涅槃雖樂，非是受樂，乃是上妙寂滅之樂。】² 世尊很明白的開示：雖說涅槃是常樂我淨，但並非凡夫眾生所想像的有意識存在的受樂境界，更不是藏傳佛教樂空雙運所說的領受淫樂的觸覺之樂，而是如來藏自住、遠離意識等見聞覺知六塵叢鬧境界的寂滅之樂——全無六塵的究竟寂滅不生不死之樂，如前已說明過四種涅槃皆依如來藏而建立故。

第二目 藏傳佛教外道法背離諸行無常、苦法印

多識喇嘛又如是說：

又，小乘佛教諸論師認為，證無餘涅槃，如油盡燈滅，意識和根身同時斷滅；但大乘諸論師認為，“無餘”是煩惱障及業力異熟身了斷無餘，但淨識不滅，否則，涅槃之樂的感受就不存在了。如果這個理論能夠成立，又有一個純意識的事例了。³

由多識喇嘛這種說法即可現見：藏傳佛教外道別說皆無般若智慧，甚至連二乘解脫道也完全不懂，根本無法分辨經論文字所要表達之真實義，只會胡亂引用不懂佛法之論師或外道之

² 《大正藏》冊 12，《大般涅槃經》卷 25，頁 513，中 12-13。

³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 年 11 月初版一刷，頁 199。

言來朋比己意，於此，多識喇嘛又再次如法炮製，恣意切割佛法。首先，既然多識與藏傳佛教外道諸師只承認有六識，則四阿含諸經中所說意識和根身同時斷滅之二乘無餘涅槃，就一法也無，真的成爲斷滅法了，可見藏傳佛教外道確實是「斷滅論」者。然後恐怕別人責備他們是斷見外道，自己也怕滅掉意識以後會成爲斷滅空，於是又返身執取因緣生的意識覺知心，說是常住法，又成爲常見外道；並且更進一步落入意識的我所中——落入意識與身識在欲界中的淫觸中，只能說密宗是全然不懂三乘菩提的外道。

再者，大乘法中之淨識若如多識喇嘛所說是意識的話，則大小乘法就相互矛盾了，則多識違反前面所舉達賴喇嘛所說「**早期的佛陀教法是後期教法的根基，而後者強調並宣說與早期教法相應的主題，兩者相輔相成**」⁴之語，藏傳佛教學人到底是該信多識之言，還是達賴之語？而且，若有意識存在而感受涅槃之樂，則顯然是執著能了別樂受之意識爲常住我，希望覺知心自己能常時受樂，不但是 佛陀所訶責之凡夫外道，而且還是欲界中最貪淫欲的貪行者；這欲貪顯示密宗不僅處處違背「諸行無常苦」、「諸法無我」及「涅槃寂靜」等法印，而且是「外道五現見涅槃」⁵之中最粗淺之欲界常見外道境界，這更具體顯示藏傳佛教外道絕非是佛教了。多識喇嘛等藏傳佛教外道否定第八識阿賴耶識，認爲阿賴耶識乃是「虛構」的，因此認爲淨識乃是第六意識；當多識讀到四阿含經文中說

⁴ 達賴喇嘛著《達賴喇嘛談心經》，圓神出版社，2004年3月初版，頁58。

⁵ 詳見《大正藏》冊1，《長阿含經》卷14〈梵動經〉，頁93。

入涅槃時是要滅盡十八界的，意識當然要同時滅除的；但多識是六識論者，不承認有第八識常住，於是此時又怕涅槃境界會落入斷滅之中，就隨同宗喀巴與達賴一般，同樣認定覺知心意識住在第四喜的大樂之中就是涅槃，因此多識喇嘛在這裡恐懼地說：「否則，涅槃之樂的感受就不存在了。」仍然落入五陰覺受之中，不曾外於色陰、識陰、受陰與行陰，當然其中也有想陰，於是成爲具足五陰我見的凡夫外道。

其實藏傳佛教外道法中，無不處處強調要追求識陰、行陰覺受的雙身法大樂，如達賴說：【如何產生大樂的經驗？當明點在你體內容化時，會在中脈產生一種奇特的覺受，這會使你在生理上產生大樂的強烈經驗，把你的心帶向一個微細境界，充滿心理的喜悅。】⁶ 但是如達賴等藏傳佛教外道諸師不斷強調要追求雙身法大樂之人，則正是 世尊所訶責之愚癡顛倒的凡夫外道。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8，佛陀云：

天王！云何諸菩薩摩訶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修受念住？謂此菩薩作是思惟：「諸受皆苦！有情顛倒，妄起樂想；異生愚癡，謂苦爲樂；聖者但說一切皆苦。爲斷滅苦，應修精進，亦當勸餘勤修此法。」作是觀已，恒住受念，不隨受行，修行斷受，亦令他學。⁷

龍樹菩薩亦於《大智度論》卷 31 如是說：【如是等苦性而不

⁶ 達賴喇嘛著《藏傳佛教世界》，立緒文化，1998年6月初版二刷，頁129。

⁷ 《大正藏》冊7，《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568，頁933，中16-21。

可得，何況樂性虛妄而可得？】⁸ 眾生正因為顛倒見，貪著蘊處界法為真實有而無法棄捨，故無法安處寂靜涅槃，而不斷於三界六道中輪轉生死。藏傳佛教外道諸師雖高唱「緣起性空、一切法空」，其修法卻自反其說、心口不一，不斷要信徒們在虛妄的蘊處界上執著，由此可知這些自稱懂得最高佛法，又說般若中觀為最了義的藏傳佛教外道諸師，總是處處違反《般若經》及 龍樹菩薩之開示，也總是處處言行不一。

另外，佛陀既然施設出家解脫道之法，並依「法爾如是」之理而施設「不淫戒」，當然是清楚顯示：若要解脫，必定要遠離男女欲的貪著，此亦是屬於無常虛妄之法，並會讓人沈淪、不得出離欲界，豈況能夠出離三界生死；並說明欲界之上尚有遠離男女欲及飲食、睡眠之色界、無色界等貪著要除。但修至上二界具足四禪八定後，卻未必能解脫，還需要滅盡我見、我執後，方能成為不受後有之阿羅漢。此乃法界之正理、定律，並非 佛陀任意施設或可任意更動者，故初轉至三轉法輪之經典莫不再三提醒：唯有邪見外道、天魔波旬及惡知識，才會誑言「恣情五欲必定可得解脫」，由此證明藏傳佛教外道古今法義全都是在誤導學佛人。

藏傳佛教縱情五欲的說法，佛世尊老早在經中就已破斥，例如《百喻經》卷 4：

昔有一小兒，陸地遊戲，得一大龜，意欲殺之，不知方便而問人言云：「何得殺？」有人語言：「汝但擲置水中，

⁸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31，頁 292，下 16-17。

即時可殺。」爾時小兒信其語故，即擲水中，龜得水已即便走去。凡夫之人亦復如是，欲守護六根、修諸功德，不解方便而問人言：「作何因緣而得解脫？」邪見外道、天魔波旬及惡知識而語之言：「汝但極意六塵、恣情五欲，如我語者必得解脫。」如是愚人不諦思惟，使用其語；身壞命終，墮三惡道，如彼小兒擲龜水中。⁹

藏傳佛教中的多識喇嘛等一類人，不正是這類愚癡小兒嗎？當知捨壽後難免「墮三惡道」。

《出曜經》卷 29：

人隨愛意不自禁制，漸從欲界乃至三有，流轉五趣不離四生。所以論比丘勝彼此者，彼者六塵，此者六情；比丘能滅彼此者，如蛇脫故皮。¹⁰

《楞嚴經》卷 6 云：

若諸世界六道眾生其心不婬，則不隨其生死相續。汝修三昧，本出塵勞；婬心不除，塵不可出。縱有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婬必墮魔道：上品魔王，中品魔民，下品魔女。彼等諸魔亦有徒眾，各各自謂成無上道；我滅度後，末法之中多此魔民，熾盛世間、廣行貪婬，為善知識，令諸眾生落愛見坑，失菩提路。¹¹

⁹ 《大正藏》冊 4，《百喻經》卷 4，頁 557，下 2-11。

¹⁰ 《大正藏》冊 4，《出曜經》卷 29，頁 768，中 18-21。

¹¹ 《大正藏》冊 19，《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6，頁 131，下 16-22。

如上略舉之三段經文即可證明，藏傳佛教外道正是千年來不斷想引導眾生步入歧途者，不斷強調男女兩性雙修如何達到最強烈淫慾境界以享受大樂，認為如此可得到解脫，是完全違反 佛陀及龍樹菩薩之聖教。如達賴喇嘛於《藏傳佛教世界》一書中說：

密宗系統有四部。不過，只有無上瑜伽能完全展示密續的深廣與獨特，因此我們應該視其他三部為邁向無上瑜伽的進階。雖然**四部密續都是利用慾望來導引行者入道**，但使用的欲望層次卻不相同。在第一部「事續」中，入道的欲念僅僅是對具有吸引力的異性凝視而已，其他三部——**行部、瑜伽部和無上瑜伽部**——的入道意念則分別是對此異性微笑，進而想牽手、觸摸，乃至最後想望性的結合。¹²

可見藏傳佛教確實是以世間男女淫樂為最高目標，可說是天魔波旬之代言人；另外無論是觀想、持咒、灌頂、脈氣等修法，完全在虛妄、無常、有漏之身口意行上用心，完全與佛法之「諸行無常、苦」法印相背離，可見藏傳佛教外道正是「**口裡承認四法印，所行卻完全背離四法印的外道**」。若真心想修學佛法，則應速速遠離藏傳佛教外道，切勿自誤前程。

第四節 諸法無我法印與我見

¹² 達賴喇嘛著《藏傳佛教世界》，立緒文化，1998年6月初版二刷，頁100。

第一目 諸法無我法印與斷我見之正理

眾生淪墮三塗、流轉生死最重要的根本即是我見，即執著五受陰爲我，因而廣造作身口意業，於五陰壞滅之時，無法安住於第八識如來藏獨存之境界，故生起中陰身再次受生，或因造極重罪業，不生中陰而直入地獄。同樣地，解脫道之修證亦是要以斷除我見爲基礎，如初果須陀洹即是已斷除了身見、疑見、戒禁取見等三縛結；身見即是我見、薩迦耶見，以五陰身爲我故。

如《雜阿含經》卷3(62經):【爾時，世尊告諸比丘:「有五受陰，謂色受陰，受、想、行、識受陰。愚癡無聞凡夫無慧無明，於五受陰生我見繫著，使心繫著而生貪欲。比丘！多聞聖弟子有慧有明，於此五受陰不爲見我繫著，使心結縛而起貪欲。」】¹³

我見中最難斷除的即是六識身，如《雜阿含經》卷5(109經):【云何見識即是我？謂六識身：眼識，耳、鼻、舌、身、意識身。於此六識身，一一見是我，是名識即是我。】¹⁴

前已舉證 世尊於諸經中不斷開示「諸所有意識，彼一切皆意、法因緣生」，因爲意識正是攝屬於五陰中之識陰，「執著意識心爲我」正是生死輪轉之根本。眾生長劫以來由於無明覆障，尤其是以意識心的各種變相爲我，故不得解脫；應瞭解世間真諦，即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皆是無常、苦、空、

¹³ 《大正藏》冊2，《雜阿含經》卷3，頁15，上20-25。

¹⁴ 《大正藏》冊2，《雜阿含經》卷5，頁34，下22-24。

無我，不應愛樂、攝受、保持，甚至應當斷除對能覺觀之意識的自我貪愛。

如《雜阿含經》卷 11（282 經）：

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速滅，聖弟子如是如實知。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是則寂滅，是則勝妙，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力士斷多羅樹頭，如是意、法緣，生意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阿難！是為賢聖法、律，為聖弟子修諸根。¹⁵

《雜阿含經》卷 3（68 經）：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常當修習方便禪思，內寂其心，如實觀察。云何如實觀察？如實知此色、此色集、此色滅；此受、想、行、識，此識集、**此識滅**。……云何色滅？受、想、行、**識滅**？緣眼乃至色，眼識生；三事和合生觸，觸滅則受滅，乃至純大苦聚滅。如是耳、鼻、舌、身、意，緣意及法，意識生；三事和合生觸，觸滅則受滅、愛滅，乃至純大苦聚滅。是名色滅，受、想、行、**識滅**。」¹⁶

《中阿含經》卷 56（205 經）：

¹⁵ 《大正藏》冊 2，《雜阿含經》卷 11，頁 78，下 29～頁 79，上 8。

¹⁶ 《大正藏》冊 2，《雜阿含經》卷 3，頁 18，上 7-10，上 15-20。

阿難！如是比丘若有所覺，或樂、或苦、或不苦不樂；彼觀此覺無常，觀興衰、觀無欲、觀滅、觀斷、觀捨。彼如是觀此覺無常，觀興衰、觀無欲、觀滅、觀斷、觀捨已，便不受此世。不受此世已，便不恐怖。因不恐怖已，便般涅槃：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更受有，知如真。¹⁷

由上述所舉之聖教經文，可清楚了知意識是藉意根、法塵相觸為緣而生之法，生已速滅；當如實照見因緣所生之意識虛妄不實，因此三界中根本沒有「純意識」的事例，因為意識存在時，必定要有意根、法塵作俱有依才能生起及存在，不能獨自存在，所以三界中根本沒有多識喇嘛所說的「純意識」；而且世尊也說一切意識都是由本識藉意根與法塵為因緣而出生的，由此證明意識乃是緣生法，乃是無常性、緣生性的；多識竟然還要狡辯有「純意識」可以獨存不滅，可見多識喇嘛的我見極為深厚，此世根本沒有證初果的可能；既不能證初果，就是還沒有證得聲聞果，依密宗道次第的說法而言，多識是沒有資格學密的。唯有從來不於六塵起覺觀之如來藏本識，是「無煩無熱、恒、不變易法」¹⁸，才可能常住與獨住無侶，這也是正覺同修會中目前四百餘人都已經實證，並且也都同樣如此現觀的，所以如來藏阿賴耶識不是多識所說的「虛構的」；反而是多識自己所說的常住不壞而可以獨自存在的「純意識」，才是

¹⁷ 《大正藏》冊1，《中阿含經》卷56，頁780，上26-中4。

¹⁸ 《大正藏》冊1，《中阿含經》卷54，頁769，中20。

「虛構的」，因為三界中根本沒有哪一種意識是可以獨住而不間斷的，所以多識的說法正是賊人大喊屋主是賊。自命為學佛人而作賊，不思自省，反而捏造莫須有「純意識」來誣指屋主是賊，是為世間大賊。真學佛的人必須求證第八識心，於斷除三界貪愛等法修行滿足時，則能無有恐怖，安處於如來藏獨存之涅槃境界；真學羅漢法的人仍必須信有第八識心，則五陰等法不再出生，心中無斷滅空的恐怖，是為無餘涅槃境界。所以前舉多識喇嘛於《破論》中說：「**如果這個理論能夠成立，又有一個『純意識』的事例了。**」就可以證明多識喇嘛是多麼無智慧，而這種喇嘛、活佛、仁波切在藏傳佛教中卻比比皆是，何以故？藏傳佛教本身的法義就是外道本質故，所宗皆屬六識論邪見，違背聖教、正理故，亦違背法界事實故，而其所修之法確實與佛法的實證全然無關。此六識論邪見不除，解脫永遠無期，尚不能斷我見取證聲聞初果，遑論取證第八識而轉成無垢識得以成佛。何以故？謂世間從無不能證得無垢識的佛。

不僅 佛陀如是開示，龍樹菩薩亦同作是說：修行人透過煖、頂、忍、世第一法等四加行，如實觀見能取之六識與所取之六塵皆虛妄不實後，斷除我見等三縛結，是為初果；煩惱漸薄，是為二果；斷除五下分結，是為三果；斷五上分結，是為四果成阿羅漢。當入無餘涅槃之時，則是要滅盡五受陰而不復相續的。如《大智度論》卷 23：

行者於煖法、頂法、忍法、世間第一法，正智慧觀，遠諸煩惱，是名離想；得無漏道，斷諸結使，是名斷想；

入涅槃時，滅五受眾，不復相續，是名盡想。斷想，有餘涅槃；盡想，無餘涅槃。¹⁹

另外再舉大阿羅漢舍利弗之語爲證：《中阿含經》卷 7〈舍梨子相應品象跡喻經第 10〉中，舍利子如是云：

諸賢！世尊說五盛陰從因緣生，色盛陰、覺、想、行、識盛陰。諸賢！若內耳、鼻、舌、身、意處壞者，外法便不爲光明所照，則無有念，意識不得生。諸賢！若內意處不壞者，外法便爲光明所照而便有念，意識得生。諸賢！內意處及法，意識知外色法，是屬色陰；若有覺，是覺陰；若有想，是想陰；若有思，是思陰；若有識，是識陰，如是觀陰合會。²⁰

對於意識心之無常生滅，彌勒菩薩有更詳盡的說明，當有根破壞、境不現前等八種因緣時，六識心是無法出生的。而且在無心睡眠位、無心悶絕位、無想定位、無想生位、滅盡定位及無餘依涅槃界位等六種情況，六識心是不現前的。這些都是諸佛菩薩親證之現量境，是至教量、亦是法界的真實理。如《瑜伽師地論》卷 13：

生不生建立者，八因緣故，其心或生，或復不生，謂：根破壞故、境不現前故、闕作意故、未得故、相違故、已斷故、已滅故、已生故，心不得生；由此相違諸因緣故，心乃得生。此中若具生因緣故，心便得生，名有心

¹⁹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23，頁 232，下 9-13。

²⁰ 《大正藏》冊 1，《中阿含經》卷 7，頁 467，上 10-18。

地；若遇不生心因緣故，心則不生，名無心地。

分位建立者，謂除六位，當知所餘名有心地。何等爲六？

謂無心睡眠位、無心悶絕位、無想定位、無想生位、滅盡定位及無餘依涅槃界位；如是六位，名無心地。²¹

從這一段根本論的論文中，就已經說明很清楚，當來下生 彌勒尊佛說「無餘依涅槃界」乃是無心地（無意識心的「境界」，「地」即是「境界」），也就表示無意識心時仍非斷滅境界；因此「無餘依涅槃界」既然不是斷滅，那還剩下什麼？這是藏傳佛教應成派中觀師，譬如印順、達賴、多識喇嘛……等人都無法回答的。因爲無餘涅槃界中還有如來藏，乃是第八識阿賴耶識心體獨自安住的「無境界」之境界，名爲「無心地」，即是無意識心而非斷滅空的「境界」。這已顯示第八識不是多識喇嘛所說的「虛構的」妄想，而是法界中的實相，是唯有菩薩摩訶薩才能實證的，而正覺同修會中目前已有四百多人實證了。

第二目 藏傳佛教外道法背離諸法無我法印

由上述經論所示，可知包括色法乃至意識心等五蘊法，皆是無常、生滅、無我之法，於因緣不具足時，即無法出生，於無餘涅槃時皆已滅盡。此中最難斷除的，正是以能了知六塵相乃至定境法塵之意識心的自我執著，祂是一切凡夫所無法斷除、亦不願斷除的，深怕「我」滅失不見故，恐懼失去「我」故，不能現觀無我法而不能證得聲聞初果。強力主張六識論之

²¹ 《大正藏》冊 30，《瑜伽師地論》卷 13，頁 345，上 3-12。

藏傳佛教外道正是此中最具代表性的，始自其所謂之「觀行」終至「無上瑜伽」，甚至是虛妄想像的中陰種種修法，無不是由執著意識心爲我之我見而生之妄想，完全與解脫道的無我法觀行無關，當然就完全背離佛法之「諸法無我」印。

如達賴說：【「沒有先前的心續，就不可能了知。因此，沒有先前的意識，就沒有後來的意識。以此方法，可說沒有第一識。同樣地，也沒有心續的止息。」²²「我的心意識其本質是光明而且了了分明的，爲什麼它的本質如此？沒什麼理由，它本來如此。」²³「任何一個片刻的心意識都需要有上一刻意識的因。因爲如此，我們認爲心意識是無限而且無始的。此一立場似乎比較少矛盾。」²⁴】由達賴諸書中所說，以及上面列舉的三段文字，即可知達賴其實和世間凡夫完全沒兩樣，同樣堅執「意識我是不生滅的，是從無始以來就存在的，也沒有止息的」，落入常見外道的邪見中。更可明確知道：藏傳佛教諸師完全是背離諸佛菩薩之聖教：「意識是因緣所生，亦是可滅盡的。」乃具足邪見的常見外道。依藏傳佛教理論修學，完全無法斷除我見；信受其說法，則將永遠不得解脫，反而會造下毀謗三寶之重罪，則將長劫輪轉於三惡道中。而且達賴喇嘛還說「此一立場似乎比較少矛盾」，這裡倒要請問

²² 達賴喇嘛著《達賴喇嘛在哈佛》，立緒文化，民國 93 年 7 月初版，頁 39。

²³ 達賴喇嘛著《藏傳佛教世界》，立緒文化，民國 87 年 6 月初版二刷，頁 42。

²⁴ 達賴喇嘛著《藏傳佛教世界》，立緒文化，民國 87 年 6 月初版二刷，頁 43。

藏傳佛教喇嘛與六識論的支持者，「比較少矛盾」是有矛盾？還是沒有矛盾？但是佛法中有三乘菩提，這三乘法義從來都不曾有矛盾；只是達賴同於一般眾生產生錯解，並自己承認以六識論的說法來解釋佛法時會有矛盾，因此藏傳佛教當代最高法王講出這樣沒有智慧的話，可想而知其他藏傳佛教的喇嘛、活佛、上師、仁波切、格西……等，下至多識喇嘛等人又是怎樣的情形，自然是等而下之了！還敢號稱藏傳佛教為最究竟的「金剛乘」，其實達賴、多識……等藏傳佛教乃是外道本質的喇嘛教，非佛教也。

多識喇嘛有的時候也自相矛盾地承認意識乃是因緣所生法，而於其書中表面上好像不敢違背經典，而說意識等六識要依於五根、五塵而生，譬如說：

實際上，心非獨立存在，“心因境生”，心的存在依靠內色五根和外色五境的存在和作用的觀點，才是經部、毗婆沙、中觀家的共同觀點。²⁵

如無色，眼睛便看不到色。實際上是無色眼識不生；無聲耳識不生。²⁶ 色和識都是有為法，凡是有為法都是無常法，只有剎那住，哪有常住？²⁷

²⁵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39。

²⁶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94。

²⁷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91。

如《俱舍論》引契經說：“識二緣生，其二者何？謂眼及色。”“以識起時，必有境故，謂必有境，識乃得生，無則不生，其理決定。”“根境相助，共生識等。”

“識從二因緣生，所謂眼（根）、色、乃至意法，名十二入。”²⁸

藏傳「佛教」等喇嘛如多識等，他們爲了要讓眾生知道他們是「佛教」，因此爲了吸收信徒時也不敢太違背聖教，因爲這是聖教上明文所說，故表面也不敢相違。多識雖如是說，但其實這些都是多識掩飾欺人的不實之詞，只是想要先拉人進入密宗而說的表面話語；因爲所有藏傳佛教之法皆是依於意識而建立，皆是主張意識常住不壞的邪見，乃是否定八識論而建立六識論的觀點；所有藏傳佛教喇嘛們都和達賴一樣，都認爲「意識由前面之意識所引生，意識可獨立存在，意識是可由過去世來至現在世，亦可由現在世去至未來世而成爲根本識」。故多識於其書中亦如達賴一樣處處充斥著這一類意識常見，茲略舉如下：

凡講輪迴的都講意識的轉世，意識受無明和行業的薰染入世投胎，與父母的因緣相合變爲胎中的新的生命。……意識與色（物質）屬異類，意識不能生色體，色體也不能生意識，父母的精血屬物質色，故是胎兒的色體的成因，不可能是胎兒意識的前因。同類相生故，意識的前因應是意識，故可以斷定：胎兒的意識

²⁸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94～195。

的前因是前世的意識的續流。這便是意識轉世說的理論根據。²⁹

佛家認為生命是連續不斷的流，和現世的意識一樣前後相連，不能中斷。從今天的意識生自昨天的意識，就可以得知今世的意識生自前世的意識。既然有前世的意識，也就有後世的意識，因為今世就是前世的後世。認識這個問題對佛教來說非常重要。³⁰

多識喇嘛於上舉文中大大方方、毫無遮掩的招認藏傳佛教——喇嘛教六識論常見外道之見解。由多識這二段話，即可明顯知道多識之意為：「意識是自類相生的、相續不斷的，可貫通三世，可由此世去至未來世。」事實上，在 佛陀正教中，從不曾有過「意識可去至未來世」之說法，因為這是違背法界真理故。若照藏傳佛教之邪說「意識可去至未來世」，且「心意識其本質是光明而且了了分明的，本來如此的」，則任何有情於入胎之後，皆應當仍有前世意識住胎存在，且是了了分明的；所以住胎時，不但應該知道所有過去生之事，且在胎中應該了了知道住於母胎中及發育的所有狀況；不論是號稱法王之達賴或少聞寡慧的多識，都應該同樣一出世即可說話，並且不需其他人之教導，即可延續過去生所學、所知之事。可是事實上，世間除了少數且極難值遇之已成就意生身，而能正知入

²⁹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13。

³⁰ 多識喇嘛著，《宗喀巴大師佛學名著》，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7月初版，頁129。

胎、住胎、出胎之三地滿心以上大菩薩，方有此等隔陰無昧的功德外，包括主張意識可以入胎、住胎、出胎的達賴與多識在內之絕大多數有情，都是無法做到的。這已證明意識是無法住胎而來到這一世的，證明意識的存在永遠都是只有一世。

且意生身之成就，仍是要於七住位見道、證悟如來藏具般若中道總相智之後，於三賢位努力修學相見道之別相智，並努力淨除根本煩惱、隨煩惱之現行及種子隨眠，永伏性障如阿羅漢，並發起菩薩十無盡願，方能進入初地修學道種智；如是具初地無生法忍之後，進到三地滿心位時，方能逐漸成就意生身而遠離胎昧。相較於此，諸如達賴、多識等所有藏傳佛教外道諸師，既然一向皆執著虛妄意識爲我，當然是我見未斷之凡夫；而彼等既然一向都否定如來藏，當然不可能證得般若總相智，更不可能瞭解意識無法去至未來世之道理，只能不斷執著意識我見不肯放捨，永遠流轉生死。多識喇嘛又言：

無論是佛身還是眾生身都是色身，無論是佛的意識還是眾生的意識都是識。色和識都是有爲法，凡是有爲法都是無常法，只有剎那住，哪有常住？《楞伽經》一切佛語心品云：“大慧菩薩白佛言：世尊，諸識有幾種生住滅？佛告大慧，諸識有兩種生住滅。非思量所知，諸識有兩種生，謂流注生及相生；有兩種住，謂流注住，及相住；有兩種滅，流注滅，及相滅。”

這裡說得非常清楚：第一，諸識是有生住滅的有爲法；第二，諸識並非色等所生，是“識相生”；前後之剎那識，相續不斷，如水流注，故又是“流注生”。說阿賴

耶識者，莫不以《楞伽》為宗經。而《楞伽》明確指出，識有生住滅、非常法。³¹

多識在此想要修飾藏傳佛教常見之謬見，而強辯說「意識是無常法，沒有常住，只是剎那住」，想要以此掩天下人之耳目，卻沒有智慧了知這個說法已經與自己前面所說的意識常住不壞的講法互相矛盾了。其實無論意識是常住抑或剎那住，重要的是，眾生正是因為有深執意識為真實我的我見、我執，所以才會不斷在三界輪轉不息，永遠無法滅除生死痛苦；佛陀依法界正理開示眾生意識是生滅無常、無我法，當深入觀察意識虛妄，才能證得解脫自在之涅槃法。多識完全不懂這個正理，然後又在其後之文中作手腳，將世尊所說「由於有根本識——如來藏之存在，八識識種『流注』及所顯現之『相(音：向)』有生、住、滅等法相」之開示，攀緣曲解為「識自身會相(音：香)生」。由多識這種欲蓋彌彰之作法，再次印證藏傳佛教外道諸師是完全不信受佛寶、法寶的，也完全違反四依法，只是用盡各種手段來歪曲事實，自欺欺人。且由多識之辯解，很清楚的知道他根本無法放下對意識的執著，正是完全違反「諸法無我」法印之外道。關於《楞伽經》中佛陀對大慧菩薩開示「諸識有二種生住滅，非思量所知。」的正理，平實導師已於《楞伽經詳解》³²中有詳細的開示，本書限於篇幅的關係不再列舉，請讀者至各大書局或網路書局請購拜讀。

³¹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91~192。

³² 平實導師著，《楞伽經詳解》共十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此部分法

多識又於其書中「明反宗喀巴，暗反佛陀！」一節中說：

（蕭平實）又說：“宗喀巴一心要證意識心可以外於身根而獨存的歪理，作如是邪說也。”禪宗說：“出口就錯。”我看這正應了這個不懂裝懂的老無知。（編案：網路版用詞是「老雜毛」³³。）

“意識心可以外於身根而獨存”之說若是歪理，那整個兒佛說都是歪理了。

一、佛教無論大乘小乘，無不承認三界六道眾生之說。

“三界”者：欲界、色界、無色界也。何謂“無色界”呢？因該處的眾生無色身，只有純粹的意識，以意識的強弱分爲四界：即空無邊處，識無邊處，無所有處，非想非非想處。難道三界之說也是歪理嗎？

二、佛教各宗都承認：有色根的眾生今生的肉體死亡，意識離體而去，來世尚未投胎，中間有個中陰階段，此中陰意識既失去舊色體又未取得新色體，也是純意識狀態。難道這中陰也有所依的色身嗎？

義的開示在第二輯中。

³³ 自 <http://www.gelu.org/bbs/viewthread.php?tid=8131> 2011/3/17 下載破魔金剛箭雨論.zip (204.83 KB)，本段內文：

【又說：“宗喀巴一心要証意識心可以外於身根而獨存的歪理，作如是邪說也。”禪宗說：“出口就錯。”我看這正應了這個不懂裝懂的老雜毛。】顯示作者尚缺世俗人應有的修養。

三、佛教和各個宗教以及各民族民間都有各種神鬼之說，這神鬼但有靈感，無形無色，這未必純屬虛構。佛教稱神鬼是無色眾生。既然無色，也就是純意識。³⁴

在此，又再一次見到多識喇嘛所慣用之移花接木不實手法，我們先看一下平實導師之原文：

宗喀巴一心想要證成「意識心可以外於身根而獨存」之歪理，故作如是邪說也。意識心在人間、乃至色界諸天，皆不可能外於身根而獨存，必須依附於有根身，方能現行運作；在無色界天，則必須依於四空定之定力及阿賴耶識所持之意根與命根，方能現行存在。宗喀巴所說「外於身根意根而能獨自受於苦樂」之說，非正理也。³⁵

平實導師明明清楚說明「意識心在人間、乃至色界諸天，皆不可能外於身根而獨存，必須依附於有根身，方能現行運作」，多識喇嘛卻用不誠實的手法欲讓人誤以為平實導師未談及此前提。而且即使是在無色界天，也不是如多識喇嘛所說「只有純粹的意識」，平實導師也已說明無色界天人「必須依於四空定之定力及阿賴耶識所持之意根與命根，方能現行存在」，這當然也不是藏傳佛教外道所知之理。而多識喇嘛

³⁴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98。

³⁵ 平實導師著，《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六章〉，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09年2月初版12刷，頁226。

竟然用這種掐頭去尾的手法來誣責 平實導師，這是古今藏傳佛教喇嘛們的一貫伎倆，這裡又多一證據顯示多識喇嘛等不誠實的面目。

另外，稍有佛法概念者亦不會如多識喇嘛如此信口開河，說「中陰」及「神鬼」皆是「純意識」狀態，因神鬼屬欲界六道眾生之一，當然也有色身，不是純意識狀態。應往生無色界之有情眾生死後則無中陰（又稱中有）故。如《阿毘達磨俱舍論》卷9：【欲（界）中有，量雖如小兒年五六歲，而根明利；菩薩中有，如盛年時，形量周圓具諸相好。】³⁶ 顯然不是多識所說之純意識，但中有身與神鬼身極微細故，非是肉眼所能見，要有天眼或陰眼方能得見。如《瑜伽師地論》卷1中說：【而此中有，必具諸根。造惡業者所得中有，如黑孺光，或陰闇夜。作善業者所得中有，如白衣光，或晴明夜。又此中有，是極清淨天眼所行。】³⁷ 只有無智如多識「活佛」，才會以己身想當然爾之心態信口雌黃，問出【難道這中陰也有所依的色身嗎？】的無智問題；從這裡已經證實：經過專業訓練的藏傳佛教喇嘛、大學博士生導師的多識喇嘛，居然連這種佛教中的基本「知見」都不知道，還敢寫出來當證據招搖，如此作法徒然貽笑諸方，也提供另外一則證據，證明喇嘛教中經過正統訓練而且嚴格認證的活佛是如何的「無智」。

所以，多識喇嘛所說皆無法證實有外於色體的純意識存在，故多識接著說：

³⁶ 《大正藏》冊29，《阿毘達磨俱舍論》卷9，頁45，下20-22。

³⁷ 《大正藏》冊30，《瑜伽師地論》卷1，頁282，上17-20。

以上三點並非我臆造，有經典根據，是佛說。若說這是“歪理”，那不是宗喀巴的“歪理”，而是佛陀的“歪理”；若說是“邪說”，也是佛陀的“邪說”。蕭平實誣譏純意識存在是“歪理”是“邪說”，是明指宗喀巴，暗反佛陀。這難道不是明擺著的事實嗎？³⁸

仍然很明顯的正是多識喇嘛所臆造的歪理、邪說，也是宗喀巴的歪理、邪說，世尊與諸大菩薩們從來不曾這樣開示過，多識卻栽贓給 佛陀，毀謗說 佛陀曾經如此說，以此來攻擊污衊 平實導師。這就是藏傳佛教喇嘛一貫的手法，多識喇嘛這樣的說法，已顯示多識自己才是「明反平實導師，暗反佛陀世尊」，並且是「明攻平實導師，暗謗佛陀如來」，是故意陷 佛陀於說不如實法的莫須有事實中。

多識故意略去四緣中的「因緣」，又不斷狡辯說意識可獨立存在、去至後世，他說：【同類相生故，意識的前因應是意識，故可以斷定：胎兒的意識的前因是前世的意識的續流。這便是意識轉世說的理論根據。】³⁹ 希望用這樣既違教又悖理的說法來證成意識僅有等無間緣即可獨立存在，終究無法掩飾其錯謬的本質；然而多識之所以必須如此辛苦地扭曲，皆因藏傳佛教外道諸法完全是建立在意識之上，眾生若了知意識是虛妄法，則藏傳佛教所有的歪理、邪說皆將無法成立而毀

³⁸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99。

³⁹ 多識仁波切著，《破魔金剛箭雨論》，聖地文化出版社，2005年11月初版一刷，頁113。

於一旦。但是，不論多識如何辛苦穿鑿拼湊，這些**意識不滅**的主張皆違反世尊「**意、法因緣生意識**」及龍樹菩薩「**有為法性羸故，無有從一緣生**」⁴⁰之聖教；更是違反法界中法爾如是之理，所以藏傳佛教六識論是永遠無法成立的，只能聊供喇嘛法王自欺相愚，以及唬弄愚癡無智之人或籠罩迷信喇嘛教謊言的人罷了，但是謊言終究有被拆穿的一天。（待續）

⁴⁰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32，頁 296，下 28-29。

廣論之平議

—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

(連載三十)

第六章 《廣論》上士道之平議

第一節 《廣論》說大乘道有二種

第一目 成佛之方便

《廣論》204頁說：「如是若須趣入大乘，能入之門，又復云何？此中佛說二種大乘，謂波羅蜜多大乘與密咒大乘，除此更無所餘大乘。」

宗喀巴說有二種大乘，一是波羅蜜多大乘，一是密咒大乘，除此之外沒有別的大乘教。但是佛於《法華經》卷1中，已明確的指出，成佛之道只有一佛乘，沒有第二，也沒有第三；宗喀巴卻承襲左道密宗祖師所創而名為密咒乘、實為男女雙身合修的「金剛乘」，明知是違於諸經所說解脫道與佛菩提道正理，卻無知的追隨左道密宗祖師的世間法，欺瞞眾生而說為最

究竟的佛法，創說為另一種「大乘」法。然而《法華經》卷 1 佛說：

舍利弗！如來但以一佛乘故為眾生說法，無有餘乘若二若三。舍利弗！一切十方諸佛，法亦如是；舍利弗！過去諸佛以無量無數方便，種種因緣、譬喻言辭，而為眾生演說諸法，是法皆為一佛乘故。是諸眾生從諸佛聞法，究竟皆得一切種智。

又如《華嚴經》卷 51 說：

汝等當知：過二乘位，更有勝道名為大乘。菩薩所行，順六波羅蜜，不斷菩薩行，不捨菩提心，處無量生死而不疲厭，過於二乘，名為「大乘、第一乘、勝乘、最勝乘、上乘、無上乘、利益一切眾生乘。」

由《法華經》與《華嚴經》所開示聖教，當知此唯一佛乘就是波羅蜜多大乘，別無他乘。而宗喀巴卻擅自增加另一種大乘：除了波羅蜜多大乘外，另有專修雙身法的密咒大乘，已違背佛說只有一佛乘的旨意。《華嚴經》中開示這麼多的大乘不同名字，就是不見有「密咒乘、密咒大乘」這個名字；而且論實質來說，宗喀巴所主張的密咒乘的內涵根本違背三乘菩提，違背唯一佛乘的教理；我們在前面的章節已經舉出甚多，後面將繼續說明。再者，唯一大乘佛菩提道的實證乃是含攝解脫道，所以唯一大乘的實證乃是不違背二乘解脫道之理；因為二乘解脫道乃是從大乘佛菩提道一波羅蜜多大乘一中析出的，而佛法內涵乃是連貫的，豈有實證大乘法而無有解脫功

德？然而宗喀巴於《菩提道次第廣論》中卻主張意識常住，在《密宗道次第廣論》中卻教人十六個小時與異性修雙身法，這根本是常見外道法，也是欲界下墮法，不離欲界繫縛；可見密咒乘爲天竺密教祖師所自創、自編，不是真正的佛法，所以稱之爲密續，不是經典。

宗喀巴於《廣論》中所說的上士道，從文字表面來看主要在講菩薩發心，行六度四攝，作爲進入密咒乘的基礎。但是從內涵實質來看，這些都是宗喀巴假借佛法名相的外道說法，他所依據的是佛入滅後千年始創造出來的密續邪說。如《廣論》205頁說：

《金剛手灌頂續》云：「『諸大菩薩！此極廣大，此最甚深，難可測量，秘密之中最爲秘密，陀羅尼咒大曼陀羅，不應開示諸惡有情。』『金剛手！汝說此爲最極希有，昔未聞此，此當對何有情宣說？』金剛手答曰：『曼殊室利！若有正行修菩提心，若時此等成就菩提心；曼殊室利！爾時此諸菩薩，行菩薩行，行密咒行，當令入此大智灌頂陀羅尼咒大曼陀羅。若菩提心未圓滿者，此不當入，亦不使彼見曼陀羅，亦不於彼顯示印咒。』」故法雖是大乘之法，不爲滿足，最要是彼補特伽羅入大乘數。

這樣的說法，乃是高舉外道本質密咒乘的地位；而且宗喀巴所說的「菩提心未圓滿者，此不當入」，其菩提心亦與佛法所說的菩提心不同，是以外道法取代佛門中說的菩提心。我們看宗喀巴所說的菩提心爲何？今舉宗喀巴所造《勝

集密教王五次第教授善顯炬論》中，他這樣說：

粗細生起次第究竟之後，依仗智印亦能將**菩提心**，從頂降至**秘密下端**（編案：此處所說秘密下端乃是指男女性器官的龜頭或陰蒂。女方有時非指陰蒂，而言子宮口——海螺脈）……¹

我們再舉近代藏傳佛教的大修行人陳健民所說來證明這一點，陳健民更為露骨的說：

必須懂得這個瑜伽部，頭一個金剛界與胎藏界，兩個要瑜伽的，他才能夠成佛啊。……胎藏界等於女的**蓮花**（陰戶），金剛界就等於男的**杵**（陽具）；到了無上瑜伽的時候，金剛與胎藏瑜伽就是**杵蓮相合**，就是**修雙身法**。蓮花代表大悲；杵代表大智。杵發出的白菩提（精液）又有大悲，蓮花裏頭發出的紅菩提（淫液）又有大智，紅白要和合，紅裏頭有白、白裏頭有紅。²

而佛門所說的勝義菩提心實指第八識如來藏，與宗喀巴的密咒乘中將男女淫液稱為菩提心，全然相異。所以宗喀巴在《廣論》204頁所說：

如是若須趣入大乘，能入之門又復云何？此中佛說二種大乘，謂波羅蜜多大乘與密咒大乘，除此更無所餘大乘。

¹ 宗喀巴著，法尊譯，《勝集密教王五次第教授善顯炬論》卷5，方廣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5年5月初版，頁123。

² 陳健民著，徐芹庭編，《曲肱齋全集（一）》，普賢錄音有聲出版社，1991年1月10日初版，頁219～220。

皆是宗喀巴的胡言胡語。由上所舉證宗喀巴及陳健民的說法，可以知道密咒乘之所以自稱或被稱為密中之最為祕密，當然有其理由：也就是在壇城內的雙身交合的佛像之前實行邪淫，而且是師徒多位輪座雜交；此等醜事是不能被別人看到的，這不正是彼等藏傳佛教不可告人之最祕密事嗎？輪座雜交而行邪淫事畢之後，就有了「紅白菩提」的融合³，這就是宗喀巴教導的密咒乘「正行修菩提心」；這種師徒雜交、男女淫合而成就的邪淫菩提心，當然是祕密中的最為祕密——陀羅尼咒大曼陀羅。密咒乘誑言顯教的六度波羅蜜不究竟，所以要以宗喀巴所說，大乘波羅蜜多修學圓滿以後，「當令入此大智灌頂陀羅尼咒大曼陀羅」，意思是成就大乘法的佛果以後，才可以引導入雙身法中修學，這真是荒唐之言，本質根本就是外道法。今以其人之矛攻彼之盾：宗喀巴口中的密咒乘大修行者，自古至今不曾有人已斷我見證得聲聞初果，四果果位就別提了！再看因緣法，古今所有密咒乘祖師也沒有一人實證；再看菩薩法中見道時必須親證的勝義菩提心第八識，古今所有密咒乘的祖師們也沒有一人實證過。據宗喀巴的說法，應該修完顯教三乘菩提之後才有資格修習密咒乘，則連宗喀巴自己也沒有資格修學密咒乘，但他們卻已經修學密咒乘，並且修成樂空雙運、樂空不二的淫樂遍及全身的密教「佛」境界，卻完全不曾實證絲毫三乘菩提之少分。可見宗喀巴及密咒乘所有古今祖師都是滿口謊言，

³ 編案：此中所說「白菩提」即男性的精液，與女性的淫液「紅菩提」混合。

目的只是在欺騙佛教徒，誤信他們自我高推的密咒乘，誤以爲密咒乘確實也是大乘佛法中的一支。

此外宗喀巴又貶低波羅蜜多大乘，說波羅蜜多大乘的菩提心若未圓滿，就不能進入密咒乘；不能見壇城，亦不能爲他人顯示密法。然而，真正的菩提心眾生各個本已具足、本已圓滿，不是修行以後才有的；宗喀巴等不知不解真實菩提心，又依邪見而極力否定真菩提心如來藏，無能證得無形無相的菩提心如來藏故，誑言要修行密咒乘的雙身法以後才能圓滿，由此可見宗喀巴的說法是多麼荒謬，而且也是違背世出世間法理。

再從另外一個層面來說，藏密古今祖師，如月稱、寂天、阿底峽、宗喀巴、乃至現今之達賴及在台之所有修學《廣論》的僧俗四眾，既否定了真菩提心如來藏，哪裡還有菩提心可證？

因此藏密宗喀巴所謂的菩提心圓滿，是指《密宗道次第廣論》中所說的雙身修法：先觀想中脈內的有質境的紅、白菩提，然後再修雙身法，使喇嘛、上師的精液與女信徒的淫液會合而具足紅、白菩提；白菩提即是男上師的精液，紅菩提即是女信徒的淫液。這些都是密宗「藏傳佛教」經論所說，不是末學隨便亂編的。

宗喀巴又說，波羅蜜多雖是大乘法，但是不究竟，只有密咒乘才是最圓滿；因爲他認爲若沒有樂空雙運、樂空不二的男女交媾淫行，使紅、白菩提的男精液與女淫液會合，而住於遍身樂觸中觀察樂空不二而常常樂空雙運，就不是具足菩提心，

就不能成就報身佛（抱身佛）境界。但宗喀巴又主張，沒有在大乘法中圓滿波羅蜜多，就不可以修學密咒乘，認為密咒乘的雙身法是遠高於波羅蜜多乘的證悟智慧行門；他如此貶低波羅蜜多，而又書寫所謂波羅蜜多的《廣論》，其實別有心機，目的只為讓學者對密咒乘生起信心，最後引導入密咒乘中去修雙身法罷了。其實密咒乘的雙身修法，只是意識住於觸塵與法塵內相分上的樂觸與覺知的境界，與《法華經》說的一切種智毫無關聯，也與三乘菩提根本沒有關係，尚且不能說是佛法，連聲聞小乘都談不上，何況說是大乘？

而且，現見一切修學及弘傳密咒乘雙身法的古今喇嘛，且不說是圓滿波羅蜜多，即使是二乘菩提的基礎見道一斷我見一都沒有實證，乃是凡夫一個，那更不用說能知修學大乘波羅蜜多入門之基礎一明心證悟如來藏一的七住位菩薩證量；由此證明：包括宗喀巴個人在內，並無一人已經明心證悟波羅蜜多，依他們自己的說法，他們根本就沒有資格可以修學密咒乘的雙身法；但他們卻個個都樂在修學雙身法而貪著沉溺其中，這豈不是自語相違及欺瞞世人？而且「藏傳佛教」更將淫穢的男女交媾所得之精液與淫液，說成是第八識如來藏真菩提心；更不可想像的是竟然也有大法師、大居士會相信，而跟進修學彼「藏傳佛教」自創的淫穢邪法，這也只能說是末法時期佛門中的怪象了！

現見文獻上所有古今密宗祖師，除了於喇嘛教中弘揚如來藏他空見正理，否定雙身法的古時覺囊派祖師以外，至今不曾見過有密宗祖師是真正證悟波羅蜜多者。如果藏密學人要依

宗喀巴所說而去觀修，那今時所有的密宗喇嘛都不該修學密咒乘，而應該儘快回到顯教中修學波羅蜜多；等到證悟波羅蜜多以後，再回到密咒乘中修學雙身法才對啊！但是現今沒有一個喇嘛是這樣做，由此證明藏傳佛教的喇嘛們都屬於口是心非者。假使真的有喇嘛依此而行，有一天在顯教中證悟真實菩提心第八識如來藏以後，其實根本不用明心，只要實證二乘斷我見的功德，他將會棄雙身法如敝屣，因為如實了知雙身法與佛法的修證根本無關，最多只能說是世間貪淫者的淫樂技巧罷了！

至於如何判別是大乘？我們先看《廣論》204～205 頁宗喀巴這樣說：

能入門唯菩提心。若於相續，何時生此未生餘德，亦得安立為大乘人。何時離此，縱有通達空性等德，然亦墮在聲聞等地，退失大乘。大乘教典多所宣說，即以正理亦善成立，故於最初入大乘數，亦以唯發此心安立，後出大乘亦以唯離此心安立。故大乘者，隨逐有無此心而為進退。

但是宗喀巴在《勝集密教王五次第教授善顯炬論》中所說：**【粗細生起次第究竟之後，依仗智印亦能將菩提心，從頂降至秘密下端**（編案：此處所說秘密下端乃是指男女性器官的龜頭或陰蒂。女方有時非指陰蒂，而言子宮口——海螺脈）……⁴】因此證明宗喀巴不知道菩提心即是眾生本有的空性心，即是第八識如來藏心；

⁴ 宗喀巴著，法尊譯，《勝集密教王五次第教授善顯炬論》卷 5，方廣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5 年 5 月初版，頁 123。

發起求證空性心如來藏之心願，即是發世俗菩提心；觸證空性心如來藏時即是證得真實菩提心、勝義菩提心，從此始能正式跨入大乘佛道之門檻，開始內門廣修六波羅蜜多。發世俗菩提心已，若還未能證得空性心如來藏，不知勝義菩提心如來藏的所在，那就只能在外門廣修六波羅蜜多，只能算是修集實證佛菩提的資糧，仍不能算是真正佛子。因此，所謂入大乘道，不但要發世俗菩提心，還要親證真實菩提心如來藏，才算是實證空性、真入大乘之門。由此可知宗喀巴《廣論》中所說要如何判別大乘這段話，乃是抄錄經典中文字，然後以雙身法的意涵而竄改的說法。

《廣論》206 頁說：

龍猛菩薩云：「諸佛、辟支佛，諸聲聞定依，解脫道唯汝，決定更無餘。」此讚般若波羅蜜多，聲聞獨覺亦須依此，故說般若波羅蜜多為母，是大小乘二子之母，故證空慧，不能判別大乘、小乘，以菩提心及廣大行而分判之。

宗喀巴於《菩提道次第略論》中說：此頌是龍猛《讚慧度》中所說。姑且不論此頌出自龍樹菩薩的真偽，如果依文解義的話，則應說：「解脫道是三乘的共道，不論大、小乘修學解脫道，都是以智慧力斷除煩惱、心得決定故而解脫。」但是二乘人只證緣生性空而不能證得空性心如來藏，故都未能獲得般若慧；所以二乘人不可能以般若慧來斷煩惱，也不能以般若慧來行般若波羅蜜多，只能以世俗諦的智慧力而斷見、思惑煩惱，也只能以世俗諦的智慧勤行禪定等世間善

法，亦即二乘人只有解脫慧而沒有般若慧。

以此緣故，宗喀巴說：「此讚般若波羅蜜多，聲聞獨覺亦須依此，故說般若波羅蜜多為母，是大、小乘二子之母。」乃是抄襲般若經中的開示，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8 中開示：

舍利子！如是六種波羅蜜多，總攝一切清淨善法，謂聲聞善法、獨覺善法、菩薩善法、如來善法。舍利子！若正問言：「何法能攝一切善法？」應正答言：「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何以故？舍利子！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是諸善法生母、養母，能生能養布施、淨戒、安忍、精進、靜慮、般若波羅蜜多及五眼等無量無邊不可思議勝功德故。舍利子！若菩薩摩訶薩欲得如是清淨五眼，當學般若波羅蜜多。舍利子！若菩薩摩訶薩欲得無上正等菩提，當學如是清淨五眼。舍利子！若菩薩摩訶薩能學如是清淨五眼，定得無上正等菩提。

從文字表面上來看，宗喀巴好像與經文說法一致，但是 佛陀這樣的開示，乃是以八識論為基礎，而不是以宗喀巴所說的六識論的意識為基礎；也就是佛法乃是以第八識阿賴耶識為一切法的根本所依，三界一切法都是依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而得以出生顯現，乃至成就佛道也必依阿賴耶識心體而能成就，故說般若波羅蜜多乃是一切善淨法的生母、養母，但宗喀巴卻是肯定第八識的破法者。

又如《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3 中開示：

鈍根小智聞一乘，怖畏發心經多劫，不知身有如來藏，唯欣寂滅厭塵勞，眾生本有菩提種，悉在賴耶藏識中，若遇善友發大心，三種鍊磨修妙行，永斷煩惱所知障，證得如來常住身。

但是宗喀巴卻在《勝集密教王五次第教授善顯炬論》中否定阿賴耶識，並且以六識論的觀點主張意識為一切染淨法之根本，宗喀巴說：

若說小乘人，不通達無自性空性為彼宗者，即彼論（密宗之釋菩提心論）云：「若不知空性，彼即無解脫，諸愚者輪轉，六道三有獄。」則不應理，以小乘人亦能解脫三有獄故。如是攝行論說，佛為廣大勝解者說八識等令通達者，亦僅顯示經有是說。非自宗許，離六識外，別有異體阿賴耶識。如聖派集密，說死有光明一切空心，為死心。從彼逆起近得心，為生心，彼二非是阿賴耶識。釋菩提心論，雖說阿賴耶識之名。然義說意識，為一切染淨法之根本。此於集智金剛疏中已廣釋訖。⁵

由此可知，宗喀巴《廣論》所說，根本乃是抄襲經典表面文字，但是所宗意旨卻與 佛陀開示相違背。

然而，若有人主張說：「宗喀巴是說：空性般若慧為大乘與小乘聖者所共證之智慧母。」這樣的主張，無論是依文、依義皆是錯誤的說法；因為二乘人沒有般若慧，不能運行其心

⁵ 宗喀巴著，法尊譯，《勝集密教王五次第教授善顯炬論》卷 15，方廣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95 年 5 月初版，頁 387~388。

於般若波羅蜜多中。只有真實證悟之大乘人才有般若慧，才能依般若慧而運心行於般若波羅蜜多；或者只能說，般若慧是大乘菩薩獨有，不共二乘。宗喀巴由於否定大小乘法所依止的本識如來藏菩提心，知見產生了嚴重偏差以後，才會產生這種邪思邪見。

第二目 修色身莊嚴

宗喀巴於《密宗道次第廣論》15頁說：

波羅蜜多乘人，所修諸法真實離諸戲論，即修隨順法身行相之道，然無修習隨順色身相好莊嚴行相之道，咒則有之。由是成辦利他色身方便，道體上有最大不同，故分二乘。

又說：

分二大乘，非就通達甚深空慧須以方便分別。方便之主是就成辦色身而言。成辦色身方便，即修隨順色身行相天瑜伽法，此即勝出餘乘之方便故。

宗喀巴意思是說：「波羅蜜多乘人只修法身及其隨順，不修色身；若要修色身的相好莊嚴，只有密咒乘才有。」密咒乘的喇嘛與信徒們，貪著沉溺在男女欲中，因此專在色身雙修上琢磨，更以為如此邪行還能夠成就色身的相好莊嚴。如是「藏傳佛教」的至尊宗喀巴，根本就是要主張邪淫的雙身法，並且是要與實體明妃性交合修，而且還要用到多名女人，才能滿足他的欲心。

我們先舉近代密宗祖師的說法來證明，如陳健民上師說：

所以這是一定要修雙身法，而且一定要女人。宗喀巴祖師他自己也承認啊，他說不但是要一個而且至少要五個，紅教則主張一個就夠了。理論上爲什麼要五個？因爲五個就是表五方佛母，五智，要這樣配合啊，因此要選體性不一樣的空行女，有金剛部的空行母，有蓮花部的空行母等等。⁶

其實陳健民上師所說還是有所保留，真正宗喀巴的主張不是只有與五個女人一起修雙身法，乃是要與九個明妃一起修雙身法，與每一個女人都達到性高潮。例如宗喀巴在《密宗道次第廣論》中說：【爲講經等所傳後密灌頂，謂由師長與自十二至二十歲九明等至⁷，俱種⁸金剛⁹注弟子口，依彼灌頂。如是第三灌頂前者，與一明¹⁰合受妙歡喜。後者，隨與九明等至¹¹，即由彼彼所生妙喜¹²。……】¹³宗喀巴在《密

-
- ⁶ 陳健民著，徐芹庭編，《曲肱齋全集（一）》，普賢錄音有聲出版社，1991年1月10日初版，頁238~239。
- ⁷ 必須要由上師活佛與九位明妃，從十二歲到二十歲各種不同年齡的明妃，然後上師一一與她們交合同入性高潮中，這樣來觀樂空不二，而後一一射精於明妃下體中而收集之。
- ⁸ 具備九明的紅白菩提，也就是上師與明妃性交射精後混合之淫液，宗喀巴認爲這樣乃是具有男女雙方之種子。
- ⁹ 這些上師與多個明妃性交混合的淫液，宗喀巴叫它爲「金剛菩提心」。
- ¹⁰ 弟子然後隨同上師的作法，然後與其中一位明妃去性交修雙身法。
- ¹¹ 後者（即弟子）則是跟這個上師活佛一樣來做，隨即與九位明妃交合，然後一同進入性高潮中。

宗道次第廣論》這樣說，他認為應該要與九位明妃同入性高潮「等至」，然後取得「俱種」而灌入弟子之口中，引生弟子舌嚙之淫樂，這樣才是宗喀巴認為如法清淨之灌頂。這就是宗喀巴所說的「**隨順色身相好莊嚴行相之道**」，真是荒唐至極。因此宗喀巴常常抄襲經典局部文字，然後套用在雙身法中，所以宗喀巴的所思所行都是外道雙身法，全都是以外道法取代真正的佛法。

從另外一個方向來說，宗喀巴其實不知道法身的意涵，所謂法身者，乃眾生之第八阿賴耶識，即是勝義菩提心**如來藏**。《勝鬘經》第八章中說：【世尊！過於恒沙不離不脫不異、不思議佛法成就，說如來法身。世尊！如是如來法身，不離煩惱藏名**如來藏**。】阿賴耶識本體從本以來，法爾如是，圓滿具足，不須修裨，故言「**非修**」；阿賴耶識含藏著無量無數之業種及有漏、無漏法種，爲了成辦佛地法身，必須將祂含藏的七轉識相應種子之染污修除——改染成淨；所以菩薩必須修六波羅蜜多乃至十波羅蜜多，方得圓滿波羅蜜多成究竟佛，故言「**非不修**」。但是所修的都是七轉識相應的種子，不是菩提心如來藏自身，故言「非修、非不修」，成就中道義；是故如來法身非是修得、非不修能得，於尚未究竟離二障煩惱之時稱爲「**如來藏**」。

¹² 這樣上師與九位明妃合修雙身法射精混合的淫液作爲甘露，然後就由彼彼性高潮所生妙喜，而取得甘露爲弟子灌頂。

¹³ 宗喀巴著，法尊譯，《密宗道次第廣論》卷 14，妙吉祥出版社，1986年 6 月初版，頁 399~400。

再說色身莊嚴相，必須從證悟如來藏而發起般若智慧以後，內門廣修菩薩行的六波羅蜜多而得，乃至諸地近波羅蜜多及大波羅蜜多的種智行與布施行等，再加以等覺位中的百劫修相好：一切時施、一切法施、一切財施、一切身施。如是，最後百劫專修布施而圓滿三十二大人相及種種隨形好，這不是靠觀想及修雙身法來成就的，宗喀巴藉觀想而欲成就佛地莊嚴色身，只是密宗祖師的妄想，根本不是佛法。《瑜伽師地論》卷 43 說：

此中所有一切種施，一切種戒，廣說乃至一切種同事，若多修習，若善清淨，若具圓滿，能感如來無量殊勝福德所攝，三十有二大丈夫相，八十隨好莊嚴身果。

有聖 彌勒菩薩根本大論作證，菩薩想要獲得將來佛地色身莊嚴相，必得修六度萬行，不須懷疑。宗喀巴經常援引《瑜伽師地論》之文句來演述《廣論》，難道會不知此理？竟說菩薩行六波羅蜜多只修法身，不修色身；由此可知宗喀巴乃是假借《瑜伽師地論》的論文文字為表象，其實真正目的是要將雙身法混入佛法中。從另外一個角度來說，反而是密咒乘的雙身法，這樣過度放縱情慾，有損色身健康，怎能說密咒乘專修雙身法可以使色身莊嚴而勝餘乘？絕對沒有這種道理。由此可知，宗喀巴只是為了廣行密法，不惜為雙身修法曲作辯護，而說男女共修可得妙色身，謗波羅蜜多乘修證智者不能莊嚴色身，而說此妄語，自甘墮落。有智慧的人，見其愚癡邪行難以救護，也就無話可說了。

宗喀巴又說，顯與密二乘之間的差異，並不是以修空性慧

的方法來分別，而是密咒有修天瑜伽的觀想法來成辦勝妙色身，所以說是比波羅蜜多乘殊勝的地方，但這是宗喀巴由於無智而被密宗祖師欺騙，所以向大眾而說此語。實則顯教與藏密最大不同，在於顯教乃是真正的佛教，藏密乃是混入佛門的外道法。顯教大乘修波羅蜜多，是經過三大阿僧祇劫成就佛道；而說三大阿僧祇劫者，端視個人的修行狀況而有長短劫的不同，這在《解深密經》中佛已有明確的開示。藏密則是於修男女雙身法之淫行中，追求遍身樂觸生起時的第四喜樂受境界，觀察此樂受無形、無色故說與空性不二，又領受全身樂觸的意識覺知心也是空無形色故也說是空性，妄說他們已經證得空性。這樣繼續保持樂受而住於樂受及覺知心都空無形色的作意中，就這樣維持樂空雙運而享受淫樂，說這樣就是「報身佛」的性交快樂境界，而說之為即身成佛。但這都是意識的虛妄想，都是邪法，都是外道法，與佛法中的般若證悟及佛菩提道實證無關。

宗喀巴又說顯密的不同不在於修空性慧，宗喀巴所說此語，顯示出末法時期諸多顯教法師與宗喀巴一樣，同樣主張意識不起一念時就是證得空性了，或以創立的意識細心作為生命相續之主體，是故宗喀巴才會說修空性慧時顯密相同。其實聖教諸經論中所說的空性慧，乃是菩薩證得第八阿賴耶識，而現前觀察阿賴耶識心體不生不滅等中道性，觀察菩提心阿賴耶識於意識所住的六塵境界中都不領會六入，而對色身及七轉識、業種……等能廣作分別；由此現觀而生起勝妙的般若慧，這才能稱之為空性慧，完全不同於宗喀巴及未證悟之諸多顯教大師

所說的「空性慧」。

宗喀巴在《廣論》最後誘惑密宗行者要轉入密咒乘中修學密法，所以在《密宗道次第廣論》16頁又說：

若唯修空性，方便非圓滿，何者是為勝方便耶？勝方便謂是曼陀羅輪。〈幕續釋〉中作〈方便謂樂律〉，此譯妥善。此中顯示方便勝波羅蜜多乘。由說唯修空性非能圓滿方便，及說於修空上所增方便，謂天瑜伽。故知修習曼陀羅輪，即是色身主要之因。

宗喀巴又說：【〈金剛幕續初〉品明顯說云「……故曼陀羅輪，方便安樂律，由佛慢瑜伽，成佛非遙遠。」】又說：【安樂如前，律義，謂受二根和合之樂。佛慢者，謂離庸常慢，非遙遠者謂即此生可得。……說色身因，決定須修天瑜伽者，〈幕續〉此說最為明顯……。】

宗喀巴說，若只修顯教的智慧，雖是方便法門但不能圓滿，如何是圓滿的殊勝法門，所謂殊勝的方便法門就是曼陀羅輪的天瑜伽。密宗的《金剛幕續釋論》解釋曼陀羅輪的意思是「樂律」，宗喀巴認為這樣的翻譯很妥善。宗喀巴說，修密宗的曼陀羅輪就勝過顯教的波羅蜜多，修習曼陀羅輪的雙身法就是色身圓滿之因。宗喀巴再引前論說，曼陀羅輪的法門是安樂與律儀，安樂之意思如前說（見《密宗道次第廣論》已二，安立善說），律儀的意思是男女兩根和合相觸生出了淫樂。透過佛慢的修習（佛慢不是一般的慢心，而是大慢心），知道顯教中沒有這種樂空雙運的遍身快樂境界，於是生起大慢心時即身就可以成佛。由上

述可知，宗喀巴所說的在成就色身上面，密咒乘可以勝過波羅蜜多乘之因，原來即是在於密宗有修所謂的「天瑜伽」；而天瑜伽的修法，卻是如同欲界人間動物低等境界的男女兩根和合相觸而得到的淫樂。這是宗喀巴親筆所著的《密宗道次第廣論》中說的，是密宗不容否認的事實。

密咒乘的所有法義與行門，打從一開始就全都圍繞在男女雙身修法上打轉¹⁴，所以宗喀巴說密咒才是佛法祕密中的大祕密，不能隨便爲人宣說。孰不知西藏密咒乘的本質是喇嘛教，根本就不是佛教，喇嘛教是以意識心住在欲界身的男女二根和合之樂觸境界中，作爲即身成佛的依據，從裡到外的全部內容，根本都不是佛法，與佛法的修證完全無關；這一點，新竹鳳山寺的僧眾們，以及其他寺院中修學《廣論》的同修們，都必須認清楚這個事實，不要再被宗喀巴的邪說所矇騙了。（待續）

¹⁴ 宗喀巴著《密宗道次第廣論》說得很詳細，讀者可請閱平實導師所著之《狂密與真密》全套四輯，即可明瞭。

遊於畢竟空

— 兼議釋印順主張二諦永無自性

正慶居士

(連載六)

十、寶性平等不二方便義

五蘊、六入、十二處、十八界、三界、十法界、內、外、大、小、中、聚、散、無變異、變異、本性、一切法、有情、無情、不可得、可得、無性、有性、自性、無自性、常、無常、我、無我、受者、作者、諸行、無法、有法、有際、無際、前際、中際、後際、繫縛、垢染、清淨、有為、無為、有相、無相、自相、共相、世俗諦、勝義諦、四靜慮、四無色定、八解脫、四念處、十二因緣、四聖諦、八正道、六波羅蜜、三十七道品、十力、四無畏、十八不共法乃至一切種智……等，眾生著以為實，故佛說一切皆空，以「空」之理譬喻真如法性，明一切有情、一切法無不真如法性，無非寶性如來也。如《般若波羅蜜多心經》教示云：

舍利子！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舍利子！是諸法「空」相，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是故「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無眼耳鼻舌身意，無色聲香味觸法，無眼界乃至無意識界，無無明亦無無明盡，乃至無老死亦無老死盡，無苦集滅道，無智亦無得。¹

復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教示云：

復次，舍利子！若菩薩摩訶薩欲通達內空、外空、內外空、空空、大空、勝義空、有為空、無為空、畢竟空、無際空、散空、無變異空、本性空、自相空、共相空、一切法空、不可得空、無性空、自性空、無性自性空，應學般若波羅蜜多。若菩薩摩訶薩欲通達一切法真如、法界、法性、不虛妄性、不變異性、平等性、離生性、法定、法住、實際、虛空界、不思議界，應學般若波羅蜜多。若菩薩摩訶薩欲通達一切法盡所有性、如所有性，應學般若波羅蜜多。若菩薩摩訶薩欲通達一切法因緣、等無間緣、所緣緣、增上緣性，應學般若波羅蜜多。若菩薩摩訶薩欲通達一切法如幻、如夢、如響、如像、如光影、如陽焰、如空花、如尋香城、如變化事，唯心所現性相俱空，應學般若波羅蜜多。²

¹ 《大正藏》冊 08，《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卷 1，頁 848，下 8-14。

² 《大正藏》冊 05，《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3〈學觀品〉，頁 13，中 22-下 7。

復如佛於《大般若波羅蜜多經》中說「諸佛正法」者，有說「法空」，有說「一切法空」，亦有說「清淨法身」，亦有說「真如、法界、實際」；此「空」者，無非譬喻「清淨法身或真如、法界、實際」也。由是而說：法空，即法如；一切法空，即一切法如，空顯如性故。佛如是云：

一切如來、應、正等覺，為諸菩薩所說法空，如是名為諸佛正法。³

一切如來、應、正等覺，所覺所說一切法空，如是名為諸佛正法。⁴

如是，正法即是諸佛清淨法身，一切如來恭敬供養。我今攝護過去未來現在佛法，即為攝護三世諸佛清淨法身故，我今應不惜身命、珍財、親友攝護此法。復作是念：如是正法，通屬三世諸佛世尊，我亦墮在未來佛數。佛已授我大菩提記，由此因緣，諸佛正法即是我法，我應攝護不惜身命、珍財、親友。我未來世得作佛時，亦為有情宣說此法。⁵

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一切如來常共守護。何以故？文字宣說甚深般若波羅蜜多，如是文字不起、不盡，常無隱

³ 《大正藏》冊 06，《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327〈不退轉品〉，頁 676，下 26-28。

⁴ 《大正藏》冊 07，《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49〈轉不轉品〉，頁 268，上 25-27。

⁵ 《大正藏》冊 07，《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49〈不退相品〉，頁 828，下 3-11。

滅；其所顯義亦不起盡，常無隱滅，由此諸佛甚深般若波羅蜜多亦無隱滅。何以故？法不生故。若法無生亦則無滅，即是諸佛祕密之教；如是妙理，如來出世、若不出世，性相湛然，名曰真如，亦名法界，亦名實際。隨順因緣而不違逆，是為正法；其性常住，永無隱滅。⁶

真如法性，非因緣生，無始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不於三界現身意；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一亦不異，不來亦不出，此「性」平等不二。「空」即具如是性，是故佛常以空譬喻真如法性，說真如法性如虛空，非謂「空」是佛法真義；「空」是色邊色故，無有法之功德性，真如法性方始是法。如龍樹菩薩《大智度論》云：

問曰：六波羅蜜有道俗，俗可著故可說空；出世間六波羅蜜、三十七品，乃至十八不共法，無所著故，何以說空？答曰：諸菩薩漏未盡，以福德、智慧力故行是法，或取相愛著故。凡夫法虛妄顛倒，此法從凡夫法邊生，云何是實？以是故，佛說是亦空，以喻無相法。是大乘即是無相，無相云何有出、有至？諸法皆空，但有名字相，假名語言；今名字等亦空，以喻無相第一義中不可得；世俗法中有相，名字等假名相義，如先說。用如是法，從三界出，至薩婆若中住；非是實法，亦無所動。⁷

⁶ 《大正藏》冊 07，《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2〈現化品〉，頁 954，下 19-28。

⁷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50〈出到品〉，頁 421，上 6-18。

以是，所說「性空」，即「性如」也；「空」喻「如」故，亦喻「佛」。是以，龍樹菩薩《大智度論》復說：

佛常寂滅、無戲論相；若人分別、戲論常寂滅事，是人亦墮邪見。離是有、無二邊，處中道，即是諸法實相；諸法實相即是佛。何以故？得是諸法實相，名為得佛。復次，色等法如相，即是佛；色等法性空，是如相；諸佛如，亦性空；以是故，不來不去、不生不滅、法性、實際、空、無染、寂滅、虛空性亦如。無來無去如，乃至虛空性如、佛如，是如一，無二無三等別異。⁸

因此，龍樹菩薩《中觀論》偈頌說：【眾因緣生法，我說即是無；亦為是假名，亦是中道義。未曾有一法，不從因緣生；是故一切法，無不是空者。】⁹

此中所說「假名」，並非是釋印順所據而自創說的：【《般若經》說空性，說一切但有名字故唯名】，而稱佛法實相般若正義是「性空唯名」，故妄稱說龍樹菩薩是「性空唯名」見者。此「性空唯名」一句，實是釋印順承繼於月稱、宗喀巴之邪思，謬解佛法而自創，佛法無有如是義。釋印順於《印度佛教思想史》一書中說：

龍樹說「亦為是假名」，在三種假中，特取「受假」，這不致為一般誤解為「有法施設」，也不同於空華，龜毛

⁸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99〈曇無竭品〉，頁 746，下 29～頁 747，上 8。

⁹ 《大正藏》冊 30，《中論》卷 4〈觀四諦品〉，頁 33，中 11-14。

等名假。「亦為是假名」的假名，是不常不斷、不一不異等緣起，沒有實性而有緣起用，如『空之探究』中廣說。『般若經』說空性，說一切但有名字唯名；龍樹依中道的緣起說，闡揚大乘的（無自）性空與但有假名。一切依於空性，依性空而成立一切；依空而有的一切，但有假名（受假），所以我稱之為「性空唯名論」。¹⁰

復於《無諍之辯》說：【性空唯名論：依《般若》等經，龍樹、提婆、清辨、月稱等論而安立。】¹¹

同書復說：【我是以性空唯名論為究竟了義的……。】¹²

釋印順主張佛法正義是如此，係以自己接受月稱二諦無自性思想而隨同主張世俗諦永無自性、勝義諦永無自性，於此而說一切皆空之斷滅見為佛法，而說諸法性空唯名為佛法。殊不知此一無因唯緣論，正是龍樹菩薩所破斥說：【更有佛法中（一分）方廣道人言：一切法不生不滅，空無所有，譬如兔角龜毛常無。】¹³上文已說。

釋印順所說：【《般若經》說空性，說一切但有名字——唯名。】實際上《般若經》說「空性」，無有如是之義趣，此係六識論之釋印順等應成派中觀師錯解也。《般若經》說空性，乃是空之性也，上文已述及。復如《說無垢稱經疏》中記述：

¹⁰ 釋印順著，《印度佛教思想史》，頁 131。

¹¹ 釋印順著，《無諍之辯》，頁 127。

¹² 釋印順著，《無諍之辯》，頁 137。

¹³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1〈序品〉，頁 61，上 28-中 1。

護法解云：善修空者，空有二種：一云舜若，此但名空；空者，無也，即遍計所執。二云舜若多，此云空性，空之性故，體即真如，「性」是有也。善修所執空故，一切相遣；善修圓成空性故，一切願滿；由此歸佛，如空，無住。¹⁴

又者，「一切但有名字」者，現存在大正藏中僅有《大寶積經》中記載一處，經云：【善注意言：大士！我言眾生，眾生者，乃至一切但有名字，皆想取故。】¹⁵

此意是在說眾生者乃至一切，都是由於真如因緣種生，實則無生；唯因眾生遍計所執性妄情取著為有眾生者乃至一切，復於因緣種生中取名字假施設，此名字假施設實無，無體事之故。

《摩訶般若波羅蜜經》云：

爾時慧命須菩提白佛言：「世尊所說菩薩、菩薩字，何等法名菩薩？世尊！我等不見是法名菩薩，云何教菩薩般若波羅蜜？」佛告須菩提：「般若波羅蜜亦但有名字，名為般若波羅蜜。菩薩、菩薩字亦但有名字，是名字不在內、不在外、不在中間。須菩提！譬如說『我』名，和合故有，是『我』名不生不滅，但以世間名字故說。……如是，須菩提！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名假施設、受假施設、法假施設，如是應當學。復次，須菩提！菩

¹⁴ 《大正藏》冊 38，《說無垢稱經疏》卷 2〈序品〉，頁 1023，上 4-9。

¹⁵ 《大正藏》冊 11，《大寶積經》卷 105〈破凡夫相品〉，頁 588，中 17-19。

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不見色名字是常，不見受想行識名字是常。不見色名字無常，不見受想行識名字無常。……何以故？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般若波羅蜜字、菩薩菩薩字，有爲性中亦不見，無爲性中亦不見。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是法皆不作分別。是菩薩行般若波羅蜜，住不壞法中修四念處時，不見般若波羅蜜、不見般若波羅蜜字，不見菩薩、不見菩薩字。乃至修十八不共法時，不見般若波羅蜜、不見般若波羅蜜字，不見菩薩、不見菩薩字。菩薩摩訶薩如是行般若波羅蜜時，但知諸法實相。諸法實相者，無垢無淨。¹⁶

佛於此經教示法假、受假、名假等三「虛實觀」，龍樹菩薩主張行者應先破名字假施設，依次破受假施設，然後破法假施設，斷除五蘊我見；已斷我見之後，這樣就容易證得諸法實相。如《大智度論》說：

菩薩應如是學三種波羅聶提：五眾等法，是名「法波羅聶提」。五眾因緣和合故名爲眾生，諸骨和合故名爲頭骨；如根、莖、枝、葉和合故名爲樹；是名「受波羅聶提」。用是名字，取二法相，說是二種，是爲「名字波羅聶提」。……名色有故爲人，名色是法，人是假名，是爲「受波羅聶提」；取色取名，故名爲「受」……行者先壞名字波羅聶提，到受波羅聶提；次破受波羅聶

¹⁶ 《大正藏》冊 08，《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三假品〉，頁 230，下 4～頁 231，中 14。

提，到法波羅轟提；破法波羅轟提，到諸法實相中。諸法實相，即是諸法及名字空般若波羅蜜。¹⁷

復說：【於實相法中說：……一切法中求菩薩不可得，菩薩不可得故，字亦不可得；菩薩、菩薩字不可得故，般若波羅蜜亦不可得。】¹⁸

這裡是釋印順所提認為是龍樹菩薩主張「一切但有假名（受假），沒有實性而有緣起用」的證據之出處。然而這裡非但沒有釋印順所說的意涵，反而是在證明釋印順主張無因唯緣斷滅論的謬誤。龍樹菩薩一生勤於破斥二諦無自性（無因唯緣斷滅論），非是釋印順之同類也。如《大智度論》復說：【色實性，名法性，畢竟空故；是菩薩不分別法性，法性不壞相故。】¹⁹

復說：

問曰：地是堅相，何以言「性」？答曰：是相，積習成性；譬如人瞋，日習不已，則成惡性。或性相異，如見煙知火，煙是火相，而非火也。或相性不異，如熱是火相，亦是火性。此中佛說因緣：色等諸法不可思議。不可思議即是畢竟空，諸法實相常清淨。²⁰

所謂三假：名字施設假、受施設假、法施設假，是依實有之法而說有施設假，非無實有法而得說有假；若無有實有則無

¹⁷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41〈三假品〉，頁 358，中 21-下 8。

¹⁸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41〈三假品〉，頁 358，上 4-7。

¹⁹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67〈歎信行品〉，頁 528，中 22-23。

²⁰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67〈歎信行品〉，頁 528，中 24-下 1。

有假有之可說，若無實有而說有假有，是則實、假二義皆不成。故不可依語不依義，執言取義，謂爲一切但有假名故世俗無有、亦勝義也無有。須知實相法界中，世俗一切種種相是勝義一相，勝義一相是世俗一切種種相。

是故，畢竟空者非畢竟無，行者應該知曉。何以佛說畢竟空？窺基菩薩《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如是說：

二空之理印定諸法，諸法平等皆由二空。由二空門證此法性，名平等性。然畢竟空但能入門非平等性。平等性者，真如之體，非空非有，今從方便名畢竟空，由觀有情爲畢竟空所證得故。佛已圓得故名爲證。²¹

復說：【其空等行，此皆趣入方便之門。據理，實相非空不空，有願無願、有相無相，今觀實相故不可得。推前一法，達一切故，故論說言：舜若多者，名爲空性。法性，非空，空之性故。】²²

玄奘菩薩亦復如是依佛聖教，而言曰：【(一切有情、一切法)二空所顯圓滿成就諸法實性，名圓成實；顯此遍、常，體非虛謬。】²³

釋印順復說：【傳爲龍樹弟子的如來賢（又名龍叫），弘揚

²¹ 《大正藏》冊 33，《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卷 1，頁 36，中 4-8。

²² 《大正藏》冊 33，《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卷 3，頁 55，下 16-20。

²³ 《大正藏》冊 31，《成唯識論》卷 8，頁 46，中 10-11。

唯心中道。被稱為提婆弟子的羅睺羅，開始以「常樂我淨」來解說《中論》的八不，這都可見傾向於真常唯心了。】²⁴

此乃是事實。龍樹菩薩之高徒如來賢菩薩，及提婆菩薩之高徒羅睺羅跋陀羅菩薩，此二位菩薩皆承龍樹菩薩真旨，是佛所說證悟法界實相「真佛弟子」也。佛法正義，本即三界唯心、萬法唯識，親證之者本應傾向於第八識真常唯心勝法，焉得隨順聲聞部派凡夫僧依六識論所言一切法空之斷滅無？但若謬將有生之意識誤認為無生，亦是龍樹所破者，如龍樹菩薩偈頌說：

愚癡闇蔽者，墜墮生死海，無生計有生，起世間分別。
若分別有生，眾生不如理，於生死法中，起常樂我想。
此一切唯心，安立幻化相，作善不善業，感善不善生。
若滅於心輪，即滅一切法，是諸法無我，諸法悉清淨。²⁵

謂有生之一切意識，不論粗細，皆不應計為無生之心；本來無生之如來藏常住心，則不應計為有生；滅除有生之識陰六識等心輪，即歸於無生之真如心，「即滅一切法，是諸法無我，諸法悉清淨」。復次，涅槃本是真如心之無境界之境界，涅槃本是常樂我淨，係五陰、識陰生死無常、無樂、無我、無淨之對稱，佛如是教示云：

復次，善現！若菩薩摩訶薩恆作是念：「諸有情類於長夜中，其心常為四倒所倒，謂常想倒、心倒、見倒，若

²⁴ 釋印順著，《以佛法研究佛法》，頁 255。

²⁵ 《大正藏》冊 30，《大乘二十頌論》卷 1，頁 256，中 27-下 5。

樂想倒、心倒、見倒，若我想倒、心倒、見倒，若淨想倒、心倒、見倒。我爲如是諸有情故，應趣無上正等菩提，修諸菩薩摩訶薩行；證得無上大菩提時，爲諸有情說無倒法，謂說：生死無常、無樂、無我、無淨，唯有涅槃寂靜微妙，具足種種常、樂、我、淨真實功德。」善現！是菩薩摩訶薩成就此念，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方便善巧所攝受故，於佛十力、四無所畏、四無礙解、大慈、大悲、大喜、大捨、十八佛不共法若未圓滿，終不證入如來勝定。²⁶

是以，如來賢菩薩弘揚唯心中道、羅睺羅跋陀羅菩薩以涅槃四德闡發龍樹菩薩《中觀論》偈頌中道八不之釋，皆是佛法正義，皆是益利人天之正行，是龍樹菩薩、提婆菩薩的真正衣鉢傳人。

十一、結語

經云：【若菩薩觀一切法，著有著無，即菩薩累；若見眾生而生著相，是菩薩累；若離眾生，亦菩薩累；若著眾生行，是菩薩累；若離眾生行，亦菩薩累；若著我行，是菩薩累。】²⁷

言有所取著，具名菩薩累，非是畢竟空第一義行；非離於二邊，非是中道行故，非住平等相行故，此非是菩薩清涼月。

²⁶ 《大正藏》冊 06，《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卷 332〈善學品〉，頁 701，中 25-下 7。

²⁷ 《大正藏》冊 21，《大方等陀羅尼經》卷 3，頁 655，上 3-7。

龍樹菩薩言：【若不得般若波羅蜜法，入阿毘曇門則墮有中，若入空門則墮無中，若入蜺勒門²⁸ 則墮有無中。】²⁹

此謂：若未證得般若，無有般若中道方便力，即無法離於二邊；設若不墮「有」中即墮於「無」中，若不墮「無」中即墮於「有無」中，總不出或斷或常二邊之見，而不能心住平等相，入不二中道行。以不證得般若，必定取著故；不取著者，非意志力之思惟分別所能成辦故。如佛所說：

是諸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如實觀知諸佛所說：一切妙行如量修行，法性功德不可具說，無有二相，過一異境，平等一相，尋伺不行。菩薩如是行深般若波羅蜜多，能除二相：我相、法相。一切異生為執所縛，不識、不見、不得法性。是諸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則能通達如是法性在諸有情無二、無別。何以故？諸法真如無異相故。³⁰

佛說真如法中無有二相，過一異境；是故菩薩悟後有此般若中道方便力，故能入平等性，漸除二相；未悟凡夫異生為計執所縛，是故不能。故「真如，名迷悟依。迷真如故，謬執我、法。」³¹ 此是菩薩畢竟空行之關捩也。真如者，如上文所說法性、實際、本分種、如來藏、阿賴耶識……等異名也。

²⁸ 蜺勒，此言篋藏也。廣比諸事以類相從，非阿毘曇。

²⁹ 《大正藏》冊 25，《大智度論》卷 18〈序品〉，頁 194，上 28-中 1。

³⁰ 《大正藏》冊 07，《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9〈法性品〉，頁 937，中 5-12。

³¹ 《大正藏》冊 43，《成唯識論述記》卷 1，頁 236，中 10-11。

由是，行者不應不知佛意但著文字，聞大乘法說畢竟空，不知何因緣故空，誤以爲是「無『世俗諦、勝義諦』」，而於畢竟空中生種種過。故說：不應以爲出家入「空」門，或以爲「空」，或以爲「畢竟空」，即以之爲「消極」之意，或謬著爲「消極」之代名詞，以爲學佛是「灰色」主義。應知佛說「空」或「畢竟空」，義趣在於「是法」一空一眞如法性之方便譬喻；此「空」之「性」，眞實、如如、常住、無爲，平等不二：不生亦不滅、不常亦不斷、不一亦不異、不來亦不出，係法界實相，三界境界、一切有情、一切萬法，莫不由此「空」之「性」而施設。若能證悟此法界眞理，即能漸次棄除遍計執取性，圓滿成就一切眞實，究竟成佛，爾時即可與釋迦佛一樣，依佛地無垢識所顯內外俱淨、究竟清淨之眞如法性，住無住處大涅槃，永無生死：常、樂、我、淨。（全文完）



救護佛子向正道—(八)

論釋印順以四大為能造

游宗明 居士



四大即是地水火風，是組成物質世界的四大元素；釋印順認為此四大為能造，稱為「能造四大」。西藏喇嘛教也認為我們和宇宙一樣，都是由胎藏與金剛藏組成。喇嘛教的根本思想是曼荼羅，曼荼羅可以用體、相、用來說明。體指的是六大，即地水火風空識六大，其中地水火風空稱為五大，屬於胎藏界。識屬於金剛藏界。胎藏界是理、是色、是因。金剛藏界是智、是心、是果。其中胎藏金剛藏、理智、色心、因果，兩界一體而不二，冥一而如流。

但喇嘛教的這種說法根本不是佛教的說法，佛教的金剛界是指如來藏的法性是空性，其性如金剛，不可破壞，故一切有情之實相法界為金剛界。一切胎藏界有情皆由金剛界出生，卵生界、濕生界、化生界亦復悉由此金剛界出生，不只是胎藏界。釋印順由於相信喇嘛教，以為喇嘛教就是佛教，所以對喇嘛教錯誤的思想照單全收，並且把它寫入著作中，教大家也來相信喇嘛教，並美其名為「藏傳佛教」。譬如釋印順在他的《佛法概論》中有這樣的一段話：

佛陀既採用四大爲物質的特性，因素，應略爲解說。地、水、火、風，爲世間極普遍而作用又極大的，所以也稱爲四大。人類重視此常識的四大，進而推究此四大的特殊性能，理會到是任何物質所不可缺的，所以稱爲能造。這辨析推論所得的能造四大，爲一般物質——色所不可缺的，所以說「四大不離」。地即物質的堅性，作用是任持；水即物質的濕性，作用爲攝聚；火即物質的暖性，作用爲熟變；風爲物質的動性，作用爲輕動。隨拈一物，莫不有此四大的性能，沒有即不成爲物質。¹

一般而言，四大的現象，世人皆能體會，各種物質悉皆不離此四大；然若說四大爲能造，則一神教者又何須上帝呢？四大極微即是元素，科學家說元素是最基本的要素，也就是說科學家在找到元素之後，應該就可以創造萬物了，然而事實上卻是不可能的；假使能的話，科學家早就可以把已經滅絕的恐龍再創造出來了，那世界上也就沒有物種會消失了。

在中世紀時，「四元素說」曾經作爲煉金術的理論依據。煉金術士們認爲：只要改變物質中這四種原始性質的比例，即可使普通金屬變爲黃金。「四元素說」承認世界的物質性，是其進步的一面，但卻因此而使化學的發展受到長期的阻礙，直到愛爾蘭在化學和物理學上都有貢獻的哲學家羅伯特·波義耳否定了四元素創造萬物說，才使得化學得以迅速發展。

¹ 釋印順著，《佛法概論》，正聞出版社，2003年4月新版二刷，頁62～63。

釋印順在《佛法概論》中又說：

地、水、火、風四界，為物質的四種特性。《雜含》（卷三·六一經）說：「所有色，彼一切四大及四大所造色」。一切物質，不外乎四大界及四大所造的五根，五塵。四大說，印度早就盛行，希臘也有。佛陀既採用四大為物質的特性，因素，應略為解說。地、水、火、風，為世間極普遍而作用又極大的，所以也稱為四大。人類重視此常識的四大，進而推究此四大的特殊性能，理會到是任何物質所不可缺的，所以稱為能造。²

釋印順引用經文卻又不信受經文，表面上引經據典，誤導大眾以為他所說的就是經文的真義，而實際上他的解釋卻是違背經義的。《雜阿含經》卷3第61經說：【所有色，彼一切四大及四大所造色】，指的是地水火風以及此四大所構成的色，「四大所造色」並不是「四大能造」等四大元素。他著書常說能造色是四大種，如《華雨集》第4冊：

然五蘊中，識於法取著，立「四識住」——色識住、受識住、想識住、行識住。色蘊中，能造色是「四大種」——地大、水大、火大、風大；或名為「四界」。³

釋印順認為「四大所造色」就是地水火風所創造的物質，那就等於「四大能造」了，但是這樣的說法嚴重違背 佛陀聖

² 釋印順著，《佛法概論》，正聞出版社，2003年4月新版二刷，頁62～63。

³ 釋印順著，《華雨集（四）》，正聞出版社，1993年4月初版，頁229。

教。「能」與「所」是不一樣的功能差別，如眼見花，眼（勝義根、眼識）為能見，花為所見。同樣的道理，四大是所造的物質，物質以四大為緣而出生，不是只有四大就能出生物質，四大還要有一個根本因才能出生物質。猶如泥土可以造成陶器，但泥土自己不可能造成陶器，得要有「人」施加工作才能成為陶器，「人」才是泥土造成陶器的根本因。《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3云：【若見聞知性圓周遍，本不動搖，當知無邊不動虛空，并其動搖地水火風，均名六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⁴ 所以四大依無明而有，但無明還是要依於第八識如來藏，因此如來藏才是根本因。無明為煩惱之別稱，對解脫及實相不如實知見之意：即闇昧於事物，不通達真理與不能明白理解事相或道理之精神狀態；亦即不達、不解、不了，而以愚癡為其自相；泛指無智、愚昧，特指不解佛教道理之世俗認識，為十二因緣之一。十二因緣法乃是依於十因緣法而有，十因緣法說「齊識而還，不能過彼」，即是因緣法的探究不能超過第八識，從名色向前探究的結果就是第八識，名色是從第八識中出生的；所以第八識是萬法的根本，再往前即無法探究到任何一法的存在了。一切萬法的發生都不能超越第八識，所以第八識如來藏是萬法的根本因、第一因。四大從何而來？因何而有四大出現？其實，這個因就是第八識如來藏。然而，如來藏為什麼能出生四大呢？那是因為如來藏有七種性自性的關係，所以能出生四大；因此說四大是如來藏所生，然後一切物質以四大為緣，依如來藏為第一因而出

⁴ CBETA, T19, no. 945, p. 118, c24-26

生色身及覺知心等六識。(詳見平實導師《楞伽經詳解》)

釋印順自己錯說佛法，卻栽贓給 佛陀，把自己錯說的法義栽贓說是佛說的，舉證如下：

《中觀今論》：

《智論》曾分爲五法：地、水、火、風、識。佛於餘處說四大爲能造，色等爲所造，這是約物質方面說的。約精神說，則總名識，心所等即心識所有的作用。此精神、物質的五法，可作爲萬有的基礎，但此五者也是假施設的，即是法假。《智論》所明的三假，是顯示修行次第的，即由名假到受假，破受假而達法假，進破法假而通達畢竟空。⁵

四大既然是由如來藏所出生，當然不能說四大是能造，乃至四大所輾轉出生的物質，也不是只有四大就能造，它還是需要如來藏爲第一因，而以四大爲緣，方能輾轉出生。譬如您繪畫要畫在紙上，寫粉筆字要寫在黑板上，紙、黑板就是第一因。您說我不要紙、不要黑板，我要寫在沙灘上，那沙灘還是第一因。您說我寫在虛空中好了，那麼虛空還是第一因，只是虛空中沒有人能看見您寫的字而已。吾人若能了知虛空雖大，但在如來藏中卻猶如片雲點太清，如是則不難體會四大其實不是能造，而是如來藏所造，應如是說才是不謗佛法者。

在古印度和埃及醫學中，地水火風四大元素的重要性如同

⁵ 釋印順著，《中觀今論》，正聞出版社，2000年10月新版一刷，頁178。

我們中醫的陰陽五行一樣，都是醫學理論的基礎。在人智醫學中也沿習著四大元素的論點，來觀待人體的器官組織之運作、人格氣質之展現、自然藥劑之取材等，藉以制定診療方案及使用之自然藥方或藝術療方。

釋印順在《佛法概論》中說：

進一步說：有情爲了解決痛苦，所以不斷的運用思想，思想本是爲人類解決問題的。在種種思想中，窮究根本的思想理路，即是哲學。但世間的哲學，或從客觀存在的立場出發，客觀的存在，對於他們是毫無疑問的。如印度的順世論者，以**世界甚至精神，都是地水火風四大所組成**；又如中國的五行說等。他們都忽略本身，直從外界去把握真實。這一傾向的結果，不是落於唯物論，即落於神秘的客觀實在論。⁶

世界是四大所組成，這個容易體會；但若說精神也是四大所組成，則不易體會。因爲精神是心法，四大所組成的是色法，色法不可能出生心法，無情不可能出生有情；因此應該說，四大組成身體之後而有精神出現，四大組成的身體只是精神在身體中出現的藉緣，不是精神的根本因。有精神出現就有見聞覺知，見聞覺知不離意識，而意識是「意（根）、法（塵）爲緣，生意識」，也就是意根接觸法塵的時候，從如來藏中流注出意識種子才有意識出現，所以意識精神也是從如來藏中出生，並不是四大可以出生意識精神。

⁶ 釋印順著，《佛法概論》，正聞出版社，2003年4月新版二刷，頁47。

華嚴經說「一切唯心造」，而不是「一切唯四大造」，服膺喇嘛教六識論的印順，不知道「唯心」要唯哪個心？其實，六識論的人也只有「唯意識心」，但意識不可能造出山河大地和我們的身心；所以六識論者想到四大極微應該可以造出山河大地與身心，然而那是妄想；由此可以看出六識論者的窮途末路，無法解答宇宙的根源。平實導師在《楞嚴經講記》第五輯中詳述如來藏為何可以出生四大元素以及攝持四大元素，乃是如來藏有大種性自性可以出生色法及執持色法。如來藏自體猶如虛空一般，但是卻含藏著真正的色法，這種「性色真空、性空真色」⁷ 的微妙甚深無上法，是印順以及那些六識論的喇嘛們所難以想像而不願信受的，所以才會想出「四大能造」的歪理。由此證明，四大能造是邪見，不是佛法。（待續）



⁷ 平實導師著，《楞嚴經講記》第五輯，正智出版社，2010年8月12日初版二刷，頁97。

正覺海會

— 正真 —

從「穿越時空——超意識」演講活動宣布的那一刻開始，同修會就傾全力動起來。爲使高雄巨蛋一萬多人的場地滿座成爲可能，讓參與的會眾同霑法益，聆聽平實導師空前亦可能絕後¹的一場法音宣流，可謂善巧盡出：不但勸請學員廣邀親友參與盛會，更想方設法將演講活動訊息傳揚開來。於是，親教師在法界衛星「三乘菩提」系列的弘法上場了，一張張精美的文宣出爐了，張貼海報的同修動員了，活動部落格 425GO 開張了，0800 免付費報名專線啓用了……。看到菩薩們的巧思與用心，一次又一次的驚喜讚歎，任誰也不肯在此次的法筵缺席，甚至連遠在海外的菩薩也將來赴盛會；因爲，大眾體認到，這不僅僅是一場高雄巨蛋的殊勝法會，在法界、在未來，都將有不可抹滅的重大意義。

登記報名時，班級義工菩薩曉以大義：「攝受眾生即攝受佛土，豈可一人獨往？」總算堪可告慰，有昔日同事偕行。臨近出發日，向友人說明集合地點——講堂在圓山捷運站附近，靠近孔廟，路的這一側前後只有這棟大樓，遊覽車就停在

¹ 平實導師並無意願再辦大型佛法演講，故這一場大型的說法盛會應是絕後的。

大樓旁邊的明倫國小前。若在週二晚間，還可多一項描述特徵呢，那就是——排長隊搭電梯的那棟大樓。講堂大樓屹立於承德路上，多年來大樓左右並無相同高度的建物，顯得有些鶴立雞群、超然獨立，猶如平實導師所弘揚的佛菩提妙法，在當今各大道場沒有人能真實見道，以同樣深廣度圓滿宣說成佛之道。九樓講堂成立以來，從家裡至圓山不知有幾度往返，一程一程的記錄在悠遊卡中；只是，每回來去講堂行色匆匆，直至這次的活動才赫然知曉，原來隔壁的學校是「明倫國小」。多年來，似乎正覺是唯一的目的地，再無多餘閒情探訪。

當週二晚《法華經》講經結束宣布車長會議召開時，法會宣告進入緊鑼密鼓階段。在法會前夕的課堂最後，助教老師宣布入場的票已全數發送，不再接受報名；看來，一切努力沒有白費，一場會眾鼎盛的法筵是可期的。下課步出講堂，電梯間透露出些許異常氛圍，幾位義工菩薩伏地工作，法會的神祕小禮物提前曝光——三輯的《邁向正覺》小冊、《博愛——愛盡天下女人》、《遠惑趣道》（二），還有新出版的《我的菩提路》（二）、《意識虛妄經教彙編》，一疊疊的裝進印有蒲公英圖案的紙袋，仔細摺疊裝箱。由於新班不斷的開設，加上進階班不斷增班，三個樓層的使用呈現飽和，因此不得不委屈義工以此克難的方式進行。如果，巨蛋的法會報名人數如所宣布，那麼，紀念品也得備上萬份，那該花費何其龐大的物資人力才能成辦！若非信力與願力推動，恐怕輕易教人打退堂鼓，哪能付諸行動完成此項超級任務？爲了圓滿這次的盛會，更不知還有多少的正覺菩薩默默付出，不眠不休。

終於，4月25日到了。凌晨早早醒來，不敢再有睡意，等待出門時至。往圓山的路今日不同，坐上計程車，端詳好久不見的臺北晨景；剛醒的臺北人車不多，少了車馬喧擾及霓虹燈閃爍。前兩天陰雨濛濛，好似為街道洗塵，當日破曉天已轉好。曾有同修發現，每次講堂重大法會之前常會下雨，當天放晴，猶如灑淨；或許一切只是湊巧，剛好，又再一次的巧合發生。行車至講堂附近的承德路，已經排了一輛輛的遊覽車。走近講堂大樓，有菩薩指揮往前搭車，大樓前站著幾位等候親友的同修；五樓講堂靜無一人，樓下的早餐店有些人影晃動，意外成了法會的受益者。等候友人買過早餐，在義工引導下上車後，遊覽車以車隊形式啓程，居然坐上押車大隊。後座坐著一位母親帶著兩位看似高中年紀的兒子，還有她的朋友；暗自讚歎兩位小菩薩年紀輕輕就願意熏習正確佛法知見，種下菩提種子。從車長菩薩手中接過沉甸甸的厚禮，其中記錄菩薩身影的《我的菩提路》（二）及緊扣這次主題的《意識虛妄經教彙編——依北傳四阿含、南傳尼柯耶證明意識為虛妄心》，可說是配合這次演講隆重推出，恨不得當場立刻展書拜讀。

遊覽車奔馳於高速公路，一路蒼蒼橫翠微。臺灣不大不小，因為高鐵一日生活圈已經形成；不小，因為此生到高雄次數寥寥可數；即便大學同窗好友在西子灣任教，定居高雄數載，也不曾登門拜訪。與高雄曾有的一段因緣，是多年前打算轉換跑道，曾擬以佛門為依歸，從北部遠赴大樹鄉的佛光山，覓得一份工作，幾乎作成了決定。但是因緣不可思議，學佛道上峰迴路轉，何其有幸得入正覺。以往只要工作之餘，總

希望能出去走走散散心，轉換心情，才不遺憾扼腕，辜負難得的假期；但是進了正覺，聽了平實導師及親教師的開示，尋幽攬勝的心情一年淡似一年。祖師云：「四海五湖皇化裡」，既然都是如來藏所生所顯，怎麼也走不出如來的境界；行萬里路，依舊只讀一卷書，也就不必刻意費心安排。區區五蘊身、六入、十二處、十八界的山嶺就夠眾生日日攀越，甚至終其一生迷失其中繞轉不出。

遊覽車幾度在休息站停歇，下車時有緣與他車的與會者擦身相逢，也看到來自新竹講堂的車子。在關廟休息站用餐後，稍作停留重新啓程，車行不久即進入高雄市區。轉頭向右看路牌——「孟子路」，再回過頭前視——「至真路」，驀然一愣，怎麼連路名都如此之配合？佛菩提道本是一條體現真諦的道路，而且這條道路所實證的真理是可以檢驗印證，八萬四千法門殊途同歸，多人所證皆同，效法孟子好學正法以後果然至真。很快的，車子就停在巨蛋周邊道路，距離法會開始時間已然不多，大夥迅速下車，魚貫走上臺階，在莊嚴的義工菩薩合十接引下步入會場。高雄的巨蛋，半年前達賴喇嘛假藉莫拉克風災祈福之名，在此辦法會，當時正覺同修會首度高調的站出來，四百位菩薩在巨蛋外拉開布條，面對大眾及媒體，向修雙身法的藏傳佛教發出石破天驚的獅子吼，因此促成《博愛——愛盡天下女人》的出書因緣；今天時空轉換，改由我們在此宣流法音。差不多一個月前歌手張惠妹就在這裡熱力開唱，想必是場觀眾尖叫 High 翻天的演唱會；一個月後同樣的空間，熱情的歡呼已然不存絲毫迴盪。此時此刻，激情褪去，正智登場。

環顧巨蛋，除了講臺兩旁視野不佳的角落及部分高處，大多已經坐了人。參與演講法會的人各有各的前塵，目標一致地現身巨蛋，或者飛機，或者高鐵、臺鐵，或者搭乘講堂遊覽車，或是開車、騎車，或是搭捷運，同來莊嚴這場穿越時空的法事。除了臺北、桃園、新竹、臺中、臺南、高雄正覺講堂的學員，還有學員的父母、同修、兄弟、子女等親眷及朋友、同事、鄰居；除了臺灣地區，難能可貴者，還有遠從大陸、美國等地區專程來參加的；此外，更有看到海報就決定報名聽講的。當年平實導師應同參要求，開始無相念佛修持法門之講述，共修人數不過三十多人，時隔二十年，竟能推展至今日之規模，舉辦如此盛大的演講活動，實在是不可思議。

佛菩提道始於對諸佛的信受，信有佛存在，信己有與佛無異之本具圓明，願與佛等無差別，發正確的菩提心，明心見性內門而修，歷經無量阿僧祇劫廣修六度萬行，攝受有緣眾生，終能圓滿佛果，成就廣大的莊嚴佛土。不過，即使佛也有不能度的無緣眾生；直到法會結束，仍有少部分區域留有空缺，事後才知某道場報名四千人而故意缺席；也幸虧他們的信眾並未出現然後在中場集體退席，否則法華會上五千聲聞凡夫不能信受而起身離開的場面，今日豈不重演？

就連 世尊金口開宣的法，也曾受到質疑；二千多年後的今天，平實導師也備受爭議。佛教界批評正覺法教的正當性，然而 平實導師所弘揚的法不離 世尊所教，處處以經典為依據，依第八識如來藏貫穿三乘菩提，呈現佛法的富麗堂皇。在佛教界普遍落在六識論的意識境界及籠罩在藏傳佛教迷霧的

大環境中，能認清 佛陀本懷者有幾人？若非 平實導師出世，明確指出佛菩提道的次第與方向內容，並揭開藏傳佛教不可告人的祕密，學佛之路或恐只在虛無飄渺間，大眾的學佛恐都成了學阿羅漢，或者等而下之，學佛成了學「抱身佛」。

外界以為 平實導師狂傲，其實他哪裡是猖狂之人，試問世間有幾人，能僅憑他人的一言推薦證悟者就信受？與所謂的善知識通電話都是恭敬跪地。平實導師時有透露，若有八地菩薩來帶領大眾，他會歡喜退讓虛心受教；他曾謙卑地說，在 佛前自己只夠資格坐小板凳，斷無堂堂高坐之理。又世人以為 平實導師故意標高自抬身價，哪知 平實導師行事之低調，連萬人法會都不願照片曝光；因為他須躬身在外打理工日常所需，法相外流恐怕造成無謂的不便。試問各大道場可有一人獨坐素食館用餐而人皆不知的大師？平實導師豈愛強出頭，一切的作為本自無得無失，卻又不得不為了眾生的法身慧命挺身而出，在高雄巨蛋演一場夢中佛事；然而，夢中如幻別有真實，有緣者自然獲益非淺。

在親教師們的前導下，身著唐衫的 平實導師緩步走向講臺，一如往常的親和，以柔緩的音聲身影引領會眾啓程，進入一趟穿越時空之旅。平實導師在這次的演講中，楷定八識論為聖教量：第八識如來藏能夠穿越時空，不為時空所拘束限制；此心執持種子能生萬法，實現因果律昭昭不爽，常住不壞猶如金剛；親眷之緣或者一世、二三世，如來藏卻是無始無終不厭不疲相隨；忠心耿耿似奴僕，卻是有情真正的主人。反之，六識則是生滅不通三世，每一世結束意識即斷滅。想要實證穿越

時空的第八識如來藏，必須先認清意識之虛妄。眼識乃至意識是有生有滅之法，由相觸和合所生。五識現起與意識俱，能領受、了別、判斷、思惟、憶念的心是意識；前五識了別粗相，意識了別細相，與五塵相應，而如來藏則不在六塵中了別。有情於六識所了別的六塵境：所見之色、所聞之聲、所嗅之香、所嚐之味、所覺之觸、所知之法，無非如來藏所顯的內相分，如鏡現像，並未真正觸及外相；凡夫不知不解此虛妄性，誤認外六塵境為實有，執取家眷、財產等外我所，以及六識心所法的內我所，日日在光影門頭認取追逐，生苦樂受而起悲喜。

意識本是虛妄，由入胎識如來藏藉意根與法塵為緣而生，緣滅則意識隨滅；且眾生的意識在眠熟、悶絕乃至死亡時即中斷不現，永遠斷滅；必須藉下一世的五色根而後才能再有全新的下一世意識生起，所以出生時一無所知，必須從頭學起。許多人認無常以為常，執持意識覺知心為常住不生滅，平實導師特別舉示北傳四阿含諸經及南傳《尼柯耶》的經文，證明意識為虛妄心，不能穿越時空，只能存在一世；若主張意識常住而能穿越時空來往三世，則為世尊所遮止。必須實地觀察意識的虛妄而只能存在一世，不能穿越時空，才能證得聲聞果，才是真修羅漢道。若欲上求佛道學菩薩行，必須經由大乘見道證悟如來藏，方始進入內門；而眾生的法身慧命不能出生，緣於眾生不肯死，因此學佛當務之急是求斷我見進斷三縛結，我見即是誤認意識心為常住心。平實導師懇切地要大家隨他所說入觀，如理思惟：耳聞音聲，眼見影像，為意識所了別，是依緣而生的生滅法；若能確實觀行了知識陰之虛妄，即可現斷我見。

遙想 世尊在世時，多少弟子有緣親聞佛語，當下自知自證；而今正覺同修會，已有許多同修隨著 平實導師修學，不唯斷我見，亦能體解第一義諦而實證真心，法脈相承。衡諸各大道場普遍落入六識論中，或是以六識論廣宣錯誤的二乘解脫道，當作大乘佛菩提道，於是正覺所弘揚的第八識如來藏妙法及三乘菩提，似乎成了異類。成爲佛教界的異類，不是正覺同修會成立的本意，也絕不以此而自高自喜；眾生皆有清淨平等的自性，從如來藏而言，無有你我相、眾生相，又何來誰高誰低？

平實導師期盼的是能夠提升佛教界的水平，同入佛知見，趨向大乘法道；因爲不忍聖教衰，不樂見學人浪擲人身徒勞無功，甚至反墮惡見坑招致惡報，故不得不扮黑臉、指名道姓拈提，殷勤救護，期許六識論者及藏傳佛教信眾回心轉意，紹繼佛種。因此在最後的答問時間，平實導師特別希望能夠回答會外人士挑戰性的提問，藉此消弭歧見。平實導師也舉例說明妄心如光，夜明光不能久住於玻璃；而真心好比是泥巴物質能於玻璃上黏住（或者說是夜明珠），才是真實常住。誠然，眾生的八識和光同塵，對執迷不悟的眾生而言，以妄心爲真心；對證悟者而言，真心與妄心如水之與波，不一不異，七轉識皆由如來藏所生，是如來藏顯發的功能體性。轉依如來藏不分別、不貪、無瞋也離癡的清淨性，成佛之道也由此開展。

散場時依照車長義工指引，在巨蛋的小廣場前等候遊覽車，目送一列列的隊伍在暮色中離去。其中一長列的隊伍旗幟特別突兀，還有不少出家眾，聽見有人指道「他們是來自大

陸」；必有甚深因緣，讓這群同修願意航空越洋，遠道而來。這天參與的會眾與正覺的法緣亦有深有淺：或許多生累世前，早就已隨師熏修第一義諦；或許今生才進入正覺講堂修習，聞熏佛菩提道了義正法；或許今天才應親友之邀，首次聽聞如來藏妙法；或許更加信願堅固，或許慶幸值遇正法，或許覺得當個門外漢也甚好，或許聽得不以為然，或許不知所云沉沉睡去；不管是何因緣，都共同成就了這場法事。

佛菩提道本是長遠的修學之路，必然已於無量佛所種諸善根，廣植福德，始得值遇善知識；經過不斷的熏習，於第一義不畏懼動搖，方能心得決定，地地增上。在靜夜中，正覺佛子一一散去，踏上歸程；法喜充滿也罷、心如止水也罷，在這個午後所聞熏的種子已然植入心田，終會悄然發芽。亙古黑夜中，世尊所弘傳的妙法猶如夜明珠，無明漫漫長夜因此而照亮；與會的大眾，正如一束束的光芒，通向無盡十方。



非常莊嚴、讓人非常喜愛的釋迦牟尼佛！佛龕裡所供奉的，中間是白色玉石雕琢而成的世尊法像，左右兩旁則分別是玄奘菩薩以及觀世音菩薩的木刻法像，背後牆面上則是書寫了眾人熟悉的心經，屋內的左右兩邊的壁上也掛了數幅字畫；整個講堂讓人覺得非常的潔淨肅穆。在二〇〇三年四月的星期三晚上，我懷著有點忐忑的心情，第一次踏進了正覺講堂。

記得從很小的時候，心中就常懷著生死的疑惑；年紀漸長之後，對於神仙、靈修奇異之事總是非常的感興趣。一九九二年初，十九歲的時候，經歷了第一場人生無常的衝擊；在某一天的早上，祖母以八十年走完了一生。從小就和她老人家同住在一起；大約在她最後三年的時候，由於一次的意外跌跤，她因此到終了只能或坐或臥在床上。對於那一段日子，到現在印象還是很深刻；在每次的上學日清晨，還不到六點的時候，我就要趕著出門搭通勤列車；而每次要出門的時候，我一定都會經過她臥榻的地方。就在她在世的最後一天的早上，我和往常一樣經過了房前，習慣性的往裡頭望了過去，發現她還在睡覺，但被子卻稍微被推開了些；於是我爬上了床，匆匆幫她把

被子拉上之後就趕著搭火車去了。然而，晚上回到家之後才知道，其實在我幫她蓋被子的時候，她才剛離開世間不久。

頭七、出殯、七七，百日之後的某一日，家裡剛忙完了祖母的身後事；我靜靜望著原本她老人家睡覺的地方，心裡頓覺不勝唏噓。空盪盪的一片；原本在那裡的床已經被拆掉了，而熟悉的身影也突然不見了。雖然告別式上有很多人陪著一起送行，但終究這最後的一段路，她還是只能自己一個人走。而人走了之後，無論生前是貧或是富，無論是苦或是樂，這一世的一切彷彿是一道輕煙，飄向青天之後消逝無蹤；留在親朋好友記憶裡的，也像是平靜湖面上最後一道泛起的漣漪，很快的消失在遠方的水面上。

同年三月的某一日，也是祖母身後事剛忙完沒多久，突然有人在外面的門上塞了一本小冊子，我好奇的拿過來看；「即刻開悟」，封面上這四個大大的字勾起了我濃厚的興趣。從小時候懂事以來，自己一直都相信有鬼神的存在；信仰上是跟著父母一起崇拜佛教和道教的佛菩薩與諸神祇。對於「開悟」的認知，只有很模糊的認為它是修行的一個重要目標或者關卡；對於佛教的實質內涵則更是從未接觸過。雖然如此，心中卻存在著不知從何而來的認知：佛法是所有修行法門中境界最高的，其他所有的宗教都比不上佛教。

《即刻開悟》那一本小冊子，是「清海無上師」所帶領的靈修團體所印行的刊物，主要目的是在宣揚「觀音法門」的修行方法：以觀看內在的光以及聆聽內在的聲音境界作為開悟的標的、修行層次高低的判斷依據。雖然這和以非有非無、離六

塵境界相的如來藏作為標的之真正開悟，以及以覺悟實相智慧的深廣作為修行高低的真正判斷依據是完全的不相同；然而，由於當時正確的學佛修行知見非常的貧乏，只覺得這個「開悟」名字非常的吸引人，因此一頭就栽進了所謂的「觀音法門」。

那本小冊子當中有寫到，修學「觀音法門」的必要條件為守五戒，而且一定要吃全素，連蛋都不能吃；由於當時求法心切，所以幾天之後，尚未入門開始學法就毅然決然的吃起了全素；剛開始的時候只有稍微的不適應，作夢的時候會想要吃香腸；但是一週之後，吃肉的欲望就完全沒有了。父母一開始對於我的這個決定不認同，由於深怕有一天我會出家，因此反彈非常的激烈；但是我的心意非常的堅決，而後來也經過了溝通，瞭解了我並不會出家；在過了一段時日之後，漸漸的就不再反對了。雖然至今家裡仍然只有我一個人吃素，然而這十七年多來，要是家裡有開伙，母親一定會為我準備兼顧營養與美味的素食餐飲；這一點真是要非常感激她的疼愛與護持。

一九九二年七月，正式入門開始修學「觀音法門」。在一開始的「印心」傳法的時候，就體驗到了看到內在的光，聽到了內在的聲音；往後的日子之中，也看到了、聽到了許多的境界相；然而，這些和佛法中的智慧一點都扯不上關係，心中對於生死問題的煩惱仍然未解。同時，在修學的過程之中，也常常覺得應該還有更深的法，不單只有這些境界而已；因此一直非常的期待，希望清海師父在講經的時候會透露一些更勝妙的法。

在修學「觀音法門」的期間，除了在家用功努力看光聽聲音之外，對於道場的許多義工事務也是積極的參與。一直以來

深植在心中的一個理所當然的觀念：修行除了自修之外，更要積極的護持道場、護持這個法。因此，從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六年的大學生涯期間，生活的重心，除了課業之外，其他的就是道業；學校的各種社團活動也因此無心參與，和一般的大學生生活迥然不同。

大學畢業之後，緊接著就是入伍服兵役。大約兩年的當兵時間，生活上雖然非常的辛苦不方便，但依然堅持不葷食。退伍之後，由於一直未能在這個修行法門上獲得更進一步的收穫（清海師父講經的時候，多數時間是在一般生活的話題上，對於真正如佛法上修行的實質內涵完全沒有提及），於是漸漸的對這個法門再也提不起興致；幾年之後在接觸到正覺的法之後，也就自然的離開了「觀音法門」的修行方式。

雖然「觀音法門」以看到內在的光、聽到內在的聲音作為開悟的標準，而自己也有這些境界的體驗，而且可以隨意控制看到或聽到自己想要的「高等境界」；然而很慶幸的，自始至終從未認為自己已經是開悟，也不敢妄言自己是證悟者。煩惱依舊，人生的迷惘仍然現前，毫無得到大智慧的喜悅與自信，如何能自欺欺人？

首次接觸正覺正法的因緣是大約在二〇〇二年的下半年，是透過我的太極拳老師的介紹。先是拿到了平實導師的著作，而後大約過了半年之後就進入了正覺學法。早在一九九四年的時候，由於兩個人都是同在一個道場修學「觀音法門」，而他的太極拳功夫非常的厲害有名，加上自己一直也很想練武術防身健身；因此，經人介紹之後，就跟隨他學習武術功夫；

過了一些日子之後，更正式拜師入門。在二〇〇二年的時候，太極拳老師早已先進入「正覺」學法一段時間。由於他向我們這些學功夫的弟子們，介紹讚歎這個法不錯；因此，當時自己雖然完全沒有正確的佛法知見，對於平實導師的著作也只是覺得條理清楚，實際內涵一點都看不懂；但最後卻也是很期待歡喜的進入了「正覺同修會」。

早已冷卻許久的求法修道懇切之心，又再度被點燃了起來。來到「正覺講堂」最深刻的印象，就是那一尊白色玉石雕琢而成的世尊聖像，與一般佛像的法相很不同，我非常的喜歡。而隨著每週三晚上來到台北正覺講堂上課，經過親教師條理分明、次第深入的教授；自己佛法上的知見因此迅速開展，也越來越喜歡這個法。雖然自己家住苗栗，每次上課必須開車來回總共兩百多公里，上完課後回到家時已經是晚上十一點多，但從不覺得辛苦；而講堂的義工工作也是積極的參與。兩年半的禪淨班結束之後，順利參加了禪三，雖然第一次沒有過關，但緊接著在半年後的第二次禪三順利過關，獲得了平實導師的印證。破參之後，智慧更是迅速的開展；自信之心自然升起，整個人生觀起了重大的改變；長久以來心中生死的疑惑、人生的迷茫，自此消逝不現。

回首這一路走過來的過程，深深感念佛菩薩冥冥之中的護持。一直有很深的感觸：其實早在呱呱落地的時候，佛菩薩的護念早已在身旁。從小到大、從入佛門前到入門後，其間經歷了許多的挫折、不如意與苦難，但總能在關鍵時刻得到慰藉、化險為夷。甚至能進入正覺、能破參，表面上看似是自己的努

力、自己的用功，實際上絕大多數是靠著佛菩薩的加持、善知識的幫忙，否則自己何德何能可以闖過這些障礙、渡過這些難關而在最後能順利破參？

頂禮 本師釋迦牟尼佛

頂禮 十方一切諸佛

頂禮 十方一切諸菩薩

佛弟子 **正遠** 合十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外道羅丹的悲哀

略評外道羅丹等編《佛法與非佛法判別》之邪見

明白居士

(連載一)

前言：

茲有羅丹等人著一本名《佛法與非佛法判別》來毀謗平實導師，後學見其內容實在非常荒謬，真是顛倒至極。如果針對所有落處一一詳細說明，將耗費後學非常長的時間與精力加以辨正，乃至寫出多本的辨正書本方能罷休，因此後學僅秉持將其說法較大的錯誤地方加以說明，至於細小的錯誤地方略過不談。

又羅丹等人信奉離念靈知心，不知外於離念靈知心意識，還有一個從來離見聞覺知的第八識，與離念靈知心同時運作，難怪不信佛在經典所說聖言量，也不信平實導師完全符合佛說的真實語，所以才有如此荒謬的說法。至於離念靈知之荒謬，已於後學一文《附佛外道的達照法師》¹ 詳細辨正過，不

¹ 詳細辨正內容請參照網址：

再重複。至於慧廣法師師徒所寫的文章《眼見佛性的含義、明心正說、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本會親教師正光居士在《眼見佛性》一書²以及未來《明心與眼見佛性》一書³有詳細的說明，所以不再重複說明。

後學將針對《佛法與非佛法判別》一書中羅丹對平實導師荒謬說法加以辨正，也依自己允許的時間寫文章，不定期貼在網站上⁴；也希望羅丹等人，真實依照佛經所說之正知見來簡擇及懺悔，否則很容易成就謗三寶的重罪而不知，再回頭已是很久遠劫以後的事了！

針對羅丹《佛法與非佛法判別》一書荒謬說法之議：

六識論奉行者羅丹，推崇安慧、宗喀巴、印順等邪師，將彼邪說奉為圭臬，誤執虛妄為真，卻渾沌不知；認定阿賴耶識

<http://www.a202.idv.tw/Discuz/forum.php?mod=viewthread&tid=12243>

² 游正光老師所著之《眼見佛性》，由正覺同修會出版，免費結緣，歡迎至正覺同修會各地講堂索取；或於網路閱讀，網址：

<http://www.a202.idv.tw/a202-big5/Book1031/Book1031.htm>

³ 游正光老師所著之《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由正智出版社發行上架，請讀者至各大實體書局及網路書局購買。或於網站閱讀，網址：

<http://www.a202.idv.tw/a202-big5/Book2028/Book2028.htm>

⁴ 編案：此文章已於網站張貼完畢，為利益大眾故，復由《正覺電子報》連載，同時亦編輯成爲口袋書結緣流通，增進佛弟子簡擇正邪的知見。讀者亦可於網路閱讀，網址：

<http://www.a202.idv.tw/Discuz/forum.php?mod=viewthread&tid=12550>

非如來藏，妄言阿賴耶識於修行實務上無必然關係；誤解「真見道」、「相見道」之真義與內涵；亦認定「肉眼見佛性」為謬論，錯認「初地菩薩必以四禪證入」，並不解明心的菩薩具有少分下品妙觀察智及平等性智……等。誤解佛法經論真實義與內涵的羅丹，更將經文掐頭去尾，斷章取義、斷句取義，早已造下謗佛、毀法、誹謗真善知識及誤導眾生之惡業卻渾然不察；乃至聽聞甚難值遇的真善知識——平實導師——之甚深法義亦未能生起妙智，反以邪知邪見毀謗平實導師。值此末法之期，為護佛說正法故、為護真善知識故、更為眾生法身慧命故，佛弟子應挺身而出勇於摧邪顯正；如前言所提，將對羅丹之荒謬說法予以辨正，今就以諸佛菩薩之經論、真善知識之正知正見，駁其邪知、破彼邪見，藉由佛典經論之引證，反更證明平實導師所說之深妙法義完全符合佛說。

羅丹邪見一：蕭平實妄評印順等師——邪師說邪語

- 一、平實導師據此（不可說我）即論斷印順是「讚嘆犢子部的不可說我」。
- 二、平實導師說：印順否定七八識，另立所謂「不可知之意識細心」。
- 三、平實導師說：印順否定東方琉璃世界、西方極樂世界。
- 四、平實導師評論月稱、宗喀巴及當今印老是邪師。

後學辨正：

- 一、犢子部主張「不可說我」，即不許「即蘊我」，亦不許

「離蘊我」，謂真實之「我」不可說，乃是犢子部中已無阿羅漢，有人受惡見影響，便主張有「不可說我」，其實是墮入自性見外道中。而真正的不可說「我」其實就是《阿含經》所說的「無我、如、本際、實際、涅槃、如來藏」；《般若經》的：「非心心、無心相心、無念心、無住心、菩薩不念心」；唯識諸經的：「阿賴耶識、阿陀那識、如來藏、異熟識、無垢識」也，這個「我」其實就是眾生身中的第八識——真實「我」。

然而印順不承認有真心第八識（真實「我」），在書中用種種方法否認祂；譬如印順否認大乘法，將佛法根本——第八識完全剷除；印順在《平凡的一生》，增注本，第 165 頁中曾如是云：

然大乘菩薩道，有重信的方便易行道，有重智慧或重悲願的難行道，而從「佛法」發展到「大乘佛法」，主要的動力，「是佛涅槃以後，佛弟子對佛的永恆懷念。」

又譬如印順在《印度之佛教》，第 184 頁曾如是云：

佛典重口授傳誦，即記錄以後，猶遺風不盡，演變實多。大乘經之自傳說而為定型（中多演變），經一人、一地、一派、一系之傳誦流布，漸為人所熟知，終乃見於典籍，實經悠久之歲月而來。

印順這樣的說法，就是主張「大乘非佛說」，乃是佛弟子對佛的永恆懷念長期集結出現的，不是佛親口所說。

又譬如印順在《印度佛教思想史》自序，第 2 頁曾如是云：

涅槃，涅槃了的釋尊，不是神教想像的「神」那樣的存在；但一般信眾，對於佛入涅槃而再見不到了，不免引起內心的悵惘。態度自由而重於理想的大眾系說：佛是不可思議的存在；佛壽是無量的；現在的十方世界，有佛出世：這多少滿足了一般人心——「大乘佛法」在這樣的情形下出現。

印順為何如此處心積慮要剷除大乘法，主要原因是信奉藏傳佛教密宗的應成中觀派，不相信有七八二識，只承認有六識，所以在他書中，用種種方便，從根本否認大乘法，使得印順所說的佛法與斷見外道無異；可是印順怕被人說成斷見外道，反認第六識為真心，建立意識細心常住說，又成了常見外道了。因此印順說法非常荒謬，成了常見、斷見外道，誤導佛弟子非常嚴重。正因為印順處處用方便的手法來毀謗大乘法，所以成就世出世間最重業的斷一切善根的一闍提人。如是之人未來果報在地獄，成為佛說的可憐愍人；如是之人居然有人讚歎他、護持他，如羅丹等人，若不是處於末法時代，何能至此，真是悲哀！

然而這個第八識心之行相很微細，眾生很難證得祂，因為無法親證的緣故，所以後來的犢子部門人將這個真實「我」說成「不可說我」，但無損於眾生身中第八識繼續存在的事實（雖然犢子部的人沒有親證到，而且將真實「我」——第八識說成「不可說我」，仍不離數論外道之自性見），因此 平實導師所讚歎的「我」，其實是真實「我」，也是眾生身中的第八識，與犢子部所說的「不可說我」、印順所說的「我」墮入意識心中完全不同。所以 平

實導師所說的「我」，才是真實「我」，這樣的說法，有何過失所在？還勞不學無術及身為遍德仁波切弟子的羅丹（現為佛教法義辯正論壇管理之站長，網址為：<http://iexwhy3s.com/forum/index.php>）來毀謗 平實導師，真是顛倒啊！所以，羅丹的佛法正知見有待大大加強！

二、平實導師說：印順否定七八識，另立所謂「不可知之意識細心」：

印順因為相信應成中觀派的六識論，根本不承認有七八識，為避免他人評論，特別建立了意識細心說，認為這個細心常住不壞，其證據如下：在《佛法概論》第 109 頁曾如是云：

佛教後期，發展為七識說，八識說，九識說。佛的區別識類，本以六根為主要根據，唯有眼等六根，那裡會有七識、八識？大乘學者所說的第七識、第八識，都不過是意識的細分。

又譬如在《唯識學探源》第 83 至 84 頁曾如是云：

這集起心，與唯識學上的本識，幾乎無從分別。但切勿以為這就是第八識；第八識，要別立第七末那後，才開始成立。這經為量者的細心說，只可說是瑜伽派賴耶思想的前驅（與『解深密經』說相近）。細心說的發展，是從六識到七識，從七識到八識。這中間的發展，是多邊的，分離而綜合，綜合而又分離的。所以部派佛教的細心說，有種種不同的面目。大乘佛教的七心論與八識論，也自然有著很大的出入。本識思想的發展，既不是

一線的；融合而成的本識，自然也不能完全同一。這點，要時刻去把握它。

又譬如在《唯識學探源》第 49 至 50 頁曾如是云：

所以初期的細心說，都認為是意識的細分。後來，發見了釋尊細心說的根據，像十八界中的「眼界」，緣起支中的「識」支；理論上也漸次完備，這才在間斷的六識以外，建立起一味恆在的細心。

從上面印順的說法可知，印順完全否認七八識，認為七八識不過是意識的細分而已，是從意識細分出來的，亦即意識能出生七八二識。可是佛弟子都知道，第七識是意根，祂與法塵相接觸出生意識，如《雜阿含經》卷 3 所說：「緣意及法生意識」，所以意根也是意識的俱有依，怎麼可能反其道而行說：作為兒子的意識能夠出生母親的第七識，這樣的邏輯說得通嗎？所以說印順說法非常荒謬，堪稱「自玄奘弘揚正法以來破法第一人」⁵；然而不具正知見的羅丹居然相信印順的說法，證明羅丹非常沒有智慧，應該勤讀佛經，並且不要斷章取義、斷句取義，方有可能培養佛法正知見，才不會誤謗善知識，否則未來果報不是羅丹所能思量！後學這般如實語，建議羅丹不要忠言逆耳才是！

⁵ 編案：台灣學術界人士藍吉富於其論文〈玄奘以來一人而已〉中說：「在中國佛教史上，唐代玄奘以來，弘揚印度佛法最卓然有成的大德，印老當是其中第一人。」這是一種非常錯誤的說法，可說是顛倒，應該說：「破壞佛法最嚴重的佛門外道，印順當是其中第一人。」

三、平實導師說：印順否定東方琉璃世界、西方極樂世界：

印順在《淨土與禪》第 23 頁曾如是云：【說得明白些，這實在就是太陽崇拜的淨化，攝取太陽崇拜的思想，於一切——無量佛中；引出無量光的佛名。】

印順用暗示的手法，認為西方極樂世界是太陽崇拜，不承認有極樂世界。同樣的道理，在《淨土與禪》第 144 頁云：【東方淨土為天界的淨化，這是非常明顯的。】這也是用暗示的手法，暗示東方琉璃世界不是真實有。

印順上面的說法分明不承認有東方琉璃及西方極樂世界，可是佛弟子都知道：佛明明說過有東方琉璃世界、琉璃光佛以及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這是印順無法否認的事，更是羅丹不能否認的事實，為什麼羅丹不查明其中原因，妄謂印順沒有否認東西方二個世界及琉璃光佛與阿彌陀佛呢？只因為印順是出家僧人，具有出家人表相，卻不知印順早已經不具出家人身分了！因為印順嚴重破佛正法，早已成斷一切善根的一闍提人，本質已不是出家人，僅具出家表相而已。羅丹因為印順是出家人，不知其本質根本已不是出家人，卻迷信、袒護印順做不實語。這樣的作為，更顯示羅丹被無明籠罩非常嚴重，是沒有智慧的人。這樣的人，也跟印順一樣，都是斷一切善根的一闍提人，未來果報不可思議。所以說，羅丹！你真是佛說的可憐愍人！

四、平實導師評論月稱、宗喀巴，及當今印老是邪師：

印順為何是邪師，理由已如上說，不再重複說明，至於月

稱、宗喀巴是邪師的理由如下：

月稱在《入中論》卷4（釋法尊譯）曾如是云：

諸法非是無因生，非由自在等因生，非自他生非共生，故知**唯是依緣生**⁶……由說諸法依緣生，非諸分別能觀察，是故以此緣起理，能破一切惡見網。

月稱的說法與印順一樣，認為不需要有第八識能出生諸法，認為一切諸法都是緣起性空，因此本質是斷見見，為斷見外道所攝。這樣斷見的人，不是邪師是什麼？

又月稱的說法明顯與世尊、龍樹菩薩顛倒，為什麼這麼說呢？世尊說一切法的出生都要以第八識為根本因，藉著種種緣而有諸法的生住異滅。龍樹菩薩也明說，諸法不是無因唯緣而出生，也不是自在天等創造而出生，不是自己，或者是他法出生，也不是共同出生的，而是以第八識為因，藉著種種緣而從第八識出生的，所以世人才能現見諸法的生住異滅，也才有印順能夠觀察世間諸法的生滅性而說一切法緣起性空，因此如果不是以第八識為根本因，如何有諸法生住異滅以及緣起緣滅等事發生呢？所以說，要以第八識為因，藉著種種緣才有諸法出現，也才有諸法的變化及消滅。因此說，月稱認為一切法都是緣起性空，不需要有第八識，乃是邪師說邪法，正是誤導眾生的大惡業，所以月稱的果報與印順一樣，有無量苦果等著他，這也是月稱不懂佛法還要強出頭，亂說佛法；咎由自取，

⁶ 編案：佛於經典中處處說「有因有緣」，非「唯是依緣」，所以月稱乃唯緣無因的斷見外道。

怪不得人！

宗喀巴在《勝集密教王五次第教授善顯炬論》第 387 至 388 頁曾如是云：

如是攝行論說，佛為廣大勝解者，說八識等令通達者，亦僅顯示經有是說。非自宗許，離六識外，別有異體阿賴耶識。如聖派集密，說死有光明一切空心，為死心，從彼逆起近得心，為生心，彼二非是阿賴耶識。釋菩提心論，雖說阿賴耶識之名。然義說**意識，為一切染淨法之根本**。此於集智金剛疏中已廣釋訖。

從宗喀巴說法得知，不承認第八識阿賴耶識，承認意識為一切染淨法之根本，可是這樣的說法完全違背佛說，因為佛在經典都說：「意識乃意法為緣而出生的，不是常住法，是生滅法。」所以只要是正信的佛弟子都知道，意識是被生的法，乃是藉意根、法塵為緣，從如來藏出生的。既然是被生的法，怎麼可能是一切染淨法之根本因呢？由於宗喀巴不承認有第八識，僅承認有六識，所以成了斷見及常見外道，不是邪師是什麼？

又宗喀巴所著的《菩提道次第廣論》也是顛倒的道次第，譬如在《正覺電子報》第 40 期，正雄居士如是說：

宗喀巴以為後二波羅蜜多就是奢摩他與毘鉢舍那，把奢摩他法當作禪定波羅蜜多，把毘鉢舍那法當作般若波羅蜜多；宗喀巴不知道他自己所說的奢摩他與毘鉢舍那，都不是世間修證四禪八定之法；他在《菩提道次第廣論》

中說的止觀，也都是印度教性力派的男女雙修世間法，是通性力派外道法的。宗喀巴又把依於五蘊十八界才能存在的緣起性空，當作真實佛法；他不瞭解五蘊十八界法是因緣所生，是會壞滅的，不是真實法，認定享受淫樂時的意識是常住法；而緣起性空只是利用語言文字，作為解釋蘊界處及世間諸法的緣生緣滅現象而已，所以緣起性空是蘊處界等現象界相應的法，與超越現象界的法界實相並不相干。又宗喀巴否認真實存有、真實可證之阿賴耶識，他把阿賴耶識說成是接引外道及初機學人之方便說，印順的《成佛之道》即是承襲自他的邪見，他們卻都不知道阿賴耶識心體是整個佛法的中心、法界實相智慧的根源，他們更不知道宗喀巴的《密宗道、菩提道次第廣論》所說雙身法的樂空雙運與四喜境界，也都是要從阿賴耶識心體中才能出生的；當宗喀巴否定了阿賴耶識心體時，他的二種道的《次第廣論》所說的全部內容與境界，都將會成為子虛烏有的戲論。

正因為宗喀巴認意識心為常，以及主張印度教的性力派的樂空雙運，落入意識享受淫樂的境界中，於是將有生有滅的意識建立為常住不滅法，妄稱有生的意識能出生名色而說為結生相續識；如此公然與佛唱反調，嚴重誤導眾生的法身慧命，其果報與月稱、印順一樣，都是邪師說邪法，有何正法可言？像這樣的邪師，竟然還有如羅丹等人相信，若不是末法，何能至此？所以說，羅丹！你不愧是被無明籠罩的可憐眾生！（待續）



佛典故事選輯

慈童女緣

《雜寶藏經》卷第1之7：

昔佛在王舍城，告諸比丘：「於父母所，少作供養，獲福無量；少作不順，獲罪無量。」

諸比丘白佛言：「世尊！罪福之報，其事云何？」

佛言：「我於過去久遠世時，波羅奈國有長者子，名慈童女，其父早喪，錢財用盡，役力賣薪，日得兩錢，奉養老母。方計轉勝，日得四錢，以供於母；遂復漸差，日得八錢，供養於母；轉為眾人之所體信，遠近投趣，獲利轉多，日十六錢，奉給於母。」

眾人見其聰明福德，而勸之言：『汝父在時，常入海採寶，汝今何為不入海也？』聞是語已，而白母言：『我父在時，恒作何業？』母言：『汝父在時，入海取寶。』

便白母言：『我父若當入海採寶，我今何故不復入海？』母見其子慈仁孝順，謂不能去，戲語之，言：『汝亦可去。』得母此語，謂呼已定，便計伴侶，欲入海去。莊嚴既竟，辭母欲去。

母即語言：『我唯一子，當待我死，何由放汝？』

兒答母言：『先若不許，不敢正意；母已許我，那得復遮？望以此身立信而死，許他已定，不復得住。』

母見子意正，前抱腳哭，而作是言：『不待我死，何由得去？』兒便決意，自掣手出腳，絕母數十根髮。母畏兒得罪，即放使去。共諸商賈，遂入於海。達到寶渚，多取珍寶，與諸同伴，便還發引。

時有二道，一是水道，一是陸道。眾人皆言從陸道去，即從陸道。時彼國法，賊來劫奪，若得商主，諸商人物皆入於賊；不得商主，雖獲財物，商主來還，盡歸財物。以是之故，是慈童女，恒出營別宿，商人早起，來迎取之。一夜大風，商人卒起，忘不迎取；商主於後，即不得伴，不識途徑。見有一山，便往至上，遙見有城，紺琉璃色，飢渴困乏，疾走向之。爾時城中，有四玉女擎如意寶珠，作倡伎樂，而共來迎，四萬歲中，受大快樂。於是自然，厭離心生，便欲捨去。諸玉女言：『閻浮提人，甚無反復，共我生活，經四萬歲，云何一旦捨我而去？』不顧其言，便復前行，見頗梨城，有八玉女，擎八如意珠，亦作伎樂，而來迎之；八萬歲中，極大歡樂。生厭惡心，復捨遠去。至白銀城，有十六玉女，擎十六如意珠，如前來迎；十六萬歲受大快樂，亦復捨去。

至黃金城，有三十二玉女，擎三十二如意珠，如前來迎，又三十二萬歲，受大快樂，亦欲捨去。諸玉女言：『汝前後所住，常得好處，自此已去，更無好處，不如即住。』聞是語已，而自念言：『諸玉女等，戀慕我故，作是語耳，若當前進必有好處。』即便捨去。

遙見鐵城，心生疑怪，而作是念言：『外雖是鐵，內爲

極好。』漸漸前進，並近於城，亦無玉女來迎之者，復作念言：『城中甚似極大快樂，是故不及來迎於我。』轉轉前進，遂入鐵城。門關已下，中有一人頭戴火輪；捨此火輪，著於童女頭上，即便出去。

慈童女問獄卒言：『我戴此輪，何時可脫？』

答言：『世間有人作其罪福，如汝所作入海採寶，經歷諸城久近如汝¹，然後當來代汝受罪；此鐵輪者，終不墮地。』

慈童女問言：『我作何福？復作何罪？』

答言：『汝昔於閻浮提，日以二錢，供養於母，故得琉璃城，四如意珠及四玉女，四萬歲中受其快樂；四錢供養母故，得頗梨城，八如意珠、八玉女等，八萬歲中受諸快樂；八錢供養母故，得白銀城，十六如意珠、十六玉女，十六萬歲受於快樂；十六錢供養母故，得黃金城，三十二如意珠、三十二玉女，三十二萬歲受大快樂。以絕母髮故，今得戴鐵火輪，不曾墮地；有人代汝，乃可得脫。』

又問言：『今此獄中，頗有受罪如我比不？』

答言：『百千無量，不可稱計。』聞是語已，即自思惟：『我終不免，願使一切應受苦者盡集我身。』作是念已，鐵輪即墮地。

慈童女語獄卒言：『汝道此輪不曾有墮，今何以墮？』獄卒瞋忿，即以鐵叉打童女頭，尋便命終，生兜術陀天。

欲知爾時慈童女者，即我身是。諸比丘當知！於父母

¹ 大正藏缺「汝」字，今依中國「宋、元、明」版藏經修正。

所，少作不善，獲大苦報；少作供養，得福無量。當作是學，應勤盡心奉養父母。」

語譯如下：

釋迦牟尼佛在王舍城告誡比丘們說：「對於自己的父母，雖只作一點小小的供養，就可以得到無量福報；而如果對父母稍作不孝順的事，就會得到無量罪過。」

比丘們問佛陀說：「罪和福的果報是什麼樣的情況呢？」

佛說：「我記得在過去久遠世以前，波羅奈國有位長者的兒子，名字叫作慈童女，父親很早就過世了，家裏的錢財又已用盡，只好靠勞力賣柴維生，每天賺到兩錢，全部供奉年老的母親。後來賺的錢變多了，每天得到四錢，也全部奉養母親；之後收入又漸漸增加，每天賺到八錢，也供養母親；由於工作勤奮價錢公道，買主對他信任，輾轉相傳，遠近的人都來向他買柴，收入獲利愈來愈多，每天得到十六錢，也都全部供養奉事母親。

大家看他聰慧明達又有福德，就勸他說：『你父親在世時，常入海中採集寶物，你現在為什麼不也入海去尋寶呢？』慈童女聽到這話以後，回家請問母親：『父親在世的時候都做什麼事業呢？』母親說：『你父親在世的時候，都入海中採集寶物。』慈童女就對母親說：『既然父親能夠入海採集寶物，那我為什麼不可以也入海採集寶物呢？』母親看到兒子這麼慈悲仁愛且孝順，認為他不會離開老母出遠門，因此就開玩笑說：『你也可以去啊！』慈童女聽到母親的回答，以

爲母親已經同意讓他離開，於是就糾集夥伴準備入海。當一切入海所需的器具都準備好了，在向母親辭行要出發時，這時候母親才說：『我就只有你一個孩子，應當等待我死了以後再說，現在怎麼能放心讓你去呢？』慈童女回答說：『如果當初您不答應的話，我自然不敢打這個主意；但是既然母親已經答應我了，爲什麼現在又反悔遮止我去呢？期望以此身因爲信守諾言而死，我都已經和人說好了，當然要遵守信用，不可以再留在這裏。』

母親見到孩子意志堅決要離去，就向前抱住他的腳哭著說：『還沒等我死，你怎麼可以離去呢？』可是慈童女心意已決，硬把腳從母親的手裡掙脫抽出，扭扯時拉斷了母親數十根頭髮。母親怕他因此獲罪，只好放手讓他離去。於是慈童女會同商賈夥伴，入海到達藏寶之小島，取得許多珍奇寶物之後，就和同伴一同回來。

回程的路有兩種，一種走水道，一種走陸路。由於眾人都建議從陸路走，因此決定走陸路。當時那個國家的法律規定：如果盜賊搶劫時抓到了商主，商人的貨物就歸盜賊所有；如果沒有抓到商主，雖然獲取了財物，當商主來索還時，盜賊就要把所有的財物歸還給商主；因此商主慈童女每晚總是離開同伴另外住宿，其他商人早上起來後再來接他。有一天夜裡刮起大風，商人們倉猝起身離開，忘了來接他；就這樣慈童女被遺落在後面，既失去了同伴，也不認得回家的路。

後來慈童女看到有一座山，便爬上山頂，遠遠看到有一

座青琉璃色的城池，由於既饑渴又困乏，於是趕忙往城的方向跑去，這時城中走出四名玉女，手中拿著四顆如意寶珠，歌舞彈唱種種樂曲前來迎接，留慈童女在城中生活，經過四萬歲，一直享受極大的快樂。但慈童女日久生厭，心想離去。四位玉女說：『閻浮提人，真是沒有報恩之心，都已經和我們共同生活了四萬歲，為什麼忽然就要捨離我們而去呢？』

慈童女不理會她們的言語，離開繼續前進，見到一座玻璃城，城中有八名玉女，拿著八顆如意寶珠，載歌載舞配合種種伎樂前來迎接。慈童女八萬歲之中，在城中過著極大歡喜愉悅的日子，之後慈童女生起厭倦心，又捨離而去。

慈童女接著走到白銀城，有十六名玉女，持著十六顆如意寶珠，如同前面兩城的玉女一般來迎接他；在那裏共度十六萬歲，享受過極大快樂的生活之後，慈童女又再棄捨而離去。

接著到達黃金城，城中有三十二位玉女，拿著三十二顆如意寶珠，也像前面的情形一樣來迎接他。慈童女在黃金城中享受了三十二萬歲非常快樂的生活之後，又起意想要捨棄離開。玉女們對他說：『你從過去到現在所住都是很好的處所，但是由這裏出去之後，就再也沒有好的住處了，不如還是留下來在這裏安住吧！』慈童女聽了這話，心中認為：『這些玉女們是因為愛戀仰慕自己，才這樣說的，如果繼續往前走一定還會有更好的地方。』於是他捨離了黃金城而去。

走著走著，遠遠地看到一座鐵城，慈童女心中生起疑惑，

覺得奇怪，就自我安慰說：『城的外表雖然是鐵，裏面應該是非常好的吧！』於是慢慢前進，在接近鐵城時沒看到有玉女來迎接，於是他心裏又想：『看起來這城中好像正有慶典盛事，所以沒有空餘閒暇來迎接我。』於是繼續前行，就這樣進入了鐵城之中。

走進鐵城後，門關放了下來，一位頭上戴火輪的人來到他前面，把火輪脫下來戴到慈童女的頭上，便立刻離開鐵城而去。慈童女問旁邊的獄卒說：『我頭頂上的火輪，什麼時候可以脫離呢？』獄卒回答說：『等到世間有人造作罪福，和你所作的一樣，入海採集寶物，經歷各城，受用時間也和你一樣，然後就會來代替你的位置而受罪；在此之前，這個火輪是不會墜落到地上的。』

慈童女問說：『我是作了什麼福，又造了什麼罪呢？』獄卒回答說：『你以前在閻浮提，每天以兩錢供養母親，所以得到琉璃城，四如意珠和四名玉女，四萬歲中享受快樂；每天以四錢供養母親的緣故，所以能在玻璃城，得到八如意珠、八名玉女等，八萬歲中享受快樂；又因為每天以八錢供養你母親的緣故，所以能得十六如意珠、十六玉女，在白銀城十六萬歲享受快樂；每天以十六錢供養母親的緣故，能入黃金城，得三十二如意珠、三十二玉女，在那裏三十二萬歲受大快樂。但是因為你不順母意而扯斷母親的頭髮，所以得到戴鐵火輪的果報，一直到果報完畢之前，火輪都不會墜地；必須等到有人造同樣的業代替你這個位置，才可以解脫這個鐵火輪戴頂的痛苦。』

慈童女又問：『如今在這獄中，還有受罪苦報和我一樣的人嗎？』

獄卒回答：『數量百千無量，無法稱度計算！』

慈童女聽了這話以後，便暗自想著：『我反正已經不能免除受苦報了，但願所有應當受苦者的罪報都集中到我的身上，由我來代他們受苦。』當這個念頭才起時，鐵火輪就從頭上自行脫落墜地。

慈童女對獄卒說：『你不是說這鐵火輪不會脫落，現在怎麼掉下來了呢？』獄卒聽了非常生氣，用鐵叉重擊慈童女頭部把他打死了，慈童女命終後往生到兜率陀天。

那時的慈童女就是我釋迦牟尼的前身啊！比丘們！你們應當知道，只要對父母作了少許的不善，就一定會得到大苦報；如果能對父母作小小的供養，就能獲福無量。你們要這麼學，應當要殷勤且盡心地奉事孝養父母。」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佈告欄

一、本會在台灣與美國，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經過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辨明；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又，本會平實導師至今仍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人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

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

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

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1 年下半年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三個月內仍可報名插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

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3段277號9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10、11、12、13；十樓15、16；五樓18、19；二樓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2011/10/21（週五）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五晚上19:00～21:00。以及2011/10/24(週一)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一晚上19:00～21:00；學人可斟酌自己方便的時間，擇一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286、288號10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30～11:3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2011/10/21（週五）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五晚上19:00

～21:00。

新竹講堂：新竹市南大路241號3樓（即將遷址：東光路55號2樓），電話：03-561902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2011/10/22(週六)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上午9:00～11:00。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666號13樓之4、4樓、4樓之1、4樓之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30，週日晚上19:00～21:0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 2011/10/19（週三）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三晚上19:00～21:00。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15號4樓、3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晚上19:00～21:00，週二晚上19:20～21:20，週六下午14:00～16:00、晚上19:00～21:00，雙週六上午9:00～12:00。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新班2011/10/22（週六）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六晚上19:00～21:00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45號5樓、4樓、3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19:00～

21:00，週二晚上18:50～20:50，週六上午9:00～11:00。
預定2011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接受報名，本期
新班2011/10/21（週五）開始上課，時間是：每週五晚上
19:00～21:00。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位於洛杉磯市東方約16英里（20公
里）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San Gabriel Valley）之工業市，
已遷往新地址：17979 E. Arenth Avenue #B,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USA。電話：(626) 965-2200 & (626) 454-0607。
共修時間：週六上午10:00～下午17:30。每週六播放台北
講堂講經所錄製之DVD：下午13:00～15:00播放《金剛經宗
通》。2009/10/24（週六）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
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成佛之道」網站下載：

<http://www.a202.idv.tw/a202-big5/doc/form/download-new.doc>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
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 平實導師正在講授
《妙法蓮華經》：開講時間 18:50～20:50（台南講堂為
19:20～21:20）座位有限，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詳解 釋迦世尊與諸佛如來示現成佛於人間，為有緣
眾生「開、示、悟、入」諸佛所知、所見、所證的法
界實相之正理，為說唯一佛乘之真實義，揭示真實佛
法唯有成佛之道，不以聲聞、緣覺的解脫道化城為究

竟；闡釋二乘菩提之解脫道只是從唯一佛乘中析出之方便道，不能令眾生成就佛道，只有圓滿佛菩提道的實相般若及一切種智才能成就佛果。歡迎已發成佛大願、有心實證佛菩薩實相智慧之學人，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亦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DVD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振興紹繼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台北、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11/9/11（日）& 台南、高

雄講堂 2011/9/4(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八、台北、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11/10/2 (日) & 台南、高雄講堂 2011/9/25(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九、2011 年下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為 8/7、8/21、8/28、9/4、9/18、9/25，共六次。桃園、新竹、台中講堂為：8/28、9/25，各二次；台南、高雄講堂為 8/28、9/18，各二次。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11/7/1 (週五) 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十、2011 年下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10/7 (週五) ~10/10 (週一) 舉行，第二梯次於 10/14 (週五) ~10/17 (週一) 舉行；2011/7/1 (週五) 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11/8/16 (週二) 報名截止，2011/9/29 (週四) 開始分批寄發禪三錄取通知。

十一、2011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7/3、9/4、11/6。(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41、42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藏傳佛教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

十二、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 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 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

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無根毀謗善知識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250 元。

十三、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四、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五、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第十二輯將於 2011 年 9 月底出版，每輯成本價新台幣 200 元，共計十五輯圓滿。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並說明五

十種魔擾與邪見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亦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正法。

十六、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的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八、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每本售價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十九、正智出版社錄製的CD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CD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每片售價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正智出版社錄製的CD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店上市，(正智出版社及各地講堂都不販售)。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

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CD第三輯定名為〈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仍將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預定出版時間為2012年4月初，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將不再錄製CD，特此公告。）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2007年4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售價新台幣200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2010年4月初出版，售價250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

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爲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二、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敬告大陸地區讀者：因爲大陸 部分地方政府 認爲台灣地區佛法是「境外」佛法，非屬中國佛法，故常常加蓋「不許進口」字樣而退回本會郵寄給大陸同胞的贈閱書籍；尤以閩南地區最常被大陸廈門海關退回，不知廈門海關現在是否仍然如此，或是已經承認台灣是境內了？請各自向廈門海關查詢確定後，再由本會另行寄贈。

二十三、平實導師爲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

二十四、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零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

網址：<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二十五、《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二十六、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花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勸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1/08/31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
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
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成本價 2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
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
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
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
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

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流通價每輯 14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成本價各 20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25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

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請直接向各市縣鄉鎮之 CD 販售店購買，本公司及各講堂都不販售。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預定 2012 年四月一日公開發行，請直接向各市縣鄉鎮之 CD 販售店購買，本公司及各講堂都不販售。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禪意無限〉出版後將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23. **我的菩提路**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2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25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2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各 20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2011.08.01 出版第十一輯（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 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成本價 250 元
31.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00 元
32.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33.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凡夫見本質** 正德老師著
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之 出版日期、書價未定
34.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居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後出版之。
35.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36.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俟整理完畢後出版之。
37.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俟整理完畢後出版之。
38.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39.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0.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41.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2.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43.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4.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5.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46. **阿含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三輯 每輯 25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7.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48.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49.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2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50.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200 元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51.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2.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3.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4.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5.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6.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7.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8.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59.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0.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1.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2.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3.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4.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5.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6.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67.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總經銷：飛鴻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 台北縣新店市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點：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新北市：**

佛化人生 北市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5 樓 台電大樓對面

士林圖書 北市士林區大東路 86 號 書田文化 北市石牌路二段 86 號

書田文化 北市大安路一段 245 號 書田文化 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37 號 B1

人人書局 北市北安路 524 號 永益書店 北市木柵路一段 57-8 號

金玉堂書局 三重三和路四段 16 號 來電書局 新莊中正路 261 號

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3. **桃園市縣：**桃園文化城 桃園復興路 421 號 金玉堂 中壢中美路 2 段 82 號

巧巧屋書局 蘆竹南崁路 263 號 內壢文化圖書城 中壢忠孝路 86 號

來電書局 大溪慈湖路 30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4.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市建功路 10 號 聯成書局 新竹市中正路 36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 3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民族路 2 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 38 號

金典文化 竹北中正西路 47 號 展書堂 竹東長春路 3 段 36 號

5. **苗栗市縣：**建國書局 苗栗市中山路 566 號 萬花筒書局 苗栗市府東路 73 號

展書堂 頭份鎮和平路 79 號 展書堂 竹南鎮民權街 49-2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興大書齋 台中市國光路 250 號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參次方國際圖書 大里大明路 242 號

儀軒文化事業公司 太平中興路 178 號

7.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 (04-8338485)

大大書局 民權街 33 號 (04-8381033)

溪湖鎮：聯宏圖書 西環路 515 號 (04-8856640)

8.南投縣：文春書局 霧峰鄉中正路 1087 號

9.台南市：吉祥宗教文物 台南市公園路 595-26 號

宏昌書局 台南北門路一段 136 號 禪馥館 台南北門路一段 308-1 號

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豐榮文化商場 新市仁愛街 286-1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志文書局 麻豆博愛路 22 號

10.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城市書店 三民區明吉路 9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1.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2.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3.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14.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3 樓)

各省新華書店、方廣郵購書店 (請詳見：〈敬告大陸讀者〉文)

15.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6.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 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請盡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台灣印行的各種書籍中，《真實如來藏、禪淨圓融》二書，已由宗教文化出版社，在大陸印行流通出版了。《真實如來藏》定價人民幣 18.8 元、《禪淨圓融》定價人民幣 10 元，已在全國各省市的新華書店上架流通了。

《禪一悟前與悟後》一書，在更早之前，授權與四川大學出版社印行，現在也已經出版了，售價人民幣 28 元。

以上三書，大陸讀者可逕向各省市新華書店或其他書店指名購閱。若書架上已售出而無書籍者，請向書店櫃檯訂購。凡是已經在大陸出版之書籍，既可由各地書局買得，則正覺同修會將不再購贈或寄贈，敬請大陸讀者們鑑諒。

若您所在的縣市還沒有設立新華書店，亦無其他書店可以訂購，亦可向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圖書部〕訂購。各書店若欲訂貨者，請填妥「圖書征訂單」，直接向該公司傳真訂貨，征訂單格式請從成佛之道網站或該公司網站下載。又：正智出版社其餘書籍，凡尚未在大陸出版者，未來將委託中國國際圖書貿易總公司，在大陸經銷流通，敬請讀者注意正式銷售日期，詳情請逕洽該公司〔圖書部〕：

TEL. 010-68433191 68433189

FAX. 010-68412048 68415917

E-MAIL. ts2@mail.cibtc.com.cn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 27cm 寬 21cm 高 7.5cm 重 2.8 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 26.5cm×寬 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八、九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辨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25. **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26. **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0 元
 27. **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回郵 25 元
 28.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29.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25 元
 30.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31.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2.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正禮老師著 回郵 3.5 元

33. **遠惑趣道(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20 元

34. **遠惑趣道(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20 元

35.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正光老師著 回郵 10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闢，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 製作工本費 100 元 回郵 25 元

37.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工本費 160 元，一套 17 片。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 回郵 35 元

38. **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 20 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2008.04.30 起開始敬贈)

- 39.西藏文化談—耶律大石先生著 正覺教育基金會印贈 回郵 20 元
- 40.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1.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2.導師之真實義 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3.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4.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一貫道與開悟 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6.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7.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30 元
- 48.繫念思惟念佛法門 蔡正元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9.廣論三部曲 正益老師著 回郵 20 元
- 50.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第七、八識有可能是意識嗎？

平實導師述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後出版

- 51.邪箭噬語—從中觀的教證與理證，談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反擊蕭平實對佛教正法的惡毒進攻》邪書的種種謬理。

正元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 52.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3.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4.雪域同胞的悲哀—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王心覺居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成佛之道」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書局版之《宗通與說通》亦已上網，台灣讀者可向書局洽購，成本價 200 元。《狂密與真密》第一輯～第四輯，亦於 2003.5.1.全部於本網站登載完畢；台灣地區讀者請向書局洽購，每輯約 400 頁，賠本流通價 140 元（網站下載紙張費用較貴，容易散失，難以保存，亦較不精美。）

**** 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網址：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61-9020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626) 965-2200 & 454-0607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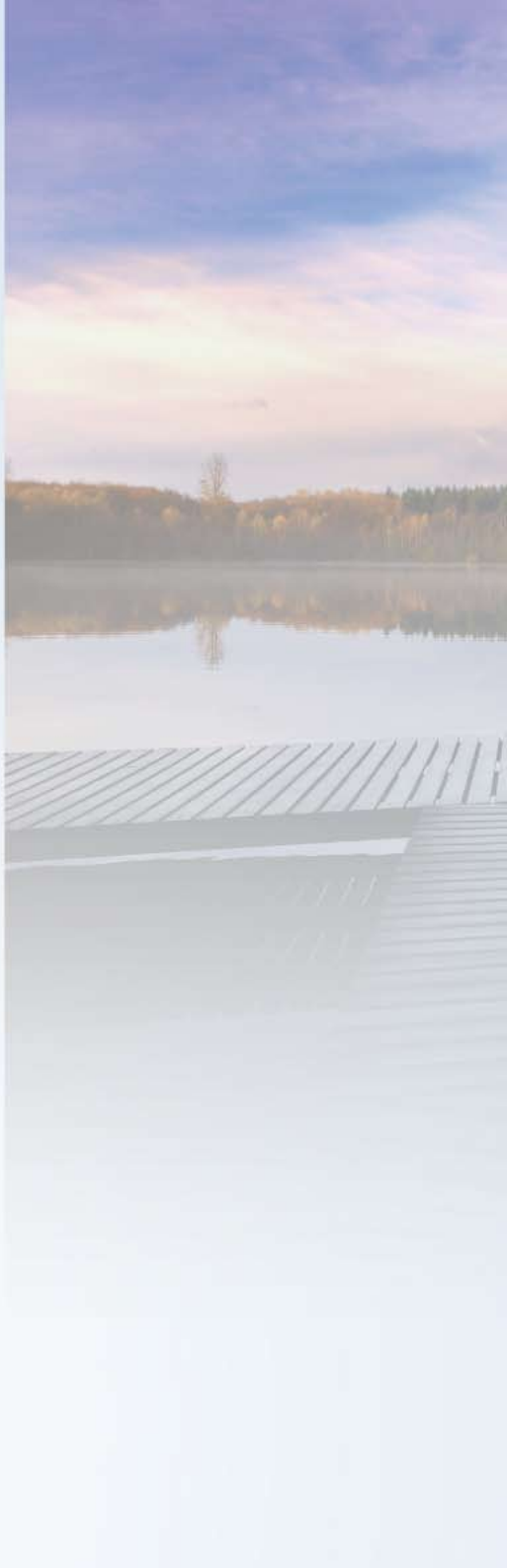
2011 年 9 月 1 日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七〇〇〇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